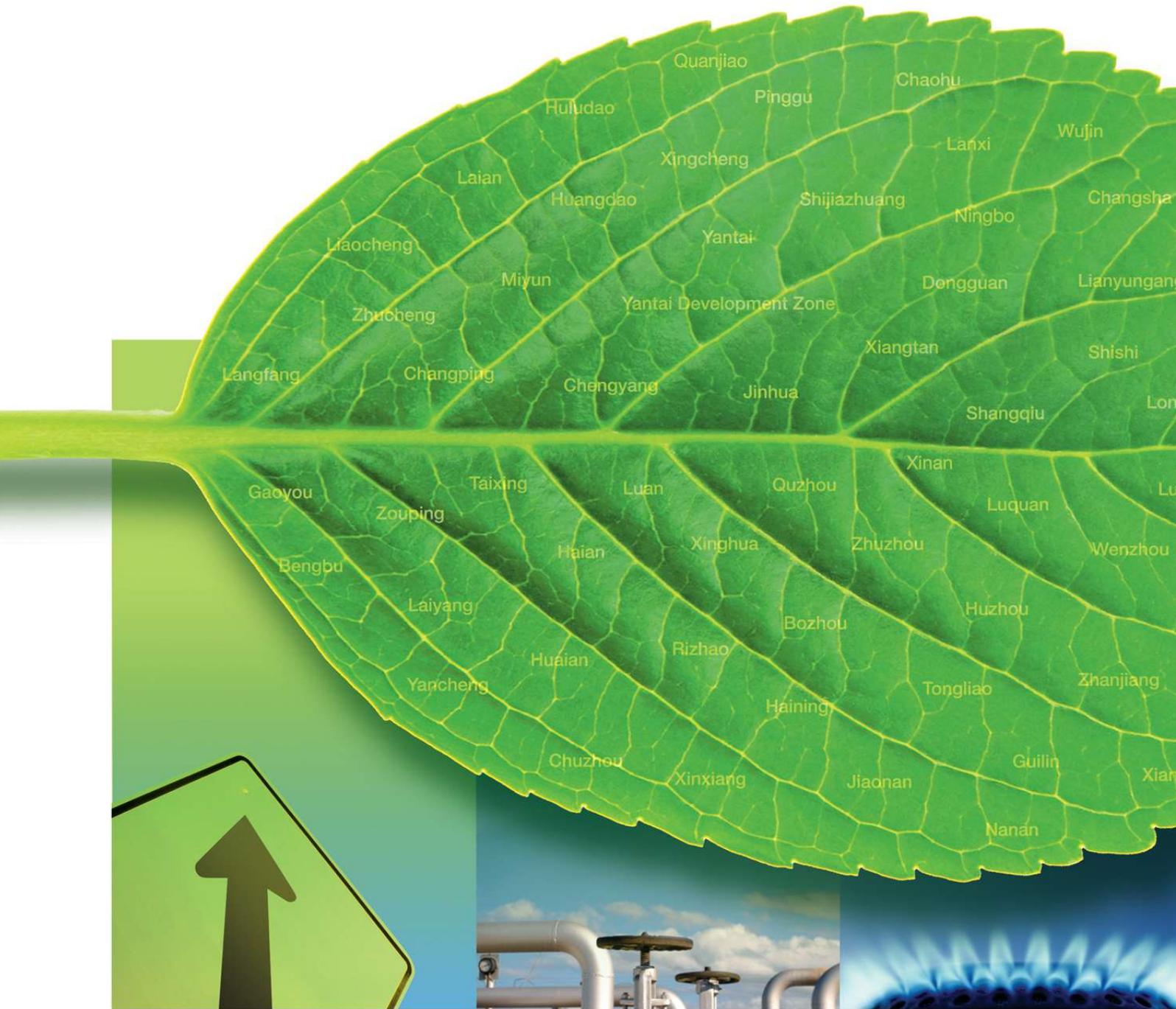




ENN 新奧

新奧燃氣控股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688)



## 優質覆蓋

增長新紀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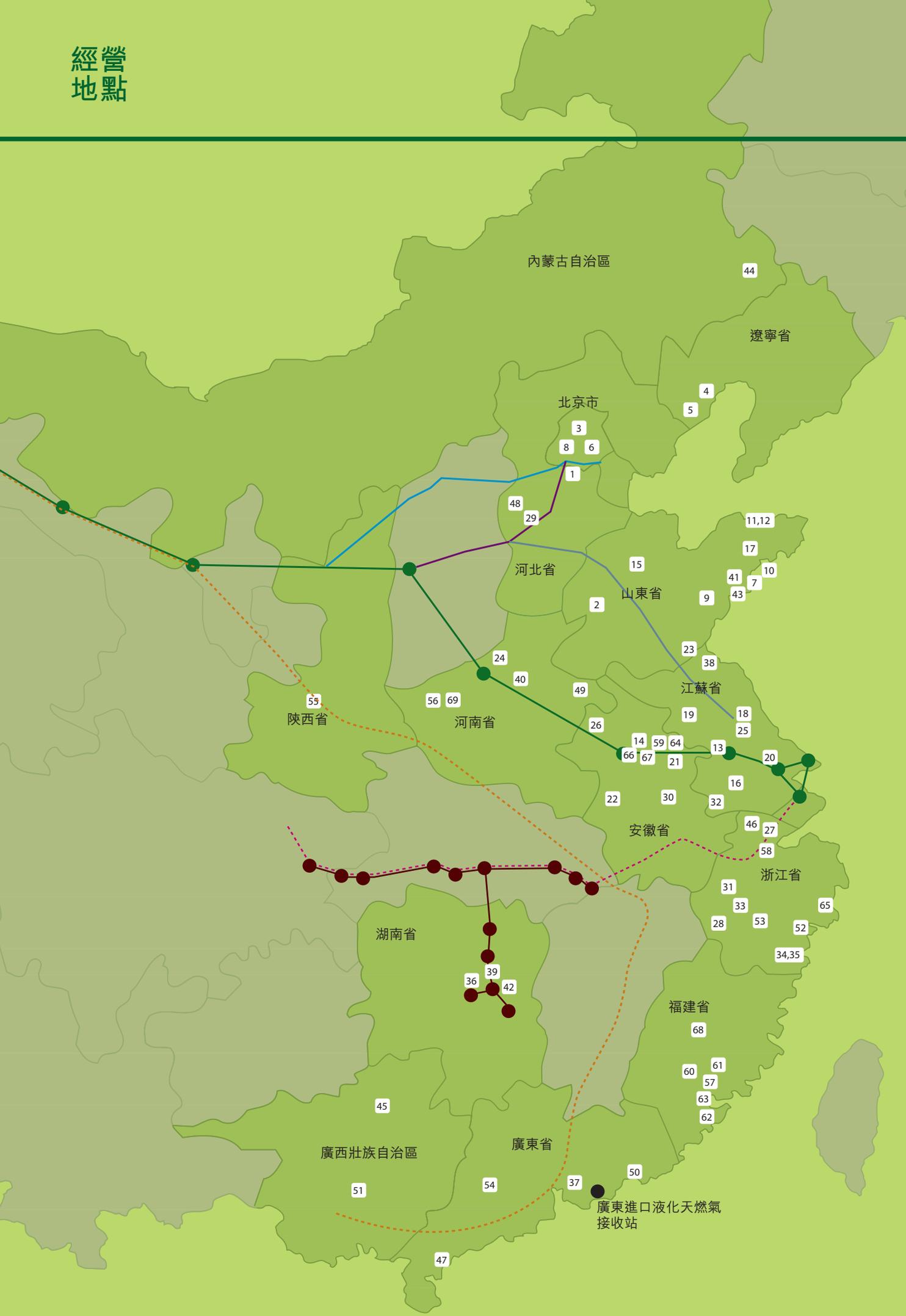
二零零七年年報

# ENN — 創新 + 能源 Ennovation

我們致力利用龐大的能源分銷網絡，把握清潔能源市場發展商機，成為節能減排方案供應商，務求為社會環保事業作出貢獻，並為股東創造更大價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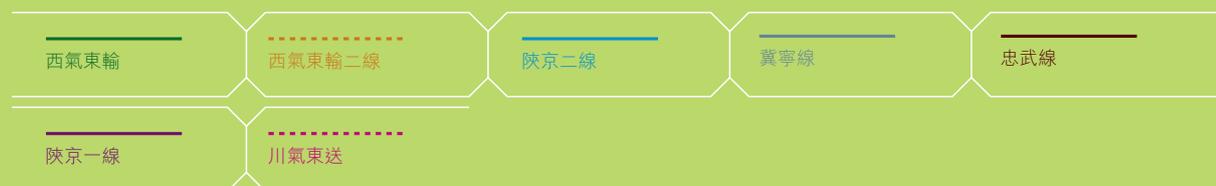
# 經營地點





經營地點	可接駁 城區人口	經營地點	可接駁 城區人口
1 廊坊	447,000	36 湘潭	720,000
2 聊城	557,000	37 東莞	7,551,000
3 密雲	158,000	38 連雲港	709,000
4 葫蘆島	457,000	39 長沙	2,146,000
5 興城	131,000	40 開封	835,000
6 平谷	120,000	41 膠州	230,000
7 黃島	317,000	42 株洲	793,000
8 昌平	105,000	43 膠南	319,000
9 諸城	362,000	44 通遼	436,000
10 城陽	480,000	45 桂林	735,000
11 煙台開發區 <sup>(1)</sup>	-	46 湖州	217,000
12 煙台	1,789,000	47 湛江	622,000
13 高郵	148,000	48 鹿泉	86,000
14 蚌埠	914,000	49 商丘	1,466,000
15 鄒平	188,000	50 汕頭	1,372,000
16 泰興	215,000	51 貴港	370,000
17 萊陽	239,000	52 黃岩	583,000
18 鹽城	801,000	53 永康	219,000
19 淮安	1,151,000	54 肇慶開發區	63,000
20 海安	189,000	55 咸陽	545,000
21 滁州	249,000	56 洛陽	1,474,000
22 六安	324,000	57 泉州	1,017,000
23 日照	302,000	58 蕭山	381,000
24 新鄉	992,000	59 鳳陽	103,000
25 興化	175,000	60 南安	376,000
26 亳州	215,000	61 惠安	141,000
27 海寧	224,000	62 石獅	112,000
28 衢州	264,000	63 晉江	365,000
29 石家莊	2,313,000	64 來安	82,000
30 巢湖	210,000	65 寧波	244,000
31 蘭溪	121,000	66 全椒	106,000
32 武進	986,000	67 固鎮	100,000
33 金華	110,000	68 德化	100,000
34 溫州 <sup>(2)</sup>	-	69 新安	102,000
35 龍灣 <sup>(2)</sup>	321,000		

# 40,294,000



備註： (1) 煙台開發區之人口包括在煙台人口中。  
 (2) 新奧在溫州及龍灣之經營地點為開發區，未有人口統計。

# 我們的目標是 成為首屈一指的 區域性清潔能源 和節能減排整體 解決方案的供應商

02	公司資料	50	企業管治報告
06	主席報告	74	獨立核數師報告
12	項目營運數據	75	合併收益表
14	營運及財務摘要	76	合併資產負債表
18	九年業績比較	78	合併權益變動表
2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80	合併現金流量表
34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82	財務報表附註
38	董事會報告		

###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王玉鎖(主席)  
楊宇(首席執行官)  
陳加成  
趙金峰  
喬利民  
于建潮  
張葉生  
鄭則鏢

#### 非執行董事

趙寶菊  
金永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廣田  
嚴玉瑜  
江仲球

### 公司秘書及合資格會計師

鄭則鏢FCCA, CPA, ACIS, ACS

### 授權代表

楊宇  
鄭則鏢

### 審核委員會成員

王廣田  
嚴玉瑜  
江仲球

### 薪酬委員會成員

楊宇  
王廣田  
嚴玉瑜  
江仲球

### 註冊辦事處

Ugland House  
P O Box 309  
South Church Street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British West Indies

### 於香港之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金鐘道89號  
力寶中心1座  
31樓3101-03室

### 於中國之總辦事處

中國  
河北省  
廊坊市  
廊坊經濟技術開發區  
華祥路

###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Bank of Butterfield International (Cayman) Ltd  
Butterfield House  
Fort Street  
P O Box 705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British West Indie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1712-16室

**上市證券交易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688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1座35樓

**法律顧問**

胡關李羅律師行  
香港  
中環  
康樂廣場1號  
怡和大廈26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  
中國農業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

**網址**

[www.xinaogas.com](http://www.xinaogas.com)

**電郵地址**

[xinao@xinaogas.com](mailto:xinao@xinaogas.com)



# 多源化的 能源

隨着更加多長輸管道投入營運，沿海液化天然氣接收站的投資建設、本集團包括二甲醚等替代能源的應用及氣源的國際化，都使集團有很高的氣源保障能力。

本集團參與的內蒙古  
二甲醚項目的投資，  
將在2009年投產，年產量達  
**40萬噸**

中國政府計劃在沿海  
城市建設超過  
**10個**  
液化天然氣碼頭。





我們在2007年一共銷售

**17.6億立方米**

天然氣

透過開拓創新的商業模式及  
執行優秀的分銷計劃，  
我們相信集團將擁有  
更光明的前景。

王玉鎖  
主席



## 全年業績

集團繼承去年業績增長的趨勢，繼續保持業績良好的增長，本年營業額及溢利分別達至人民幣5,756,270,000元及人民幣706,144,000元，比去年分別增加69.5%及45.9%，每股盈利增加26.7%至人民幣51.3分。

本集團在本年度共獲取五個新的城市管道燃氣項目，使本集團在中國內地獲取的項目達到69個，其中在浙江省，福建省及河南省分別各獲取一個，在安徽省獲取兩個，覆蓋可接駁人口增加至40,294,000人。同時，集團在年內積極開展汽車加氣站業務，本年度共設立32座汽車加氣站，其中一座二甲醚加注站，截至2007年底，本集團累計經營89座汽車加氣站，銷售於汽車的售氣量達到總體售氣量8.5%。本集團相信，汽車加氣站業務將會得到快速穩定的發展，使集團未來售氣量及銷售收入更有保障。

年內，本集團共為580,876個住宅用戶及2,115個工商業用戶(即為已裝置日設計供氣量2,212,639立方米之燃氣器具設施)接駁管道天然氣。截至2007年底，累計天然氣用戶有2,749,352個住宅用戶及8,206個工商業用戶(即為已裝置日設計供氣量6,930,934立方米之燃氣器具設施)，而所有管道燃氣用戶累計有

3,167,800個住宅用戶及8,869個工商業用戶(即為已裝置日設計供氣量7,594,338立方米之燃氣器具設施)。年內天然氣銷售量有非常迅速的增長達到1,757,891,000立方米，與去年相比增長78.4%。充分顯示集團的規模化效益以及集團業務的蓬勃發展，亦充分表明集團大量提高現有燃氣氣化率之成功。

## 財務狀況

於2007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手頭現金相等於人民幣1,693,459,000元(2006年12月31日：人民幣1,567,552,000元)，而借貸總額相等於人民幣5,054,324,000元(2006年12月31日：人民幣4,022,936,000元)，淨負債比率(即淨負債與(不包括少數股東權益)股本比率)為90.0%(2006年12月31日：80.3%)。隨著本集團氣源供應的進一步充足，即各類用戶的持續增加，本集團的氣費收入已成為收入的主要來源，未來的氣體銷售收入在整體收入中所占的比例亦越來越大，同時隨著越來越多的項目進入成熟期，氣體銷售收入對本集團盈利的貢獻也越來越重要。這種更加優良的收入結構會給本集團帶來長遠穩定的現金流，集團有充裕的財務資源以作為持續發展。

## 公司管理

集團本年繼續全面資訊化專案的推進，年內在7家燃氣公司實現了企業資源計畫(ERP)和客戶關懷與服務系統上線，此等系統運行穩定，達到了預期的效果，其成果亦得到了管理諮詢機構的充分肯定。

為實現集團戰略的有效傳導，全面提升戰略執行力，集團在去年聯合博意門諮詢有限公司開展了戰略績效管理專案。年內建立了平衡記分卡報告和回顧的制度和流程，每季度均對衡量指標和行動方案的計畫完成情況進行審核和溝通，同時加強了對行動方案的月度跟蹤。戰略績效管理專案的推行和平衡記分卡管理體系的逐步健全及實際運用，打通了戰略分解途徑，大大提高了戰略執行效率。在該專案開展過程中，檢討完善了集團戰略，明晰了戰略分解傳導的思路和方法，明確了各層級的戰略執行分工，解決了戰略執行考核難的問題，加強了職能部門間的戰略協同，為真正實現戰略落地找到了最佳的解決方案。

## 國際獎項

本公司年內被《亞洲週刊》評為年度「全球華商1000」，這也是本公司連續七年獲得《亞洲週刊》頒發的獎項。本公司之2006年年報亦被評為「整體年報榮譽獎」，這是繼2006年之後，本公司的年報再次被評為優異年報，充分顯示本公司的年報資料披露清晰準確，能有效與股東溝通。這些獎項亦反映投資者及專業機構對公司管理素質及高透明度的認同。本集團管理層未來會更加努力，使這得來不易的成果繼續得到保持，並能夠不斷得到更大的成果和榮譽。

## 人力資源

於2007年底，集團員工人數為14800名(2006年：13355名)，員工人數的增長除了燃氣項目的增加外，同時亦為滿足集團燃氣工程建設和能源物流運輸業務發展之需要。

集團始終堅持「以人為本」的人本理念，認為只有讓員工健康成長，才能為客戶創造滿意服務。集團一向視員工為企業的最大財富，深信人才是集團競爭力的源泉，是集團不斷成功及將來持續良性發展的決定性因素，故歷來對引進人才及內部培訓十分注重，並一如既往地為員工提供學習

深造的機會作為對員工的福利和獎勵之一，鼓勵員工終身學習，為員工制定切實可行的職業發展規劃，打通員工的職業發展通道，亦為集團未來的持續良性發展做好人才及人力資源儲備基礎。

年內，集團在落實發展戰略的同時，通過制定個人記分卡，完善了員工任職資格體系和職業發展規劃，進一步明確了能力標準與提升手段。同時，利用資訊化專案開發推廣了人事管理、組織管理、績效管理、招聘管理模組，進一步落實和固化了人力資源管理制度與流程，提升了人力資源管理的透明度與人性化。

## 展望

世界各國對能源需求的不斷增長和對環境保護程度的日益加強，清潔能源的推廣應用已成必然趨勢。中國能源工業在認真貫徹落實科學發展觀的基礎上，以構築穩定、經濟、清潔和安全的能源供應體系為目標，在努力增加能源供給、順利實現能源從發展瓶頸向重要動力轉變的同時，大力調整和優化能源結構，加快產業技術進步，為今後一個時期國民經濟又好又快發展奠定基礎。近年來，中國能源發展步伐顯著加快，能源供給保障

能力明顯增強。中國政府推出一系列新思路和新舉措，積極推進能源結構調整，推動中國能源走可持續發展之路。

隨著中國政府建設資源節約型、環境友好型社會進程的加快，國家越來越重視清潔能源和替代能源的推廣利用，並將節能減排列為國家的基本國策。年內，為緩解天然氣供需矛盾，優化天然氣使用結構，促進節能減排工作，經中國國務院同意，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發改委」於2007年8月30日正式頒佈實施了《天然氣利用政策》。該政策在綜合考慮天然氣利用的社會效益、環保效益和經濟效益之後將天然氣利用分為優先類、允許類、限制類和禁止類，其中城鎮居民生活用氣、公共服務設施用氣以及天然氣汽車用氣被列為優先類用氣，優先用氣類別和本集團所經營的用戶領域基本一致，同時國家發改委還制定了一系列具體可行的天然氣利用保障措施。此政策的出臺，充分顯示出中國政府對天然氣資源利用的理性，相信在此等政策的鼓勵與支持下，使本集團在氣源獲取及用戶發展方面會更加有利。

中國天然氣需求迅速增長，能源消費結構的進一步優化，中國城市化水平的逐年提高以及中國政府對環境保護問題的日益重視，天然氣將成為中國城市燃氣市場中的主要燃料。根據中國政府《天然氣管網佈局及“十一五”發展規劃》，2006年至2010年期間，中國將基本形成覆蓋全國的天然氣基幹管網，規劃建設天然氣管道大約16,000公里，屆時將進一步完善全國天然氣管網，為天然氣安全可靠供應提供保障。特別是隨著西氣東輸二線、川氣東送等橫貫中國東西的天然氣長輸大管網在年內開工建設，使本集團的氣源更有保障。

同時，為實現本集團的長遠發展戰略，為用戶提供穩定可靠的清潔能源供應服務一直被視為集團發展的首要條件。本集團除充分利用中國國內的長輸管道氣源外，亦積極探索自主生產氣源及發展國際能源貿易。本集團於2006年在內蒙古參與投資建設的煤化工專案年內進展順利，按計劃將於明年生產400,000噸二甲醚，作為新型能源將被廣泛推廣至各領域。此外，為發展國際能源貿易，集團於去年成立新奧能源貿易有限公司，並取得天然氣、液化石油氣和多種燃氣物資進出口權，於2007年6月份實現了

首次液化石油氣國際貿易。成功從國外進口液化氣10,000噸，這一業務在拓展集團能源貿易業務的同時，亦充分顯示本集團在能源貿易方面的國際化運作能力，進一步對集團的氣源作出保障。

本集團通過過往幾年的快速發展，用戶規模和市場地位已經達至行業領先水平。隨著本集團近幾年強力推進接駁服務，大力發展用氣量較大的工業用戶和汽車加氣站業務，令本集團的收入結構得到了很大優化，穩定可靠的氣費收入在整個收入結構中的比例越來越高，截至2007年底，管道氣銷售收入超過總收入的一半，從2006年的56.1%上升至64.9%，而一次性收取的接駁費收入在本集團整個收入結構中的比例越來越低，從2006年的39.9%進一步下降至33.4%，這種更趨理想的收入結構使本集團盈利水平和現金流更趨穩定，同時充分顯示本集團正在發展成為真正的公用事業公司。此外，截至2007年底，本集團整體的平均氣化率為23.6%，距離城市最高峰80%以上仍有很大距離，顯示集團在發展用戶及銷售氣量方面擁有龐大的發展空間。

2008年，集團將繼續通過以全面資訊化和戰略績效管理專案提升管理水

平，以客戶為導向，進一步提高客戶滿意度，全面提升服務能力，並通過構建健康、安全、環境體系，全面實現標準化、規範化操作，確保安全運營。在繼續提高管道燃氣業績的基礎上，積極參與行業整合，優化專案結構。在提升和鞏固行業優勢地位的同時，創新能源分銷模式，拓展能源分銷網路，形成強大的終端網路和統一的服務平臺，並通過氣源的多元化，包括替代能源的增加和氣源國際化，提升本集團的核心競爭力。同時，為適應國家政策和行業變化趨勢，本集團將積極創新商業模式，以提供區域性清潔能源解決方案為主導，研究建立多贏的分銷模式，成為區域性清潔能源和節約能源解決方案的提供商。在為中國環保及能源事業貢獻一份力量之外，努力實現股東、客戶、員工、社會、企業長期利益的最大化。

主席

王玉鎖

2008年4月22日



# 廣闊的 收入來源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底止，集團的氣化率僅為23.6%，  
低氣化率顯示集團未來的增長空間非常廣闊。





燃氣銷售收入  
佔營業額  
**64.9%**，  
使本集團有更完  
善和長遠的  
收入基礎。



# 12 項目 營運數據

於2007年12月31日之營運數據

新奧燃氣控股有限公司

經營地點	成立年份	現有管道長度 (公里)	現有天然氣 儲配站數目	現有天然氣儲配站 之日供氣能力 (立方米)
1 廊坊	1993	354.2	3	410,000
2 聊城	2000	433.1	2	100,000
3 密雲	2000	177.6	3	168,000
4 葫蘆島(3)	2000	208	1	30,000
5 興城	2002	-	-	-
6 平谷	2001	129.5	1	72,000
7 黃島	2001	270.3	1	72,000
8 昌平	2001	118.7	1	102,000
9 諸城	2001	122.8	-	-
10 城陽	2001	241.2	3	400,000
11 煙台開發區	2001	10.4	1	30,000
12 煙台	2004	398.1	2	340,000
13 高郵	2001	40	1	4,600
14 蚌埠	2002	203.9	1	96,000
15 鄧平	2002	53.2	1	130,000
16 泰興	2002	101	2	396,000
17 萊陽	2002	140.9	1	72,000
18 鹽城	2002	156.7	1	30,000
19 淮安	2002	207.9	2	70,000
20 海安	2002	61.6	1	4,000
21 滁州	2002	247.7	1	270,000
22 六安	2003	94.6	1	60,000
23 日照	2002	188.8	1	300,000
24 新鄉	2002	287.2	1	500,000
25 興化	2002	48	1	50,000
26 亳州	2003	72.1	1	46,000
27 海寧	2002	133	2	396,000
28 衢州	2002	101.7	3	280,000
29 石家莊	2002	465	1	602,000
30 巢湖	2003	54.8	1	120,000
31 蘭溪	2003	19.3	-	-
32 武進	2003	607.5	2	430,000
33 金華	2003	74.3	2	210,000
34 溫州	2003	51.2	1	120,000
35 龍灣(4)	2004	-	-	-
36 湘潭	2003	146.2	2	180,000
37 東莞	2003	482.5	3	384,000
38 連雲港	2003	341	2	200,000
39 長沙	2003	768.7	6	1,633,250
40 開封	2003	533.4	1	100,000
41 膠州	2003	124.1	1	40,000
42 株洲	2003	266.1	2	100,000
43 膠南	2003	179.5	1	120,000
44 通遼	2004	53	1	50,000
45 桂林	2004	110	-	-
46 湖州	2004	119.1	1	620,000
47 湛江	2004	176.2	1	360,000
48 鹿泉	2004	19	1	1,800,000
49 商丘	2004	89.8	1	240,000
50 汕頭	2004	45.8	1	160,000
51 貴港	2004	55.4	1	100,000
52 黃岩	2005	76	-	-
53 永康	2005	59.4	1	120,000
54 肇慶開發區	2005	9	1	25,000
55 咸陽	2001	369.6	1	410,000
56 洛陽	2006	697	2	1,000,000
57 泉州	2006	178.5	5	5,000,000
58 蕭山	1994	169.8	-	-
59 鳳陽	2005	1	-	-
60 南安	2006	19.1	-	-
61 惠安	2006	23.6	-	-
62 石獅	2006	23.5	-	-
63 晉江	2006	59.4	1	72,000
64 來安	2006	11.9	-	-
65 寧波	2007	141	-	-
66 全椒	2007	22.2	-	-
67 固鎮	2007	-	-	-
68 德化	2003	56	1	24,000
69 新安	2007	-	-	-
其他項目				
上海(壓縮天然氣)	2002	-	-	-
上海(液化石油氣)	2007	-	-	-
上海(二甲醚)				
其他加氣站項目				
<b>合共</b>		<b>11,301.1</b>	<b>83</b>	<b>18,648,850</b>

附註:

(1) 部份經營地點的管道建造及燃氣銷售業務分為兩家公司經營。此表顯示的數據為每個經營地點兩家公司的合併數據。

(2) 現有管道指中輸管道及主幹管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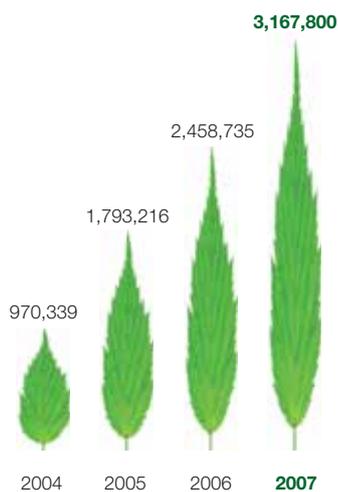
累計管道燃氣 (包括天然氣)用戶			汽車加氣站數目
住宅用戶	工商業用戶 (個)	工商業用戶 已裝置日設計供氣量 (立方米)	
117,774	551	342,003	3
70,888	246	74,262	1
30,482	109	97,570	-
85,865	192	85,476	-
-	-	-	-
18,231	89	60,508	-
68,500	100	176,383	-
29,650	185	51,236	-
26,346	52	10,862	-
65,668	129	109,343	-
-	1	12,000	-
191,544	327	307,926	3
-	78	8,069	-
74,537	130	219,123	4
13,423	34	22,289	-
15,755	114	67,203	-
27,684	38	23,698	1
51,531	215	178,051	1
63,955	97	82,312	2
10,502	78	22,506	-
36,474	100	167,466	1
30,314	48	9,347	1
33,051	54	38,977	-
110,911	363	184,145	3
7,736	65	8,714	-
11,480	43	10,026	1
17,180	54	65,759	-
28,671	54	27,689	-
369,426	326	444,680	12
18,601	69	15,207	1
4,199	16	3,412	-
50,159	392	555,128	1
28,988	88	37,175	-
6,684	22	41,731	-
350	-	-	-
78,406	190	111,948	1
115,528	496	364,465	2
93,398	190	126,987	2
294,952	635	806,729	-
124,022	679	142,838	-
25,914	55	74,929	-
163,827	491	753,860	2
18,678	18	33,411	-
24,181	30	110,456	-
32,892	47	21,765	-
26,584	59	65,509	1
27,451	103	37,471	1
4,016	1	70	-
16,446	47	8,959	1
19,650	53	22,082	-
7,260	39	26,982	-
18,733	39	8,894	-
4,841	38	32,983	-
308	5	52,165	-
136,251	350	410,316	3
84,799	434	649,015	1
7,311	12	13,396	-
58,630	41	18,500	-
17	4	65,750	-
60	3	43,000	-
1,874	8	12,435	-
1,052	6	1,870	-
3,520	26	14,450	-
1,117	3	2,600	-
47,112	158	2,999	-
199	-	-	-
-	-	-	-
-	-	-	-
-	-	-	-
-	-	-	-
-	-	-	4
-	-	-	28
-	-	-	1
-	-	-	7
<b>3,167,800</b>	<b>8,869</b>	<b>7,594,338</b>	<b>89</b>

(3) 興城之燃氣項目是由葫蘆島新奧經營，為葫蘆島新奧之分公司，其經營數據包含在葫蘆島新奧的數據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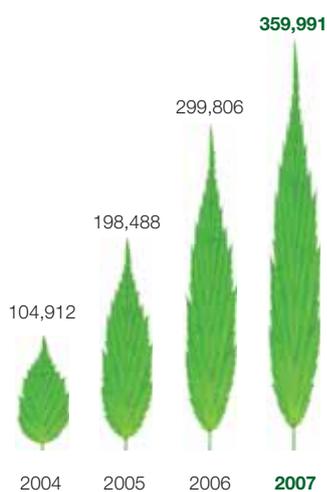
(4) 龍灣之燃氣項目是由溫州新奧經營，其經營數據包含在溫州新奧的數據中。

## 營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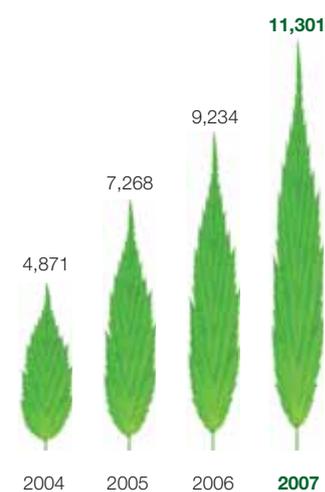
累計管道燃氣住宅用戶  
戶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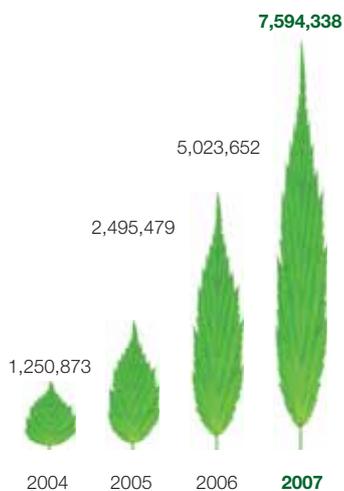
向住宅用戶銷售之  
管道燃氣量  
千立方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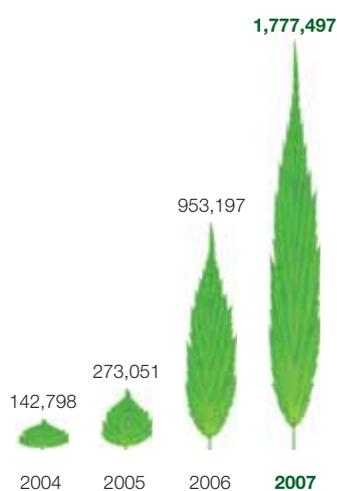
現有中輸管道及  
主要管道長度  
公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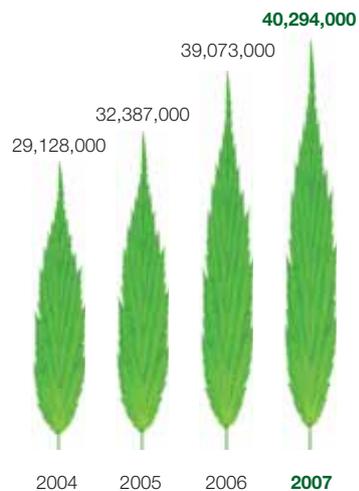
累計工商業用戶之已裝置  
日設計供氣量  
立方米



向工商業用戶銷售之  
管道燃氣量  
千立方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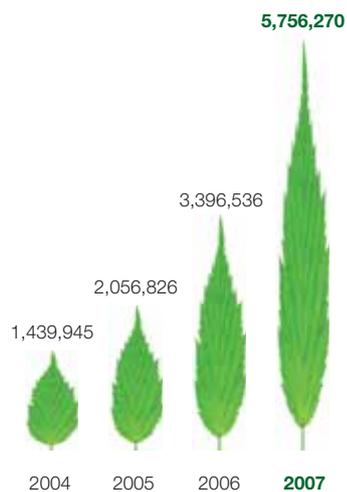


覆蓋之可接駁城區人口  
人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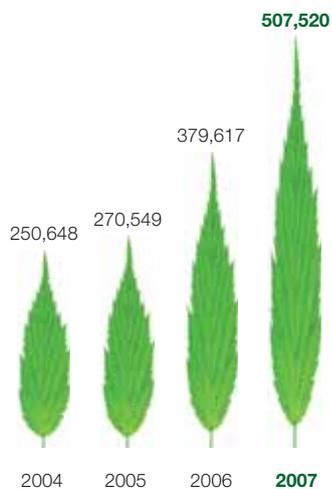


## 財務

### 營業額 人民幣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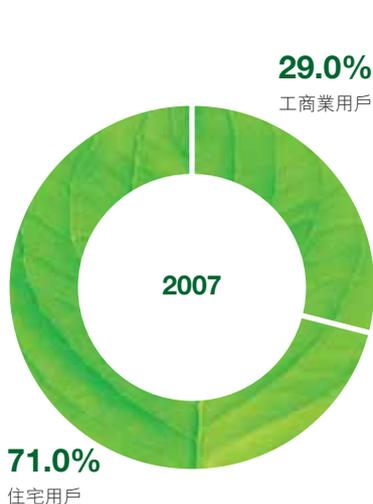


### 股東應佔溢利 人民幣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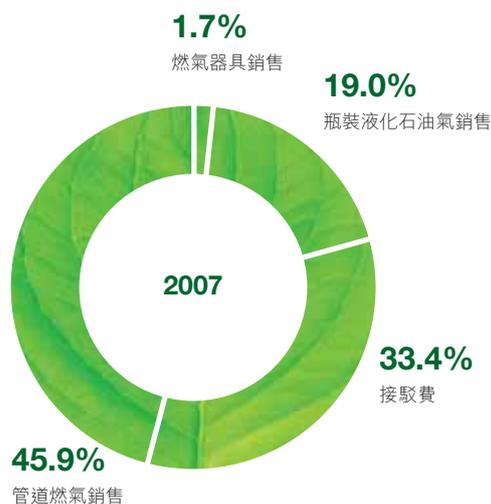


### 按用戶分類之營業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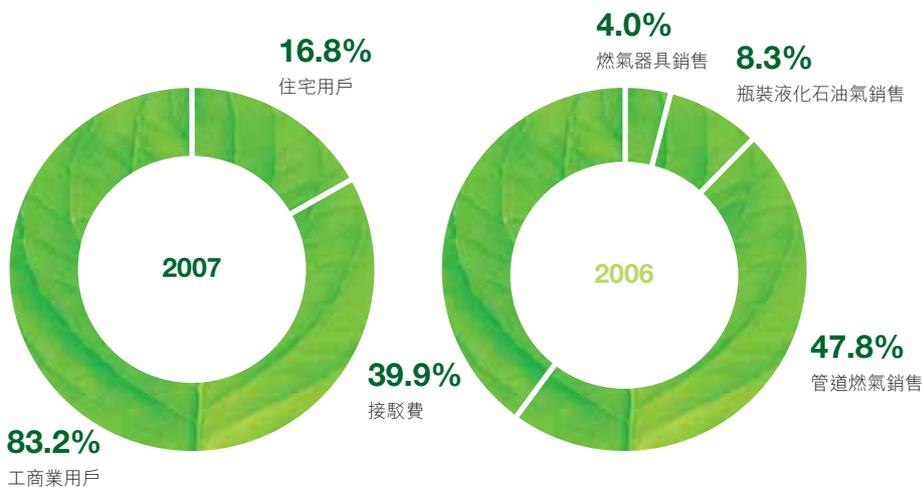
#### 接駁費



### 按業務分類之營業額



### 管道燃氣銷售





# 注滿增長 原動力

集團自2002年起涉足壓縮天然氣汽車加氣站業務，透過這幾年的努力，截至2007年底，來自汽車加氣的售氣量與去年相比增加79.7%。





截至2007年12月  
底止，集團擁有

**89**個

汽車加氣站，分佈  
在27個城市。



	2007年	2006年 (經重列)	2005年
<b>業務要點(本集團)</b>			
已接駁住宅用戶數目(管道燃氣)	3,167,800	2,458,735	1,793,216
工商業用戶之已裝置日設計供氣量 (立方米)(管道燃氣)	7,594,338	5,023,652	2,495,479
管道燃氣銷售量			
住宅用戶(立方米)	359,991,000	299,806,000	198,488,000
工商業用戶(立方米)	1,777,497,000	1,027,939,000	273,051,000
現有管道長度 <sup>(1)</sup> (公里)	11,301	9,234	7,268
現有天然氣儲配站數目	83	74	64
現有天然氣儲配站日供氣能力(立方米)	18,649,000	13,563,000	8,786,000
<b>營業額及溢利(人民幣千元)</b>			
營業額	5,756,270	3,396,536	2,056,826
稅前前溢利	814,517	533,632	400,540
稅項開支	(108,373)	(49,772)	(38,343)
年度溢利	706,144	483,860	362,197
少數股東權益	(198,624)	(104,243)	(91,648)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507,520	379,617	270,549
股息	126,880	75,923	45,440
<b>資產與負債</b>			
非流動資產	8,176,070	6,329,211	4,390,976
聯營公司	386,111	340,173	76,571
共同控制實體	483,672	295,530	235,432
流動資產	3,504,285	3,070,092	2,851,725
流動負債	(3,957,481)	(2,699,439)	(1,683,310)
非流動負債	(3,931,999)	(3,467,139)	(3,112,245)
資產淨值	4,660,658	3,868,428	2,759,149
<b>股本及儲備</b>			
股本	106,318	102,825	95,819
儲備	3,629,229	2,953,835	2,135,667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3,735,547	3,056,660	2,231,486
少數股東權益	925,111	811,768	527,663
	4,660,658	3,868,428	2,759,149
每股盈利	51.3分	40.5分	30.5分

<sup>(1)</sup> 現有管道長度包括中間管理及主要和管道。

	2004年	2003年	2002年	2001年	2000年	1999年
	970,339	650,411	210,850	108,001	66,253	30,607
	1,250,873	631,493	365,113	269,747	139,302	104,026
	104,912,000	44,967,000	19,123,000	14,089,000	5,645,000	2,893,000
	142,798,000	71,626,000	30,407,000	20,496,000	11,259,000	8,890,000
	4,871	1,958	791	464	257	143
	51	35	25	12	7	2
	7,493,000	4,709,000	3,178,000	837,800	561,800	100,000
	1,439,945	878,055	544,492	240,560	122,270	52,923
	313,108	199,242	156,058	99,598	50,370	25,572
	(9,196)	(2,957)	(12,324)	(11,081)	(6,976)	(3,836)
	303,912	196,285	143,734	88,517	43,394	21,736
	(53,264)	(13,195)	(15,818)	(9,250)	(6,018)	(6,653)
	250,648	183,090	127,916	79,267	37,376	15,083
	25,254	–	–	–	30,529	–
	3,013,077	2,104,824	925,307	415,824	260,999	96,920
	61,025	10,394	–	–	–	–
	170,499	22,105	2,500	–	–	–
	1,608,829	960,602	842,558	307,481	174,032	161,784
	(1,261,830)	(1,032,785)	(456,841)	(201,195)	(334,507)	(147,667)
	(1,230,748)	(587,594)	(276,030)	(51,945)	(20,915)	(15,000)
	2,360,852	1,477,546	1,037,494	470,165	79,609	96,037
	91,954	78,122	78,122	66,462	–	–
	1,830,610	1,059,977	861,355	386,199	69,830	57,393
	1,922,564	1,138,099	939,477	452,661	69,830	57,393
	438,288	339,447	98,017	17,504	9,779	38,644
	2,360,852	1,477,546	1,037,494	470,165	79,609	96,037
	29.6分	24.8分	18.0分	14.3分	8.9分	3.6分



集團將透過簽定更多工商用戶以增加燃氣銷量。2007年，新接駁(裝置日設供氣量)至工商接駁(裝置日設供氣量)至用戶已增加2,212,639立方米至累計7,594,338立方米。



### 行業回顧

#### 中國能源消耗結構

能源是社會經濟發展的重要物質基礎，能源結構對整個經濟結構有著重要而深遠的影響。隨著中國經濟持續快速增長，能源資源日益成為影響經濟平穩運行的突出制約因素，國家在宏觀調控中堅持區別對待、有保有壓，把加快能源發展作為優化經濟結構的戰略重點和促進又好又快發展的

重要舉措，近年來，中國政府推出一系列新思路和新舉措，積極推進能源結構調整，推動中國能源走向可持續發展之路。在穩步發展煤炭、石油工業的同時，加快發展天然氣和水電、核電、風電以及生物質能，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將持續發展，使能源結構不斷改善。

## 良好的安全紀錄，豐富的經驗及領先的發展策略一直是我們取得更多氣源和簽定更多客戶的優勢。

據預測，本年內中國一次能源生產總量達到23.7億噸標準煤，比2002年增長64.6%；原煤增長75.9%；原油增長12.0%；電力裝機突破7億千瓦，新增裝機容量相當於新中國成立到2002年50多年的總和。煤炭和電力供應緊張狀況得到有效緩解。全國拉閘限電由最多年份的124萬條次減少到本年內的1.2萬條次。能源與經濟社會發展趨於協調。

但是，在目前中國一次性能源生產和消費結構中，煤炭比例仍然很高，2005年分別高達76.0%和68.9%，中國能源結構中煤炭消費比例是世界上最高的，中國以煤炭為主的能源結構，使環境承受的壓力巨大。與此同時，天然氣等優質能源的短缺日益嚴重。中國「十一五」規劃提出，到「十一五」末萬元GDP能耗要比2005年降低20%。能源效率的提高和環境治理目標的實現，對中國當前的能源結構提出了挑戰。

2007年中國天然氣產量達到了693.1億立方米，目前在四川盆地、松遼盆地、鄂爾多斯盆地、塔里木盆地等地又發現了新的氣田，預計未來10年內，中國天然氣年產量將達到1,500億立方米以上。2010年，中國計劃增加天然氣在能源構成中的比例從2005年的2.5%增加到7%。未來中國將加大天然氣基礎設施的建設，包括5萬公里的天然氣管線，在長三角、渤海地區、珠江地區建設約為10個液化天然氣接收站，形成5,000萬噸規模的

## 發展高效、清潔的能源是支持中國社會 經濟發展的重要舉措。



液化天然氣接收設施。到2020年，中國天然氣消耗將增加到2,200億立方米。

未來中國天然氣消費結構將進一步優化。預計2010年中國天然氣需求將達到1,400億立方米，城市燃氣和發電是天然氣利用的主要方向，2020年所佔比例將分別達到35%和27%。未來，天然氣將逐步成為中國城市燃氣市場中的主要燃料，城市化水平將從目前的43%預計提高到2020年的55%—60%，使城市燃氣項目有很大的可持續發展空間。而目前中國燃氣

發電僅佔2%左右，今後，發電燃料結構將積極推進天然氣和核能的應用。

### 中國城市管道天然氣市場政策

繼2005年初，中國國務院發佈了《鼓勵非公有制經濟發展的若干意見》後，中國城市燃氣行業得到了穩步快速的發展。年內，中國政府在第十七次全國代表大會中提到「發展清潔能源」，要求「建設科學合理的能源資源利用體系，提高能源資源利用效率」。

為緩解天然氣供需矛盾，優化天然氣使用結構，促進節能減排工作，經國務院同意，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研究制定的《天然氣利用政策》於2007年8月30日正式頒布實施。《天然氣利用政策》強調要確保天然氣優先用於城市燃氣，促進天然氣科學利用、有序發展。天然氣汽車(尤其是雙燃料汽車)亦被列為優先發展項目。



我們將積極探索清潔能源領域的新產品、市場及業務，不斷培育新的事業增長點，為提升客戶滿意度，並為股東創造最大價值。

2007年12月3日，國家能源辦公室公佈了《中華人民共和國能源法》(徵求意見稿)，更是將清潔能源放到了國家能源發展政策中的重要位置：「國家鼓勵在保護生態環境的基礎上發展水電、核能、天然氣、煤層氣、風電、生物質能、太陽能、地熱能、海洋能等清潔、低碳能源，提高清潔能源在能源結構中的比例。」在此「意見稿」中還對清潔能源做出了明確的定義：清潔能源，是指環境污染物和二氧化碳等溫室氣體零排放或者低排放的一

次能源，主要包括天然氣、核電、水電及其他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等。

中國政府實行改革開放以來，國內經濟快速增長，各項建設取得巨大成就，但也付出了巨大的資源和環境代價，經濟發展與資源環境的矛盾日趨尖銳，這種狀況與經濟結構不太合理、增長方式粗放直接相關。為建設資源節約型、環境友好型社會，調整經濟結構、轉變增長方式，只有堅持節約發展、清潔發展、安全發展，才能實現經濟又好又快發展。同時，

溫室氣體排放引起全球氣候變暖，備受國際社會廣泛關注，應對全球氣候變化的迫切需要。年內，中國政府進一步加強並嚴格執行節能減排政策。這一舉措和本集團一直秉承的社會責任極為一致，相信在此等政策的規定下，集團必定會在未來的發展中取得更大的成績。

## 業務回顧

集團業務現時主要分為燃氣管道建造，管道燃氣銷售，天然氣汽車加氣站運營，瓶裝液化石油氣銷售以及燃氣器具銷售。

### 燃氣管道之建造

自從集團於2005年調整發展戰略集中提高現有燃氣項目的接駁量以來，整體接駁量得到了大幅提高。從而使氣費收入成為集團最主要的收入來源。

截至2007年12月31日，集團民用用戶氣化率由2006年底的18.9%上升至23.6%，隨著集團用戶數目特別是工商業用戶以及汽車用戶的快速上升，氣量銷售收入在集團整體收入中的比例越來越大，而一次性接駁費收入則進一步下降至佔總體收入的33.4%。集團相信這種更趨優良的收入結構會令集團長期而穩定的收入更加得到保障。

### 住宅用戶發展

年內，集團共為580,876個住宅用戶接駁天然氣，較去年新增接駁量比較增加28.8%。截至2007年底，累計

共為2,749,352個住宅用戶接駁天然氣。當計算包括其他管道燃氣的住宅用戶，則整體累計接駁住宅用戶達至3,167,800個。由於07年原項目城市城市化和人口的自然增長，年內共計覆蓋人口達40,294,000萬人。按照行業經驗，城市管道住宅用戶接駁率可達到80%以上，所以，本集團未來發展住宅用戶的潛在市場仍然非常廣闊。已接駁住宅用戶的連年顯著增長充分顯示本集團執行提高項目城市接駁率的能力。年內，集團平均向住宅用戶收取的一次性接駁費為2,570元。

隨著天然氣相對其他能源在經濟性、安全性、方便性以及環保方面的優勢越來越突出，越來越受到廣大消費者的歡迎，再加上國內的長輸管線和氣源進一步完善，這都大力推動新建樓宇和已建成樓宇配套天然氣設施，再加上集團供氣管道在城市裡有自然壟斷之特性，使集團的氣化率每年都會有穩定的提高。

### 工商業用戶發展

在中國的一次性能源消費結構中，原煤仍然是最主要的，主要用在發電、鍋爐供熱、取暖以及作為一些化工產品的原材料，由於其高污染型，各地政府都在限制或禁止原煤的直接使用，其他能源如石油、液化石油氣無論從環保型還是經濟性方面都遠遠不及天然氣，再加上年內中國政府將節能減排工作放在城市發展的突出地位，並作為地方政府的重要考核指標，天然氣這種高效、清潔的能源成為人們消費的首選能源之一。

由於中國各地政府在執行環保政策方面越來越嚴格，越來越多地方政府要求新設立的工商業項目必須選用清潔能源，並要求將既有的燃煤鍋爐改造成燃氣鍋爐使用天然氣，這都進一步推動工商業用戶接駁天然氣。

同時，為促進工商業用戶使用清潔能源，去年集團聯合世界銀行下屬的國際金融公司(IFC)、中國興業銀行開展了「中國公用事業能源效率融資項目」(簡稱「CHUEE項目」)，在本項目中，國際金融公司通過向興業銀行提供風險擔保金，使銀行向新興的工商業客戶貸款，用於支付接駁費、燃氣工程費及購買燃氣設備相關費用。該項目於年內合共有34家工商業用戶得到了國際金融公司的資金或技術支持，此等用戶使用清潔能源天然氣後，年內實現減排93,557噸二氧化碳，為環保事業作出貢獻。

年內，集團共為2,115個工商業用戶(即為已裝置日設計供氣量2,212,639立方米之燃氣器具設施)接駁天然氣，與去年同期新增接駁量比較有49.3%的增長，平均接駁費為每標準立方米人民幣228元。截至2007年底，集團累計共為8,206個工商業用戶(即為已裝置日設計供氣量6,930,934立方米

之燃氣器具)接駁管道天然氣。當計算包括其他管道燃氣的用戶，則集團合共供氣予8,869個工商業用戶(即為已裝置日設計供氣量7,594,338立方米之燃氣器具)。快速的客戶增長再一次充分證明中國天然氣市場的高速發展。

#### 新項目開拓

年內，集團共獲取了包括浙江省寧波市鄞州區、安徽省全椒和固鎮、河南省新安以及福建省德化五個項目，使集團的燃氣項目城市由去年的64個增加至69個，可供接駁人口增加至2007年底的約40,294,000人(約13,431,000戶)，年內獲取的項目中，工商業都比較發達，非常有利於集團未來銷售氣量的增加。寧波市鄞州區的獲取進一步擴大了集團在浙江省的供氣規模，新安、全椒和固鎮都與現有項目非常臨近，使集團成功依托現有項目向周邊城鎮分銷清潔能源的政策貫徹執行，並充分利用現有城市燃氣項目的資源。而福建省德化縣是集團在福建省獲取的第六個項目，進一步增強了集團在福建省的市場地位和影響力。

#### 管道燃氣銷售

年內，集團共銷售2,137,488,000立方米管道燃氣，比去年上升70.6%，其中銷售於住宅用戶、工商業用戶及汽車用戶的氣量分別佔16.8%、74.7%及8.5%與去年同期比較分別上升20.1%、87.3%和79.7%。自2005年集團調整發展戰略集中提高氣化率以來，管道燃氣銷售量連續兩年大幅提高，氣費收入已成為集團收入的主要來源，並達到64.9%。表明本集團有更平穩和長遠的收入基礎，進一步減少對一次性接駁費的依賴，使收入結構更加完善及優化。同時，工商業用戶用氣量所佔總銷售氣量的比例由去年的68.3%增加達到81.0%，顯示集團持續大量提高接駁大用量客戶所帶來的效益，隨著集團繼續大力提高氣化率和接駁工商業用戶，預計燃氣銷售在收入所佔比重會持續增加並帶來長遠穩定的現金流。

### 壓縮天然氣汽車加氣站

隨著中國政府對環境污染問題治理力度越來越大，節能減排政策的嚴格落實，汽車使用清潔能源已經成為一種明顯的趨勢，同時由於天然氣、二甲醚等清潔能源相對車用汽油和柴油在經濟性方面的絕對優勢，使得汽車加氣站這種頗具良好發展前景的業務得到了充分的發展，在為環境事業做出一定的貢獻外，亦增加了集團盈利能力。本集團根據對中國汽車加氣業務良好前景的預期，汽車加氣站業務仍然成為本年度及未來集團的重點工作之一。

為拓寬此業務範圍和贏得市場，集團不僅在現有項目城市經營汽車加氣站業務，為10,840輛出租車及521輛巴士改裝使用壓縮天然氣外，2007年又

先後在河北省衡水市、唐山市，安徽省合肥市，山東省淄博市，河南省許昌市和輝縣，廣西自治區南寧市以及江西省的上饒市取得當地政府加氣站的建設批准，使本年集團共取得各地政府48座加氣站項目批文，累計達到260座，其中本年建成並投入運營32座，在2007年底累計已營運的加氣站達到89座。充分表明集團在加氣站業務方面的開拓能力和發展前景。

此外，集團在去年聯合上海交通大學、上海同濟大學共同研究其他車用清潔燃料的開發與應用，於2007年5月份在上海成功研製出了世界第一座商業營運的車用二甲醚加注站，這為未來車用燃料的可替代性及二甲醚的銷售成功開闢了新途徑。

### 氣源供應

隨著中國天然氣工業的大力發展，年內包括西氣東輸二線，川氣東送等大型能源工程經由路線相繼確定並開工建設，這些工程建成運營後將會進一步滿足國內天然氣需求量日益增長的要求，其長輸管線將經過本集團在江蘇、浙江、安徽、廣東、河南的大多項目，這將進一步保證了本集團更多的項目使用上能夠長期穩定供應的管道天然氣。從上世紀80年代以來，中國大陸天然氣探明儲量和產量持續快速增長，已經形成川渝、新疆、陝西長慶、青海，以及南海等陸上和海上氣區，累計探明可採儲量達2.66萬億立方米。按照中國政府的規劃，將在未來基本形成覆蓋全國的天然氣長輸管線。

本集團在充分利用這些長輸管道氣的基礎上亦積極尋求探索其他的替代能

源，去年在內蒙古參與投資的煤化工項目年內進展順利，預計在明年將正式生產400,000噸新型能源二甲醚。年內，集團又新購進50輛液化天然氣運輸槽車及50輛壓縮天然氣運輸槽車，使本集團一次最大運輸能力達到5,512,000立方米，成為中國最大的陸上能源物流運輸商。

此外，為保障正常穩定供氣，集團堅持依托信息技術和物流信息化系統，運用先進的物流體系，準確掌握氣源庫存和供需信息，科學調度氣源供應，提高氣源供應保障能力。

集團旗下的新奧能源貿易有限公司在去年取得天然氣、液化石油氣和多種燃氣物資進出口權後，於2007年6月份從國外進口一船第10,000噸液化石油氣，在拓展集團貿易業務的同時，亦充分顯示本集團在能源貿易方面的國際化運作能力，氣源的國際化可進一步保障氣源供應。

#### 先進之燃氣氣費收費系統

集團繼續在所有項目採用預付儲值卡系統，所有住宅用戶都會獲發一張儲值卡，並需預付氣款以充值，此系統完全避免壞賬，省卻大量行政費用，並加強了集團現金流量。

自2004年集團所屬部份項目公司開始與銀行合作代收費業務以來，利用銀行龐大的網絡資源，代燃氣項目公司收取燃氣使用費，顯示了良好的效果。年內，集團所屬企業越來越多與當地銀行合作，開展代收費業務，減少了公司行政費用，銀行同時亦利用集團的客戶資源推廣其業務，達至雙贏局面。

#### 液化石油氣銷售

集團在年內共售出225,156噸液化石油氣(2006年為58,136噸)，與去年相比增加了2.9倍。液化石油氣的經營溢利為人民幣8,088,000元。

隨著集團發展戰略的調整，積極推進液化石油氣銷售及其商業模式創新成為本集團能源分銷模式的重要組成部分。集團在去年聯合國際著名諮詢公司羅蘭·貝格諮詢有限公司開展了液化石油氣戰略諮詢項目的基礎上，年內積極創新，建立了以集中式呼叫中心為核心的SAAS平臺，有效將上游採購、中游生產與儲存、下游批發與配送緊密聯繫在一起，在提高效率的同時，降低了運營成本。

#### 燃氣器具銷售

集團在為用戶提供管道燃氣接駁業務之餘，集團亦售賣煮食爐、熱水爐、採暖爐及磁卡表。本集團堅持自主生產磁卡表，生產的磁卡表在滿足本集團接駁時內部使用之餘亦銷售於其它燃氣分銷商，在為集團降低接駁成本的同時，亦為集團帶來額外的收入。

### 毛利率及純利率

年內，本集團的整體毛利率及純利率分別為30.4%及12.3%，與去年比較分別下降4.4%和1.9%。

毛利率和純利率下跌主要是本集團的收入結構持續改變而引起。接駁費的利潤率大幅高於管道燃氣銷售，而本集團主要收入繼續從一次性的接駁費轉移到長遠的管道燃氣銷售。接駁費佔整體收入比例從去年同期的39.9%下降至33.4%，而燃氣銷售則從去年同期的56.1%增加至64.9%，使本集團減少獲取新項目而主力提高現有燃氣項目氣化率的策略獲得充分體現，並且仍然維持高速增長。而純利率下跌的另外一個主要原因是集團的有效稅率從去年的8.7%增加至14.0%，並會逐步每年提高直至達到全稅率25%，2008年1月1日起中國實施兩稅合一，把以往的全稅率從33%降至25%，使集團大部分中外合資燃氣項目享受完低稅率優惠後，到需要交全稅率時的負擔大大降低，兩稅合一政策為集團以後的營運創造更良好的條件。而集團的管理費用和銷售費用的控制則仍然維持良好水平。

### 先進之安全營運管理體系

在過去一年中，集團繼續保持良好的安全營運紀錄，堅持把確保安全營運放在重要地位，年內，集團著力構建了健康、安全、環境管理體系，並結合行業及企業標準要求，制定了適合本集團的健康、安全與環境管理體系，同時在四家成員企業開展了危害辨識風險評價、體系文件編寫、各級體系培訓、試運行、內審、外審等，並成功通過中國石油認證公司現場審核，獲發中國石油認證公司健康、安全與環境體系認證。這為本集團在其他成員企業全面推廣健康、安全與環境管理體系積累了寶貴的經驗。

自2003年，集團繼續與英國Utilise Training & Development Solutions Limited合作創建的燃氣職業培訓基地開展職業培訓和資格認證，借鑒英國燃氣行業安全營運標準，幫助員工提升專業質素和職業修養，以能夠為客戶提供更優質的服務。該基地相繼引進了一至四級培訓與資格認證體系，培養了大批優秀人才，使安全營運水平及營運效率得到進一步提升。該培

訓基地年內共舉辦25期培訓班，有410名員工通過了各類認證，使累計通過各類認證的技術和操作人員超過1,800人。

### 卓越管理

年內，集團繼續推動全面信息化的工作，在保證試點單位企業管理軟件SAP系統平穩運行的基礎上，成功實現了客戶服務與關懷系統上線，並順利完成了工作流系統上線並運行，同時啟動了集中式呼叫中心及客戶關係管理項目。通過全面信息化建設有力促進了資源、信息、價值的集中與共享，使管理系統不斷優化，有效降低了運營和管理成本。成果亦得到管理諮詢機構的充分肯定。

為全面提升戰略執行力，實現集團戰略的有效傳導，集團在去年有效開展了戰略績效管理項目。該項目著力於培養基層單位戰略思維能力，有效自上而下傳導公司戰略，年內按計劃完成54家成員企業的戰略績效項目推廣，建立了平衡記分卡報告和回顧的制度 and 流程。

本公司年內被《亞洲周刊》評為年度「全球華商1000」，這也是本公司連續七年獲得《亞洲周刊》頒發的獎項。本公司之年報亦被評為「整體年報榮譽獎」，這是繼2006年之後，本公司的年報再次被評為優異年報，充分顯示本公司的年報數據披露清晰準確，能有效與股東溝通。本集團管理層未來會更加努力，使這得來不易的成果繼續得到保持，並能夠不斷得到更大的成果和榮譽。

#### 客戶服務

集團始終認為優質的客戶服務是公司與客戶維持良好而持久關係的重要橋樑，亦是集團業務持續發展的基礎。年內集團各下屬企業繼續在所在城市因優質的客戶服務得到客戶的認可和贊譽，包括政府機構的好評，集團下屬成員企業年內再次有11家被當地

「消費者協會」評選為2007年度「消費者滿意單位」等獎項。

集團在去年與英國Utilise Training & Development Solutions Limited引進英國客戶服務二至三級服務認證體系的基礎上，全年共舉辦27期培訓，有878名員工通過認證，累計達到1,478名。通過開展服務認證，提高了員工服務技能及職業化服務水平，大力提升了集團整體服務能力。

同時，本集團於年內還開展了「神秘客戶」服務監督項目，該項目通過借助普通消費者的身份進入指定的檢測地點中，對事先規定的檢測要點進行觀察和親身檢測，在打分之後以普通消費者的感知對各項檢測要點做出滿意度評價，並對被檢測地點做出相關意見與建議，並作出相應改善。

此外，集團各下屬企業根據集團統一要求，繼續堅持組織員工每年兩次拜訪客戶，對客戶的燃氣設施進行安全

檢查，能夠及時消除客戶使用中的安全隱患，充分體現預防勝於治療的概念，增強客戶放心使用的信心。

#### 人力資源

集團一向視員工為企業最寶貴的財富，始終認為只有讓員工健康成長，才能為客戶創造滿意服務，深信人才是集團競爭力的源泉，是集團不斷成功及將來發展的決定性因素，歷來對引進人才及內部培訓十分注重。並對新聘員工安排先期培訓、學習以及提供各類人性化的生活關懷。

為使新聘員工快速準確地瞭解公司的業務運作，加深對企業文化的理解。集團除堅持每月都會聘請國內外知名管理專家或大學教授對全體員工進行為期兩天的培訓外，亦一如既往地每年會選送一些有發展潛力、敬業愛崗的優秀員工到國內外一流學府進行深造，以增強員工實力、技巧和質素。

為保持員工的工作活力和創業激情，集團繼續在成員企業推行競爭上崗制，通過內部選拔、公開競聘等方式，選拔優秀人才進入管理層，同時，選拔優秀的青年骨幹員工進行輪崗、掛職鍛煉等，幫助員工快速成長。通過一系列措施，健全完善了幹部選拔、培養、晉升機制，提升了幹部隊伍活力。

於2007年12月31日，集團共有14,800名員工，其中9名駐於香港，其餘駐於國內。員工的薪金都是按照市場水平釐定，福利包括花紅、退休福利、專業培訓課程及購股權計劃等。

## 財務資源回顧

### 資產流動性及資本來源

於2007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手頭現金相等於人民幣1,693,459,000元(2006年12月31日：人民幣1,567,552,000元)，而借貸總額相等於人民幣5,054,324,000元(2006年12月31日：人民幣4,022,936,000元)，淨負債比率(即淨負債與(不包括少數股東權益)股本比率)為90.0%(2006年12月31日：80.3%)。

根據與世界銀行下屬私人投資企業國際金融公司(「國際金融公司」)簽訂的25,000,000美元貸款協議及其後修訂的要求，本公司、王玉鎖先生(「王先生」)及借款人(即蚌埠新奧燃氣有限公司、石家莊新奧燃氣有限公司及湘潭新奧燃氣有限公司，皆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與國際金融公司於2004年5月18日簽訂股權保留協定，據此及其後修定，王先生同意，只要借款人尚欠國際金融公司據貸款協議或與貸款協議有關的到期應付或將到期應付而尚未繳清的欠款，彼與趙寶菊女士(「趙女士」)會合共直接持有，或彼與趙女士須於任何時間共同持有Xinao Group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新奧國際」)所有股權而透過新奧國際間接持有，不少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27%的股份。王先生及趙女士為新奧國際的實益及法定持有人，分別持有新奧國際的50%權益。新奧國際及王先生合共在2007年12月31日持有本公司33.24%股權。

### 五年期零票息可換股債券

本公司在2004年11月15日發行本金總額550,000,000港元為期五年的可換股債券，該債券為零票息，發行價為100%，而贖回價則在106.43%，即實際有效年利率為1.25%。債券持有人可在2004年12月15日至2009年11月15日期間行使換股權以換取本公司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股份，本公司有權選擇發行股份或以現金代替股份予債券持有人。債券發行時的每股普通股股份換股價為5.4375港元。

於本年度，91,300,0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88,963,000元)的可換股債券已轉換為本公司16,790,798股普通股股份，沒有剩餘可換股債券仍未轉換。

### 七年期7.375%定息債券

於2005年8月5日，本公司發行了本金總額200,000,000美元(相等於人民幣1,614,040,000元)的七年期債券，發

行價及贖回價均為100%，由擔保人公司作出無條件及不可撤回的擔保。擔保人公司全部是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主要為透過附屬公司經營的控股公司。債券的固定息率是7.375%，每半年付息一次。

由於本集團所有主要業務都在中國國內，若未來人民幣持續升值，本集團將在賺取人民幣及償還外幣借貸方面受惠，間接降低外幣借款的成本。

現時本集團的營運及資本性支出的來源為營運現金流、流動資產、銀行貸款，短期債券及已發行債券。本集團有足夠的資金及可動用銀行信貸應付未來的資本性支出及營運需要。

#### 借貸結構

於2007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借貸總額相等於人民幣5,054,324,000元(2006年12月31日：人民幣4,022,936,000元)，其中包括215,000,000美元(相等於人民幣1,570,489,000元)的銀行及其他貸

款及擔保票據，以及19,618,0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18,370,000元)的按揭貸款；除200,000,000美元擔保票據及人民幣400,000,000元短期債券為定息外，其他美元貸款及港元按揭貸款以浮動息率計算，其餘則為項目公司在國內當地銀行及其他的人民幣貸款，基本以人民銀行公布的息率計算，作為資本性開支、日常流動資金及營運開支。除了相等於人民幣1,815,866,000元的貸款需要用賬面值相等於人民幣136,540,000元的資產作抵押外，其餘貸款均為無抵押的貸款。短期貸款相等於人民幣1,233,154,000元，其餘則為超過一年的長期貸款。而承擔和財務擔保責任詳情請分別參考財務報表附註43和35。

由於本集團的所有業務均在中國，絕大部份收入與支出以人民幣為主，所以並無面對重大外匯波動風險。本集團會對市場的利率和匯率走勢作出緊密監控，在有需要時作出適當的措施。



# 保護我們的未來

集團開展的CHUEE項目於2007年實現減排93,557噸二氧化碳。

 燃燒天然氣所產生的  
二氧化碳較燃燒  
煤少  
**60%**







王玉鎖



楊宇



喬利民



陳加成



趙金鋒



于建潮



張葉生



鄭則鈺

# 卓越的管理

年內，公司被《亞洲周刊》評為「全球華商1000」，亦是本公司連續第七年獲得全球華商的排名。

## 執行董事

**王玉鎖先生**，現年44歲，本公司其中一位創辦人，為本公司主席及執行董事。彼負責監管本集團整體策略計劃、領導董事會及監察董事會功能。王先生於中國燃氣業務之投資和管理方面擁有逾21年經驗，持有天津財經大學管理學博士學位，現為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第十一屆委員會常務委員。彼曾獲頒多個獎項，包括中國優秀民營企業家、河北省十大傑出青年等獎項。王先生為本公司控股股東Xinao Group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新奧國際」)之董事及控股股東。王先生為趙寶菊女士之配偶及趙金峰先生之姐夫。王先生及趙寶菊女士共同擁有數家投資控股公司。

**楊宇先生**，現年50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及首席執行官，負責管理及落實本集團在中國之投資項目、確保本集團項目安全運作、取得燃氣供應及進一步開拓國內燃氣投資及市場。楊先生於1998年加入本集團前，曾任職中國石油天然氣管道局。彼於1985年畢業於石油工業部管道局職工學院，1999

年獲中國人民大學銀行學碩士學位，2005年獲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楊先生於國內燃氣業有逾22年經驗。楊先生為本公司控股股東新奧國際之董事。

**陳加成先生**，現年45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及總經理。陳先生於2002年加入本集團，負責本集團燃氣項目行政及業務管理。彼獲西北工業大學頒授工學學士學位，並獲清華大學頒授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陳先生在行政管理方面擁有逾17年經驗。

**趙金峰先生**，現年40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及副總經理，負責協助首席執行官管理及實行本集團國內投資項目。彼畢業於農業部鄉鎮企業管理幹部學院。趙先生於1993年加入本集團前，曾擔任廊坊市機電公司物資經濟管理經濟員一職。趙先生於國內燃氣業積逾15年經驗。趙先生為趙寶菊女士之弟弟及王玉鎖先生之舅子。

**喬利民先生**，現年49歲，本公司執行董事，負責本集團之協調及運作事宜。彼於1993年加入本集團前，曾在包頭市師範專科學校工作，並曾任廊坊市衛生學校之助理講師，彼於1984年在包頭市師範專科學校畢業。彼於管理燃氣項目與監管燃氣供應營運及安全方面擁有逾15年經驗。

**于建潮先生**，現年39歲，本公司財務董事。彼於1998年加入本集團。彼於1993年畢業於河北財經學院，2005年獲中歐國際工商學院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于先生加入本集團前，曾在全興工業廊坊有限公司及日清中糧食品有限公司等多家外資企業任總會計師。于先生具逾19年會計及財務經驗。于先生為本公司控股股東新奧國際之董事。

**張葉生先生**，現年41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及副總經理，負責開拓國內管道燃氣市場。彼持有中國人民武裝警察部隊學院頒授之法學學士學位。彼於1998年加入本集團前，曾於汕頭加丹啤酒有限公司任粵東銷售經理。張先生於市場推廣及銷售方面經驗豐富。

**鄭則鏗先生**，現年37歲，本公司執行董事、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負責財務、金融管理、企業管治以及投資者關係管理工作。彼於2000年加入本集團前，曾在國際性會計師樓工作及在船運公司任首席會計師。彼畢業於英國曼徹斯特大學，為一級榮譽生，獲會計及財務管理學士學位，現正就讀於北京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及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會員。鄭先生具逾15年會計、財務管理及金融經驗。鄭先生為本公司控股股東新奧國際之財務總監。

## 非執行董事

**趙寶菊女士**，現年42歲，為本公司其中一位創辦人，並任職非執行董事。彼在投資中國燃氣燃料項目方面擁有逾15年經驗。彼於1987年畢業於河北醫學院護士專業，1998年畢業於首都師範大學中文系。趙女士為本公司控股股東新奧國際之董事及控股股東。趙女士為王玉鎖先生之配偶及趙金峰先生之姐姐。趙女士及王玉鎖先生共同擁有數家投資控股公司。

**金永生先生**，現年44歲，非執行董事。彼於1986年畢業於天津財經學院財政專業，並於2005年獲北京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於1996年加入本集團前，曾擔任農業部鄉鎮企業管理幹部學院副教授。金先生具有中國執業律師之資格，並具有逾18年法律工作經驗。金先生為本公司控股股東新奧國際之董事。

##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廣田先生**，現年44歲，於2001年獲本公司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持有河北大學世界經濟學碩士學位，於財務管理及行政管理方面擁有逾25年經驗。彼現為國富集團副總裁及國富(香港)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嚴玉瑜女士**，現年37歲，於2004年獲本公司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現為洛希爾父子(香港)有限公司之董事。嚴女士於英國倫敦大學帝國理工學院畢業，取得數學與管理學聯合榮譽學士學位(BScHons)，並為美國特許財務分析師及香港證券專業學會之會員。嚴女士於公司財務、投資、合併及收購方面擁有豐富經驗。

**江仲球先生**，現年38歲，於2005年獲本公司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現為江仲球會計師行執業會計師，是持有執業資格之會計師，是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之資深會員。江先生於審計、稅務安排及財務方面擁有豐富經驗。

## 高級管理層

**鞠喜林先生**，現年50歲，本公司副總經理，負責市場開拓及營運。彼於1987年畢業於黑龍江省委黨校經濟管理專業。彼於1996年加入本集團前，曾於國有企業工作，負責該等企業之

經營管理工作。鞠先生於經營管理方面積逾25年經驗。

**韓繼深先生**，現年43歲，本公司副總經理及浙閩區域總經理，負責市場開拓及營運。彼於1990年畢業於保定職工大學，並於2007年獲得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韓先生於1993年加入本集團。韓先生於國內燃氣燃料行業積逾15年經驗。

**鄭海燕先生**，現年41歲，本公司副總經理，負責企業工程技術質量管理工作。彼畢業於農業部鄉鎮企業管理幹部學院，並於2005年獲香港浸會大學工商管理學碩士學位。鄭先生於1993年加入本集團前，曾擔任中國輕工業部安裝工程公司工程師。彼被中國煤氣學會聘為常務理事及液化天然氣專業委員會副主任，鄭先生於國內燃氣業積逾15年經驗。

**梁志偉先生**，現年44歲，本公司戰略績效總監，負責企業內部戰略績效管理及運行事宜。彼先後畢業於桂林冶金工學院和北京科技大學資源與環境工程學院，於1993年獲北京科技大學頒授工學碩士學位，現在就讀於中

歐國際工商學院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專業。在1999年加盟本集團前於中國冶金工程地質總局一局工作任職15年。梁先生於城市管道燃氣價格研究和企業內部績效管理方面擁有頗深資歷。

**王冬至先生**，現年39歲，本公司總會計師。王先生於1991年畢業於北京化工大學，獲管理工學學士學位。彼於1996年取得經濟學學士學位，於2000年取得中國執業會計師資格，於2003年取得天津大學工商管理學碩士學位。於2000年加入本集團前，王先生曾在一家中外合資經營企業任財務主管，在資金管理及成本控制方面具豐富經驗。

**楊俊杰先生**，現年37歲，本公司副總工程師，負責技術研究開發與技術管理工作，彼於2001年加入本集團。楊先生於1995年畢業於重慶建築大學(現重慶大學)城市燃氣工程專業，獲工學學士學位；於1997年畢業於上海同濟大學供熱、供燃氣、通風與空調工程專業，獲工學碩士學位；於2001年畢業於上海同濟大學熱能工程專業，獲工學博士學位。楊先生在城市燃氣輸配及應用領域具有豐富的學術造詣和工作經驗。

董事欣然向股東提呈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彼等之年度報告及經審核財務報表。

##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是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投資、經營及管理燃氣管道基礎設施，及銷售和分銷管道和瓶裝燃氣。

## 業績及分派

本集團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第75頁的合併收益表。

董事建議派付末期股息每股13.42港仙(折合約為人民幣12.57分)予於2008年5月27日登記在本公司股東名冊內的股東，派息總額約為人民幣126,880,000元，並且保留本年度餘下溢利約為人民幣380,640,000元。

## 財務概要

本集團過去9年已刊發財務資料概要的詳情載於第18頁。

## 物業、廠房及設備

年內，本集團繼續擴充管道基礎設施及其他相關設施，並合共購入人民幣1,929,901,000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

年內，本集團物業經重新估值，估值虧絀為人民幣9,487,000元，其中人民幣754,000元計入物業估值儲備，而人民幣8,733,000元則已計入合併收益表。

本集團年內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5。

## 股本及債券

本公司年內的股本及可轉換債券變動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6及37。

## 儲備

本集團於年內的儲備變動詳情載於第76—78頁的合併權益變動表。

## 銀行及其他貸款

本集團的銀行及其他貸款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3。

## 慈善捐款

本集團於2007年的慈善捐款達人民幣1,655,000元。

## 董事薪酬

董事薪酬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1。

## 董事

本公司於年內及直至編製本報告日期的董事如下：

### 執行董事：

王玉鎖(主席)

楊宇(首席執行官)

陳加成

趙金峰

喬利民

于建潮

張葉生

鄭則鏢

### 非執行董事：

趙寶菊

金永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廣田

嚴玉瑜

江仲球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116條，金永生先生、嚴玉瑜女士、江仲球先生、張葉生先生及陳加成先生將輪值告退，惟彼等均合乎資格且願膺選連任。

截至2007年12月31日，概無董事已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立或計劃訂立任何並非於一年內屆滿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不可免付補償(法定補償除外)而於一年內終止的服務合約。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有關彼等於本公司獨立性的年度確認，並認為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獨立於本公司。

## 權益披露

### 董事於股份及購股權之權益或淡倉

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備存之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0《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向本公司及聯交所作出的申報，各董事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名稱	身份	股份權益			股份總權益	依據	股份及相關 股份總權益	約佔本公司 已發行總股本 百分比
		個人權益	公司權益	家族權益		購股權的相關 股份權益		
王玉鎖先生 （「王先生」）	實益擁有人及於受控 公司的權益	2,394,000 (附註2)	333,275,000 (附註1)	-	335,669,000	-	335,669,000	33.24%
趙寶菊女士 （「趙女士」）	配偶權益及於受控 公司的權益	-	333,275,000 (附註1)	2,394,000 (附註2)	335,669,000	-	335,669,000	33.24%
楊宇先生	實益擁有人	-	-	-	-	4,900,000	4,900,000	0.49%
陳加成先生	實益擁有人	-	-	-	-	4,550,000	4,550,000	0.45%
趙金峰先生	實益擁有人	1,950,000	-	-	1,950,000	4,550,000	6,500,000	0.64%
喬利民先生	實益擁有人	1,950,000	-	-	1,950,000	4,550,000	6,500,000	0.64%
于建潮先生	實益擁有人	1,950,000	-	-	1,950,000	4,550,000	6,500,000	0.64%
張葉生先生	實益擁有人	-	-	-	-	3,990,000	3,990,000	0.40%
鄭則鏗先生	實益擁有人	-	-	-	-	560,000	560,000	0.06%

附註：

1. 所指之兩項333,275,000股股份實指相同股份。該等股份由Xiniao Group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新奧國際」）持有，而該公司由王先生及其配偶趙女士各自實益擁有50%權益。
2. 趙女士為王先生的配偶，被視為擁有其配偶持有的權益。

有關本公司授予董事的購股權權益詳情載於下文標題「董事認購股份之權利」一節內。

除上述披露外，於2007年12月31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本公司備存之登記冊，或根據《標準守則》向本公司及聯交所作出的申報，並無記錄本公司董事在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其他權益或淡倉。

### 董事認購股份之權利

根據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本公司授予若干董事可認購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的購股權，詳情如下：

董事名稱	獲授日期	行使期 (附註1)	行使期 (港元)	於2007年	於2007年	約佔本公司 已發行總股本 百分比 (總額)
				1月1日尚未行 使購股權涉及 的股份數目 (附註2)	12月31日尚未行 年內行使 使購股權涉及 購股權數目 的股份數目 (總額)	
王先生	14.02.2003	15.02.2005 – 14.02.2013	2.265	700,000 (附註2)	700,000 (附註2)	–
趙女士	14.02.2003	15.02.2005 – 14.02.2013	2.265	700,000 (附註2)	700,000 (附註2)	–
楊宇先生	14.02.2003	15.02.2005 – 14.02.2013	2.265	1,000,000	1,000,000	4,900,000 0.49%
	15.03.2006	16.09.2006 – 15.03.2016	6.650	3,500,000	2,100,000	
	15.03.2006	16.03.2008 – 15.03.2016	6.650	3,500,000	–	
陳加成先生	15.03.2006	16.09.2006 – 15.03.2016	6.650	3,250,000	1,950,000	4,550,000 0.45%
	15.03.2006	16.03.2008 – 15.03.2016	6.650	3,250,000	–	
趙金峰先生	15.03.2006	16.09.2006 – 15.03.2016	6.650	3,250,000	1,950,000	4,550,000 0.45%
	15.03.2006	16.03.2008 – 15.03.2016	6.650	3,250,000	–	
喬利民先生	15.03.2006	16.09.2006 – 15.03.2016	6.650	3,250,000	1,950,000	4,550,000 0.45%
	15.03.2006	16.03.2008 – 15.03.2016	6.650	3,250,000	–	
于建潮先生	15.03.2006	16.09.2006 – 15.03.2016	6.650	3,250,000	1,950,000	4,550,000 0.45%
	15.03.2006	16.03.2008 – 15.03.2016	6.650	3,250,000	–	
張葉生先生	15.03.2006	16.09.2006 – 15.03.2016	6.650	2,850,000	1,710,000	3,990,000 0.40%
	15.03.2006	16.03.2008 – 15.03.2016	6.650	2,850,000	–	
鄭則鏗先生	15.03.2006	16.09.2006 – 15.03.2016	6.650	400,000	240,000	560,000 0.06%
	15.03.2006	16.03.2008 – 15.03.2016	6.650	400,000	–	
合共				41,200,000	13,550,000	27,650,000

附註：

1. 購股權的歸屬日期乃由授出日起至行使期開始之日為止。
2. 趙女士為王先生的配偶，被視為擁有由本公司授予王先生的購股權權益。

每股購股權之公平價值於財務報表附註40內披露。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參予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彼等的配偶或未滿18歲的子女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券而得益。

## 主要股東

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除本公司董事以外之人士，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備存之登記冊所記錄，持有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記錄均載列如下：

股東名稱	身份	股份權益			股份總權益	依據購股權 之相關股份權益	股份及相關 股份總權益	約佔本公司
		個人權益	公司權益	家族權益				已發行總股本 百分比
王先生	實益擁有人及於受控 公司之權益	2,394,000 (附註2)	333,275,000 (附註1)	-	335,669,000	-	335,669,000(L)	33.24%
趙女士	配偶權益及於受控 公司之權益	-	333,275,000 (附註1)	2,394,000 (附註2)	335,669,000	-	335,669,000(L)	33.24%
新奧國際	實益擁有人	-	333,275,000 (附註1)	-	333,275,000	-	333,275,000(L)	33.01%
Penta Investment Advisers Ltd.	投資經理	-	111,227,768 (附註3)	-	111,227,768	-	111,227,768(L)	11.02%
Mr. John Zwaanstra	受控公司之權益	-	111,227,768 (附註3)	-	111,227,768	-	111,227,768(L)	11.02%
Capital Research and Management Company	投資經理	-	88,551,000	-	88,551,000	-	88,551,000(L)	8.77%
JPMorgan Chase & Co.	投資經理及保管人 法團核准借出代理人	-	79,451,703	-	79,451,703	-	79,451,703(L) (including 66,569,060(P))	7.87%
Commonwealth Bank of Australia	受控公司之權益	-	69,494,000	-	69,494,000	-	69,494,000(L)	6.88%
T. Rowe Price Associates, Inc. and its affiliates	投資經理	-	50,852,000	-	50,852,000	-	50,952,000(L)	5.04%

附註：

1. 所指之三項333,275,000股股份實指相同股份。該等股份由新奧國際持有，而該公司由王先生及其配偶趙女士各自實益擁有50%權益。
2. 趙女士為王先生的配偶，被視為擁有其配偶持有的權益。
3. 所指之兩項111,227,768股股份實指相同股份。該等股份由Penta Investment Advisers Ltd.以投資經理身份持有，而該公司由John Zwaanstra先生實益擁有100%權益。
4. (L)代表持倉；(P)代表可供借出的股份。

除上述披露外，於2007年12月31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本公司備存之登記冊，並無記錄其他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持有及淡倉。除本節所披露的股東外，各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人士於2007年12月31日有權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他人行使5%或以上的投票權，並可實際指令或影響本公司的管理。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根據於2002年5月21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內通過之普通決議案，採納購股權計劃（「2002年計劃」）。

購股權計劃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0及本報告內「董事認購股份之權利」一節。

下表披露於2002年計劃下，員工（包括各董事）於年內持有本公司之購股權詳情及其變動：

獲授人士	獲授日期	行使期 (附註)	行使價 (港元)	於2007年		於2007年	約佔本公司 已發行總股本 百分比
				1月1日 尚未行使 購股權涉及 的股份數目	年內行使 購股權數目	12月31日 尚未行使 購股權涉及 的股份數目	
董事	14.02.2003	15.02.2005 - 14.02.2013	2.265	1,700,000	1,700,000	27,650,000	2.74%
	15.03.2006	16.09.2006 - 15.03.2016	6.650	19,750,000	11,850,000		
	15.03.2006	16.03.2008 - 15.03.2016	6.650	19,750,000	-		
員工	15.03.2006	16.09.2006 - 15.03.2016	6.650	9,100,000	5,460,000	12,740,000	1.26%
	15.03.2006	16.03.2008 - 15.03.2016	6.650	9,100,000	-		
合共				59,400,000	19,010,000	40,390,000	4.00%

附註： 購股權的歸屬日期乃由授出日起至行使期開始之日為止。

年內並無購股權失效或註銷。

每股購股權之公平價值於財務報表附註40內披露。

## 董事及控股股東於合同及關連交易中之權益

年內，本集團曾與《上市規則》所界定屬「關連」之人士訂立以下交易及安排：

### 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甲) 於2005年1月31日，王氏家族公司(附註1)中之物業管理公司與本集團簽訂協議，同意向本集團就本集團所佔用的位於中國的物業提供物業管理服務。

#### 物業管理服務

供應服務方	使用服務方	協議日期	協議有效期	物業	協議金額 (人民幣)
(i) 廊坊新奧物業管理有限公司 (附註1)	廊坊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31.1.2005	3年	位於廊坊市的辦公大樓	208,000
(ii) 新奧集團艾力楓社酒店有限公司 (附註1)	廊坊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1.4.2005	2.75年	位於廊坊市的辦公大樓	1,167,000
(iii) 新奧集團艾力楓社酒店有限公司 (附註1)	廊坊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1.4.2005	3年	位於廊坊市的天然氣門站	300,000
(iv) 廊坊新奧高科服務管理有限公司 (附註1)	廊坊新奧燃氣設備 有限公司	1.10.2006	6個月	位於廊坊市的辦公大樓	30,000
(v) 廊坊艾力楓社物業管理有限公司 (「艾力楓社」)(附註1)	廊坊新奧燃氣設備 有限公司	1.1.2007	9個月	位於廊坊市的辦公大樓	256,000
(vi) 艾力楓社(附註1)	•新奧能源物流有限公司 •北京新奧華鼎貿易 有限公司 •新奧能源貿易有限公司	1.1.2007	1年	位於廊坊市的辦公大樓	173,000
(vii) 艾力楓社(附註1)	新奧燃氣發展有限公司	1.3.2007	1年	位於廊坊市的辦公大樓	268,000
(viii) 艾力楓社(附註1)	新奧燃氣發展有限公司	1.7.2007	6個月	位於廊坊市的員工宿舍	40,000
(ix) 蚌埠新奧置業有限公司(附註1)	蚌埠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1.1.2007	1年	位於蚌埠市的辦公大樓	31,000
					2,473,000

(乙) 於2005年1月31日，王氏家族公司與本集團簽訂協議，各自同意向對方出租若干分別由本集團及王氏家族公司擁有的物業。

物業租賃服務

供應服務方	使用服務方	協議日期	協議有效期	物業	協議金額 (人民幣)
(i) 廊坊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新奧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附註1)	31.1.2005	3年	位於廊坊市的辦公大樓	1,402,000 (包括管理費用 人民幣 363,000元)
(ii) 廊坊新奧燃氣設備有限公司	安瑞科(廊坊)能源裝備 集成有限公司(註)	28.2.2006	2年	位於廊坊市的辦公大樓	670,000
(iii) 新奧燃氣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安瑞科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註)	7.2.2005	3年(由2005年 2月1日起)	位於香港的辦公室	274,000
					2,346,000

註： 安瑞科集團於2007年8月7日起不屬於關連人士。

(丙) 於2005年1月31日，本集團與王氏家族公司簽訂協議，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本集團同意購買及王氏家族公司同意銷售，由王氏家族公司生產的氣體機械及設備(包括但不限於加氣站、加氣子站拖車、儲罐、壓縮天然氣及液化天然氣運輸車及壓縮機)。

購買燃氣設備

賣方	買方	協議日期	產品	協議金額 (人民幣)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石家莊安瑞科氣體機械有限公司 (「石家莊安瑞科」)</li> <li>安瑞科(蚌埠)壓縮機有限公司 (「安瑞科蚌埠」)</li> <li>安瑞科(廊坊)能源裝備集成有限公司</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新奧燃氣控股有限公司</li> <li>各附屬公司</li> </ul>	2007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加氣站</li> <li>加氣子站拖車</li> <li>儲罐</li> <li>壓縮天然氣及液化天然氣運輸車及壓縮機</li> </ul>	104,846,000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8條，董事會已聘用本公司核數師就本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進行若干協定程序。核數師已就該等程序向董事會報告其事實發現。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持續關連交易及核數師的報告，彼等認為並確認：

1. 上述交易由本集團於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
2. 上述交易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若欠缺足夠可供比較的交易以評定上述交易是否合乎正常商業條款，則有關條款亦不遜於本公司提供予獨立第三方或本公司獲獨立第三方提供的條款；及
3. 上述交易乃按照限制該等交易的協議而訂立，條款公平合理並合乎本公司股東整體利益。

### 非豁免關連交易

於2007年12月21日，本集團與新能投資集團有限公司(附註1)簽訂二甲醚協議以買賣二甲醚。本集團同意購買而新能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新能投資集團」)同意售賣10,000噸由新能投資集團生產之二甲醚，送貨期為二甲醚協議簽訂日期起三個月以內。有關交易之總金額為人民幣50,000,000元(約相等於53,000,000港元)，於每批二甲醚送抵後7日內需付訖相應比例之交易金額。有關金額乃根據二甲醚現時之市場價格釐訂，二甲醚現時之市場價格為每噸人民幣5,000元(約相等於5,300港元)。二甲醚乃一種可與液化石油氣混合及代替部份液化石油氣之液化氣體，其成本較液化石油氣低。因此購買及利用二甲醚以混合液化石油氣可降低集團生產成本及提升集團利潤率。該交易的詳情已刊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07年12月21日的公告。

### 獲豁免關連交易

年內，新奧燃發展、石家莊新奧燃氣有限公司、新奧燃氣工程有限公司及蚌埠新奧燃氣有限公司向艾力楓社(附註1)、廊坊新奧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廊坊房地產」)(附註1)、石家莊安瑞科(附註1)、安瑞科蚌埠(附註1)及蚌埠市城市投資控股有限公司(附註2)提供燃氣接駁服務，合同金額分別為人民幣120,000元、人民幣4,820,000元、人民幣27,000元、人民幣80,000元及人民幣120,000元。

年內，株洲新奧向株洲市城市建設投資經營有限公司(「株洲建設」)(附註2)支付物業租金人民幣74,500元，海寧新奧向海寧市萬通燃氣有限責任公司(「海寧萬通」)(附註2)及海寧市民泰煤氣有限責任公司(「海寧民泰」)(附註2)分別支付物業租金人民幣50,000元及人民幣120,000元。石家莊新奧車用燃氣有限公司向中國石化集團石家莊石油有限公司(附註2)支付租金人民幣2,052,000元。

年內，北京新奧燃氣有限公司向北京新奧廣廈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附註1)為一座辦公大樓購買裝修服務，代價為人民幣4,910,000元。

年內，本集團向新奧慈善基金會(附註3)捐款人民幣540,000元。

年內，本集團向廊坊通程汽車服務有限公司(附註1)、新奧集團艾力楓社酒店有限公司(附註1)、廊坊天然氣有限公司新奧加油加氣站(附註1)、新奧博為技術有限公司(附註1)、石家莊化工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廊坊改裝廠(附註1)支付支援服務費用，以獲取運輸、酒店、汽油、技術及維修服務。有關費用分別為人民幣1,335,000元、人民幣478,000元、人民幣686,000元、人民幣1,609,000元及人民幣221,000元。

年內，新安新奧燃氣有限公司向新安暢通燃氣有限公司(附註2)購入資產，代價為人民幣6,000,000元。

附註：

1. 王氏家族公司現為本公司主席、執行董事及控股股東王先生及／或其聯繫人(包括其配偶趙女士(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控股股東))所控制(能於有關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有權行使或控制行使30%或超過30%投票權)，因此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2. 本公司其中一家或多家非全資附屬公司的小股東，於該等非全資附屬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有權行使或控制行使10%或超過10%投票權，因此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3. 新奧慈善基金會為一個由王先生出任法定代表的非牟利組織，彼於捐款中並無實益利益。

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上述交易乃於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並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

除上述披露外，於年末或年內任何時間概無存在其他由本公司、其最終控股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所訂立而本公司董事或控股股東從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重大合約。

### 結算日後事項

結算日後發生的重大事項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9。

### 可換股證券、購股權、認股權證或類似權利

除「董事購買股份之權利」及財務報表附註40所載購股權外，本公司在2004年11月15日發行總本金為550,000,000港元為期5年的可換股債券，該可換股債券為零票息，發行價為100%，而贖回價則在106.43%，而實際有效年利率則為每年1.25%。在發行日期後2.5年，債券持有人可強制本公司贖回該可換股債券，惟債券持有人若不行使強制贖回權利，則須持有該可換股債券至到期或在可換股期間行使換股權。債券持有人可在2004年12月15日至2009年11月15日期間行使換股權以換取本公司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本公司有權選擇發行股票或以現金代替股票予債券持有人。債券發行時的每股普通股股份換股價為5.4375港元，然而發行後如出現有攤薄股份影響的事項，換股價格需因應作出調整。若全數可換股債券轉換為股票，可轉為約101,145,000股本公司的普通股股份。於2007年4月19日，本公司發出可換股債券提早贖回通知，以於2007年5月21日以提早贖回價贖回所有當日餘下的可換股債券。年內，所有餘下的可換股債券(共值91,300,000港元)已全數轉換為16,790,798股本公司之普通股。於2007年12月31日，並無任何尚未行使換股權之可換股債券。

除上述披露外，於2007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無其他未行使的可換股證券、購股權、認股權證或其他類似權利。

###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年內，來自本集團最大供應商及首五大供應商的購貨額分別佔本集團總購貨額的9.5%及30.8%。董事、彼等之聯繫人士或本公司任何股東(就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股本超過5%者)概無於本集團首五大供應商擁有任何權益。年內，來自本集團首五大客戶的營業額少於本集團總營業額的30%。

###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均無有關優先購買權的規定，故本公司無須向現有股東按比例發售新股。

### 購買、售出或贖回上市證券

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售出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2001年3月28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已同管理層檢討本集團所採用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以及討論了審計、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審核委員會由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廣田先生、嚴玉瑜女士及江仲球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已審閱2007年的未經審核中期賬目及經審核年度賬目。審核委員會於本財政年度內，舉行了4次會議。

###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的薪酬委員會於2004年12月31日成立，由楊宇先生(執行董事)以及王廣田先生、嚴玉瑜女士及江仲球先生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薪酬委員會的職責包括審閱本公司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政策及決定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方案，包括實物利益、退休金及補償。

###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會知悉，本公司於年內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該守則」)(守則條文E.1.2除外—董事會主席因公幹未能出席本公司於2007年5月29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並改由首席執行官楊宇先生出席。)。遵守的詳情載於本年報第50頁至73頁的《企業管治報告》內。

###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條款標準不低於《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標準守則》所列的標準。經與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所有董事確認彼等均已遵守《標準守則》所列的標準及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 公眾持股

根據本公司所獲得的公眾資料並就董事所知悉，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公眾持股不少於《上市規則》所規定的25%。

### 貸款協議對控股股東所加的特定責任

根據本公司簽訂之25,000,000美元貸款協議及其後作出的修訂，本公司控股股東王玉鎖先生需於貸款協議期間(自2004年5月18日起5年)維持彼所持有本公司權益不少於本公司已發行總股本27%。本公司於2005年8月5日發行7年期債券，有關債券之條款及條件要求，本公司控股股東王玉鎖先生需於債券年期內維持於本公司之控股權。有關貸款總額為200,000,000美元(相等於人民幣1,614,040,000元)。

## 競爭利益

年內，並無本公司董事或管理層股東或其各自之聯繫人於現在與或可能與本集團業務有競爭的業務中擁有利益。

## 核數師

有關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核數師的決議案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

代表董事會

主席

王玉鎖

香港，2008年4月22日

本公司致力奉行優質的企業管治常規。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原則著重有效的董事會、審慎的內部及風險監控、高透明度及清晰的披露，以及對股東問責。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及管理層一直參照本地及國際標準持續檢討及提升企業管治常規的質素。董事會相信，通過董事會努力不懈提升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的質素，已直接及間接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過去數年業務的強勁增長作出貢獻。本公司很榮幸能獲得獨立機構頒發包括以下的多個獎項，表彰本集團於業務及管理上的成就：

《亞洲貨幣》

- 2004、2005年「最佳管理公司(中國中型公司)」
- 2002、2003年「中國最佳小型公司」
- 2001、2003年「中國整體最佳管理公司」

《亞洲週刊》

- 2007年「全球華商1000排行榜」
- 2001、2002、2003、2004、2005、2006年「國際華商500強」
- 2003、2004、2005年「20家資產額增長率最高的華商企業」
- 2002、2003年「20家營業額增長率最高的華商企業」

《亞洲財經》

- 2005年「最佳小型公司」
- 2002年「最佳財務管理公司」
- 2001年「最佳首次公開招股小型公司」

《福布斯》

- 2001、2002、2003年「全球200家最佳小型公司」

《歐元週刊》

- 2005年「亞洲最佳高息債券發行」

香港管理專業協會

- 2005年「最佳年報獎優異年報」

國際ARC年報比賽

- 2003、2006、2007年「整體年報榮譽獎」

###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守則條文第E.1.2條除外，有關原因已載於本報告內)。此外，本公司亦進一步遵守本報告所載《管治守則》的建議最佳常規。

本公司繼續有關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監控平台的建立和優化，用於：

1. 內部風險的鑒定、報告、評估及管理；
2. 知識管理及分享；
3. 內部審核系統，尤其是營運及財務審核，以及管理監控；及
4. 參照既定的最佳常規，使工作流程標準化。

同時，本集團風險管理委員會組織四家企業試點推行主動風險管理模式，設定獎懲機制，促使企業檢討工作流程中的風險，並實施控制，2008年將在集團部分企業中推行。

公司於2006年開始聘請國際商用機器全球服務(中國)有限公司(「IBM China」)實施企業資源規劃(ERP)及安裝商業方案軟體SAP。在SAP發展過程中，現有營運及財務系統中的監控環節已獲確認、改善及於SAP內落實，以確保有效的監控。SAP亦透過提供更準確及適時資訊，優化財務報告系統。

於2007年，本集團繼續強化SAP應用效能，以提高集團內業務運作的透明度和取得管理資訊的方便性。透過實施SAP，集團將能更進一步加強內部監控。

吾等將《管治守則》每條守則條文及本公司已採用的建議最佳常規及有關遵守詳情概述如下。

##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遵守詳情

### A. 董事

#### A.1 董事會

##### 守則原則

董事會應負有領導的責任，集體負責統管及監督發行人事務。董事應該客觀行事，所作決策須符合發行人利益。

守則條文	是否遵守	遵守詳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每年舉行至少四次董事會定期會議。</li> </ul>	是	<p>董事會最少每季召開一次會議。於2007年，共召開了十次董事會會議(包括四次董事會定期會議)。董事於2007年出席董事會及轄下委員會會議的詳情如下：</p> <p><b>董事會會議</b></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董事</th> <th>出席率</th> <th></th> </tr> </thead> <tbody> <tr><td>王玉鎖先生</td><td>6 / 10</td><td>(4/4)*</td></tr> <tr><td>楊宇先生</td><td>8 / 10</td><td>(3/4)*</td></tr> <tr><td>陳加成先生</td><td>4 / 10</td><td>(3/4)*</td></tr> <tr><td>趙金峰先生</td><td>4 / 10</td><td>(3/4)*</td></tr> <tr><td>喬利民先生</td><td>4 / 10</td><td>(3/4)*</td></tr> <tr><td>于建潮先生</td><td>10 / 10</td><td>(4/4)*</td></tr> <tr><td>張葉生先生</td><td>6 / 10</td><td>(4/4)*</td></tr> <tr><td>鄭則鏢先生</td><td>10 / 10</td><td>(4/4)*</td></tr> <tr><td>趙寶菊女士</td><td>6 / 10</td><td>(4/4)*</td></tr> <tr><td>金永生先生</td><td>5 / 10</td><td>(3/4)*</td></tr> <tr><td>王廣田先生</td><td>9 / 10</td><td>(3/4)*</td></tr> <tr><td>嚴玉瑜女士</td><td>10 / 10</td><td>(4/4)*</td></tr> <tr><td>江仲球先生</td><td>10 / 10</td><td>(4/4)*</td></tr> </tbody> </table> <p>*董事會定期會議</p> <p><b>審核委員會會議</b></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委員會成員</th> <th>出席率</th> </tr> </thead> <tbody> <tr><td>江仲球先生</td><td>4 / 4</td></tr> <tr><td>王廣田先生</td><td>3 / 4</td></tr> <tr><td>嚴玉瑜女士</td><td>4 / 4</td></tr> </tbody> </table> <p><b>薪酬委員會會議</b></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委員會成員</th> <th>出席率</th> </tr> </thead> <tbody> <tr><td>楊宇先生</td><td>1 / 1</td></tr> <tr><td>王廣田先生</td><td>1 / 1</td></tr> <tr><td>嚴玉瑜女士</td><td>1 / 1</td></tr> <tr><td>江仲球先生</td><td>1 / 1</td></tr> </tbody> </table> <p><b>可換股債券委員會會議</b></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委員會成員</th> <th>出席率</th> </tr> </thead> <tbody> <tr><td>楊宇先生</td><td>4 / 4</td></tr> <tr><td>于建潮先生</td><td>4 / 4</td></tr> <tr><td>鄭則鏢先生</td><td>4 / 4</td></tr> </tbody> </table>	董事	出席率		王玉鎖先生	6 / 10	(4/4)*	楊宇先生	8 / 10	(3/4)*	陳加成先生	4 / 10	(3/4)*	趙金峰先生	4 / 10	(3/4)*	喬利民先生	4 / 10	(3/4)*	于建潮先生	10 / 10	(4/4)*	張葉生先生	6 / 10	(4/4)*	鄭則鏢先生	10 / 10	(4/4)*	趙寶菊女士	6 / 10	(4/4)*	金永生先生	5 / 10	(3/4)*	王廣田先生	9 / 10	(3/4)*	嚴玉瑜女士	10 / 10	(4/4)*	江仲球先生	10 / 10	(4/4)*	委員會成員	出席率	江仲球先生	4 / 4	王廣田先生	3 / 4	嚴玉瑜女士	4 / 4	委員會成員	出席率	楊宇先生	1 / 1	王廣田先生	1 / 1	嚴玉瑜女士	1 / 1	江仲球先生	1 / 1	委員會成員	出席率	楊宇先生	4 / 4	于建潮先生	4 / 4	鄭則鏢先生	4 / 4
董事	出席率																																																																					
王玉鎖先生	6 / 10	(4/4)*																																																																				
楊宇先生	8 / 10	(3/4)*																																																																				
陳加成先生	4 / 10	(3/4)*																																																																				
趙金峰先生	4 / 10	(3/4)*																																																																				
喬利民先生	4 / 10	(3/4)*																																																																				
于建潮先生	10 / 10	(4/4)*																																																																				
張葉生先生	6 / 10	(4/4)*																																																																				
鄭則鏢先生	10 / 10	(4/4)*																																																																				
趙寶菊女士	6 / 10	(4/4)*																																																																				
金永生先生	5 / 10	(3/4)*																																																																				
王廣田先生	9 / 10	(3/4)*																																																																				
嚴玉瑜女士	10 / 10	(4/4)*																																																																				
江仲球先生	10 / 10	(4/4)*																																																																				
委員會成員	出席率																																																																					
江仲球先生	4 / 4																																																																					
王廣田先生	3 / 4																																																																					
嚴玉瑜女士	4 / 4																																																																					
委員會成員	出席率																																																																					
楊宇先生	1 / 1																																																																					
王廣田先生	1 / 1																																																																					
嚴玉瑜女士	1 / 1																																																																					
江仲球先生	1 / 1																																																																					
委員會成員	出席率																																																																					
楊宇先生	4 / 4																																																																					
于建潮先生	4 / 4																																																																					
鄭則鏢先生	4 / 4																																																																					

##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遵守詳情(續)

### A.1 董事會(續)

守則條文	是否遵守	遵守詳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全體董事皆有機會提出商討事項列入董事會定期會議議程。</li> </ul>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在有關董事會定期會議的議程發送予各董事前，諮詢各董事擬列入及彼等希望列入議程的商討事項。</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召開董事會定期會議前應向全體董事發出至少14天通知。</li> </ul>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董事會定期會議通知在該會議召開不少於14天前發送予全體董事。有關的資料及文件在該會議召開不少於3天前發送予全體董事。</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可獲得公司秘書的意見和服務。</li> </ul>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公司秘書」)負責本集團的公司秘書事宜，包括董事會程序及確保企業管治常規獲得遵守。</li> <li>此外，本公司延聘法律顧問及公司秘書服務公司提供法律意見及秘書服務予本公司。</li> <li>全體董事皆可獲得公司秘書的意見和服務。</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公司秘書應備存會議紀錄以供查閱。</li> </ul>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所有董事會及轄下委員會會議紀錄由公司秘書保存，可供各董事於香港查閱。</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董事會會議紀錄初稿及最後定稿均應在合理時段內發送予全體董事以供其表達意見及紀錄之用。</li> </ul>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董事會會議紀錄初稿由公司秘書負責編寫，將分發予全體董事以供其審閱及表達意見，董事會會議紀錄最後定稿將於有關董事會會議後在切實可行時間內盡快發送予全體董事以供紀錄。</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應有已商定的程序，讓董事諮詢獨立專業意見，所需費用由公司承擔。</li> </ul>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董事會已採納書面程序，讓董事諮詢獨立專業意見，所需費用由本公司承擔。</li> </ul>

##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遵守詳情(續)

### A.1 董事會(續)

守則條文	是否遵守	遵守詳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如有主要股東或董事(或其聯繫人)在商討事項中存有董事會認為是重大的利益衝突，應召開董事會會議。於上述事項有利益關係的董事須放棄投票，並且不得計算在法定人數之內。在交易中本身及其聯繫人均沒有重大利益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應該出席有關的董事會會議。</li> </ul>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訂明，除組織章程細則所載若干例外情況外，倘若董事於任何合約或安排或任何其他建議存有重大利益，則彼於有關的任何董事會決議案，均無權投票，亦不得計算在有關法定人數之內，或倘若彼投票，其投票亦不獲計算(彼亦不得計算在有關決議之法定人數之內)。</li> <li>董事會的慣例是以召開會議，決定主要股東或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存有重大利益關係的事宜，並要求獨立非執行董事出席。</li> </ul>

建議最佳常規	是否遵守	遵守詳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就董事可能面對的法律行動作出保險安排。</li> </ul>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已購買董事及高級職員責任保險，投保範圍包括本集團董事及高級職員。</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董事會轄下委員會應採納大致相同的原則及程序。</li> </ul>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目前董事會轄下設有兩個委員會，分別是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所有董事會轄下委員會大致採納上文A.1一節所述適用於董事會的相同原則及程序。</li> </ul>

##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遵守詳情(續)

### A.2 主席及行政總裁

#### 守則原則

發行人的董事會的經營管理和業務的日常管理應有明確劃分，並分別由不同的人員承擔，以確保權力和授權分佈均衡。

守則條文	是否遵守	遵守詳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及職責應有區分及清楚界定，並具文列載。</li> </ul>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本公司主席(「主席」)及首席執行官(「首席執行官」)的角色及職責有清楚區分，並具文訂明。</li> <li>主席王玉鎖先生負責監管集團整體方向及策略計劃。此外，主席在促使全體董事積極參與董事會事務及建立良好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方面扮演重要角色。</li> <li>首席執行官楊宇先生負責管理本集團的業務，執行董事會的策略及決定，以及管理本集團日常的營運。</li> <li>除於王玉鎖先生及／或其家族控制及擁有之若干公司出任董事或行政總裁外，楊宇先生與王玉鎖先生並無其他關係。</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主席應確保全體董事均適當知悉董事會會議上所提及事項。</li> </ul>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目前，主席負責向全體董事提供董事會會議所提及事項所需資訊，不論經由主席本人或管理層其他成員。</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主席應確保董事獲得充分的資訊。</li> </ul>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董事會已經建立有關提供及獲取資訊的程序(見下文A.6一節)。其次，主席(不論經由主席本人或管理層其他成員)會應要求向全體董事提供彼等履行任務所必需的資訊。</li> </ul>

##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遵守詳情(續)

### A.2 主席及行政總裁(續)

建議最佳常規	是否遵守	遵守詳情
建議主席應履行的角色包括：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確保設立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li> <li>鼓勵董事全力積極投入董事會事務。</li> <li>促進非執行董事對董事會作出有效貢獻及確保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之間維持建設性的關係。</li> <li>確保與股東保持有效溝通，以及確保股東意見可傳達到整個董事會。</li> </ul>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主席擔任重要的角色，確保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鼓勵董事主動參與和作出建設性貢獻，及維持董事之間建設性的關係。</li> <li>董事會採取以下有關企業管治常規的措施：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董事會訂立有關下列事項的指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董事會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角色及職責；</li> <li>董事諮詢獨立專業意見的程序，所需費用由本公司承擔；</li> <li>主席及首席執行官職責的區分；及</li> <li>本集團員工買賣本公司證券；及</li> </ol> </li> <li>本公司為董事及管理層人員安排不同主題的培訓計劃及講座，其中包括公司管理及策略、企業管治，及領導力。</li> </ol> </li> <li>任何董事均可隨時就本公司業務向公司秘書表達意見，並可隨時要求召開董事會會議。</li> <li>本公司自2002年已設立投資者關係部。任何股東均可透過電郵、郵遞、電話或會議等方式與本公司溝通。股東的意見將轉達董事會，按其重要性進行討論。</li> </ul>

##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遵守詳情(續)

### A.3 董事會組成

#### 守則原則

董事會應根據發行人業務而具備符合所需的適當技巧及經驗。董事會中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組合亦應取得平衡，以確保有效地作出獨立判斷。

#### 本公司董事會

董事會目前由八名執行董事、兩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於2007年12月31日，董事會成員如下：

王玉鎖先生	(主席及執行董事)
楊宇先生	(首席執行官及執行董事)
陳加成先生	(執行董事)
趙金峰先生	(執行董事)
喬利民先生	(執行董事)
于建潮先生	(執行董事)
張葉生先生	(執行董事)
鄭則鏢先生	(執行董事)
趙寶菊女士	(非執行董事)
金永生先生	(非執行董事)
王廣田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嚴玉瑜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江仲球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關於董事會成員的資歷、經驗、專長及關係(如有)，請參閱年報第35至37頁的董事履歷。董事會相信現時董事會內已具備均衡的技能和經驗，符合本公司業務所需。

#### 角色及職能

董事會負責制訂業務發展策略、審閱及監督本集團的業務表現，以及編製及批准財務報表。關於管理層於本集團行政及管理職能所獲授權，董事會發出清楚指引。董事會定期審閱有關安排及可不時作出適當調整，以確保董事會的決定能有效執行。

於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

1. 檢討本集團表現及制訂本集團業務策略；
2. 審閱及批准本集團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全年業績及截至2007年6月30日止中期業績；
3. 審閱本集團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是否有效；
4. 審閱發行及回購本公司股份的一般授權；及
5. 審閱本集團的關連交易。

##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遵守詳情(續)

### A.3 董事會組成(續)

守則條文	是否遵守	遵守詳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於發行人所有載有董事姓名的企業通訊中註明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身份。</li> </ul>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於所有載有董事姓名的企業通訊(包括年報、公告、致股東通函、股東大會通告及本公司網站www.xinaogas.com)中均有披露全體董事的名字及職位(包括主席、首席執行官、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li> </ul>

建議最佳常規	是否遵守	遵守詳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於網站提供最新的董事會成員名單，並註明彼等的角色、職能及(如適用)彼等是否獨立非執行董事。</li> </ul>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董事的履歷載於本公司網站www.xinaogas.com，包括彼等的職位、角色及職責，並不時更新。</li> </ul>

### A.4 委任、重選及罷免

#### 守則原則

委任新董事加入董事會應有正式、經審慎考慮及具透明的程序。所有董事應定期重選。

目前，本公司董事會轄下並無提名委員會。由董事會集體負責物色及挑選合資格人士成為董事會成員的責任。如董事會認為有需要或適宜委任一名新董事會成員(不論是填補臨時空缺或其他原因)，每名董事會成員均可提名合適的人士作為董事會成員的候選人，讓董事會決擇。

在挑選合適的候選人成為董事會成員時，董事會將考慮多方面的條件，如該候選人的教育水平、資歷、經驗、技術及可作出的貢獻。

守則條文	是否遵守	遵守詳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非執行董事的委任應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新選舉。</li> </ul>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目前，所有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為三年，並須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輪流退任。</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每名董事應輪流退任，至少每三年一次。</li> </ul>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訂明，每名董事至少每三年須輪流退任一次。</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所有獲委任填補臨時空缺的董事須於接受委任後的首次股東大會上接受選舉。</li> </ul>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指明，獲委任填補臨時空缺的董事須於緊接受委任後的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經過重新選舉。</li> </ul>

##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遵守詳情(續)

### A.4 委任、重選及罷免(續)

建議最佳常規	是否遵守	遵守詳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繼續委任在任已超過九年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須(i)由股東另行批准；及(ii)向股東發出說明函件，提供資料說明彼仍屬獨立人士。</li> <li>向股東提供有關說明擬委任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的資料。</li> </ul>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目前，概無獨立非執行董事於本公司在任超過九年。當有關情況出現時，本公司將遵守此建議最佳常規。</li> <li>本公司現時的慣例是，每名獲提名董事將於股東大會以獨立決議案形式由股東審議通過方可膺選委任或連任。</li> <li>當董事須於股東大會接受選舉或重選，將刊發通函，當中披露有關該董事的詳細履歷、權益及獨立性(如適用)。</li> </ul>

### A.5 董事的責任

#### 守則原則

所有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須不時瞭解其作為發行人董事的職責，以及發行人的經營方式、業務活動及發展。

守則條文	是否遵守	遵守詳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每名新獲委任的董事均應獲得全面、正式的就任須知，以確保彼對發行人的業務，以及彼在監管規定以及發行人的業務及管治政策下的職責均有適當的理解。</li> </ul>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董事會將向新獲委任董事提供有關董事根據開曼群島法例、香港法例及《上市規則》的職務及責任的資料備忘錄，以協助彼理解其責任。</li> <li>董事會亦將安排本公司的法律顧問與新獲委任董事開會，本公司的法律顧問將在會上向該名董事解釋彼根據相關法律和法規所須承擔的責任。</li> <li>此外，本公司將提供相關資料，以確保新獲委任董事適當理解本公司的業務及管治政策。新獲委任董事並獲得機會提出問題及意見。</li> </ul>

##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遵守詳情(續)

### A.5 董事的責任(續)

守則條文	是否遵守	遵守詳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非執行董事的職能包括：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在董事會會議上提供獨立的意見。</li> <li>在出現潛在利益衝突時發揮牽頭引導作用。</li> <li>應邀加入委員會。</li> <li>仔細評審發行人的表現。</li> </ul> </li> </ul>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非執行董事就應納入董事會會議的討論事項被諮詢，並獲得機會在董事會會議上提出問題及意見。</li> <li>獨立非執行董事會就每項須獲得獨立股東批准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給予獨立意見。</li> <li>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的成員，兩個委員會均肩負監管本公司的職責。</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董事須確保彼等能付出足夠時間及精神以處理發行人的事務。</li> </ul>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董事會會議及董事會轄下委員會會議目前的出席率整體一般令人滿意。請參閱董事會會議及董事會轄下委員會會議的董事出席紀錄(見第A.1.1節)。</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董事必須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0《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履行彼等有關證券交易的責任。</li> </ul>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本公司已採用《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準則。每名董事被特別要求每年最少兩次向本公司確認彼已遵守《標準守則》，並無任何董事不遵守有關規定。</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董事會應就有關僱員買賣發行人證券事宜設定書面指引，指引內容應該不比《標準守則》寬鬆。</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本公司已就有關僱員買賣本公司證券事宜，設定不比《標準守則》寬鬆的指引。</li> </ul>

##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遵守詳情(續)

### A.5 董事的責任(續)

建議最佳常規	是否遵守	遵守詳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董事須參加持續專業發展計劃。</li> </ul>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在2007年，本公司為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舉辦12項內部培訓課程，覆蓋不同主題，包括：企業管治、領袖才能、企業文化。整體而言，出席率令人滿意。</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董事須於獲委任時(及於其後定期)向發行人披露彼在其他組織擔任的職務及其他重大承擔。</li> </ul>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有關董事的詳情，包括彼在其他組織擔任的職務及其他重大承擔的詳情須由公司秘書存檔，並最少每年更新一次。各董事的履歷不時更新，並在刊印於本公司的年報及通函前由有關董事確認。</li> <li>執行董事如有意接受其他公司或團體的董事職務或任命，在接受前需要諮詢董事會並取得批准。</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非執行董事須確保彼等定期出席及積極參與董事會轄下委員會會議、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li> </ul>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在回顧的年度內，整體而言，非執行董事已積極參與董事會會議、董事會轄下委員會會議(如獲邀請)(見第A.1節)及股東大會。</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非執行董事須透過給予獨立、有建設性及有根據的意見，對發行人制定策略及政策作出正面貢獻。</li> </ul>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在回顧的年度內，非執行董事所履行的職責令人滿意。</li> </ul>

##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遵守詳情(續)

### A.6 資料提供及使用

#### 守則原則

董事應獲提供適當的適時資料，其形式及素質須使董事能够在掌握有關資料的情況下作出決定，並能履行其作為發行人董事的職責及責任。

守則條文	是否遵守	遵守詳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董事會定期會議的議程及文件應至少在舉行該董事會會議日期的三天前全部送交全體董事。</li> </ul>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現時董事會定期會議的議程及文件至少在舉行該董事會會議日期的三天前全部送交全體董事。</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每名董事應有自行接觸高級管理人員的獨立途徑。</li> </ul>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高級管理人員不時或在董事要求時與董事進行會議。</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董事有權查閱董事會文件及有關資料，以及發行人必須採取步驟以盡快對董事提出的問題作出迅速及全面的回應。</li> </ul>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有關董事會會議的文件將交予各董事傳閱，彼可要求索取進一步資料。董事會會議紀錄的初稿會被分發予全體董事以供審閱及批改，直至定稿為止。董事會會議紀錄將於會議後送交全體董事以作記錄。</li> <li>所有董事會及轄下委員會會議紀錄及文件可供董事或轄下委員會成員查閱。</li> <li>每名董事均有機會於董事會會議上提出問題或意見，有關提問將於會議上或在會議後儘快獲回答，意見會記錄在案，並於討論後採取相關行動(如適合)。</li> </ul>

##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遵守詳情(續)

### B.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

#### B.1 薪酬及披露的水平及組成

##### 守則原則

發行人應設有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以制訂有關執行董事酬金的政策及釐訂全體董事的薪酬待遇。任何董事不得參與訂定本身的薪金。

#####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於2004年12月31日成立，委員會目前由以下成員組成：

楊宇先生	(執行董事、首席執行官及薪酬委員會主席)
王廣田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嚴玉瑜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江仲球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薪酬委員會主要負責以下職務：

1. 就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全體薪酬政策及架構，及就建立正規及具透明度的程序制訂此等薪酬政策，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2. 獲授權釐訂全體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特定薪酬待遇；
3. 透過參照董事會不時通過的企業目標，檢討及批准按表現而釐定的薪酬；
4. 檢討及批准向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支付與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有關的賠償，以確保該等賠償按有關合約條款釐定；如非按合約條款釐定，該等賠償亦須公平而不會過多；
5. 檢討及批准董事因行為失當而遭解雇或罷免董事所涉及的賠償安排，以確保該等安排按有關合約條款釐定；若未能按合約條款釐定，有關賠償亦須合理適當；
6. 向董事會建議非執行董事的薪酬；
7. 確保任何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不得自行釐訂薪酬；
8. 就彼等對執行董事的建議薪酬諮詢主席及／或首席執行官，如彼等認為有需要，亦可取得專業意見；以及
9. 向董事會報告。

在回顧的年度內，薪酬委員會召開了一次會議，以審閱授予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薪酬委員會成員的出席紀錄載於上文第A.1節。

##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遵守詳情(續)

### B.1 薪酬及披露的水平及組成(續)

守則條文	是否遵守	遵守詳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宜設立薪酬委員會，並具有特定書面職權範圍(包括《上市規則》附錄14第B.1.3段所載最低限度特定職責)，並須應要求提供有關資料。</li> </ul>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本公司已設立薪酬委員會，其書面訂明之職權範圍已符合《上市規則》附錄14第B.1.3段所載要求。</li> <li>薪酬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已載於本公司網站，並可應要求提供。</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薪酬委員會應就其他執行董事的薪酬建議諮詢主席及／或行政總裁，如有需要，亦可索取專業意見。</li> </ul>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薪酬委員會的職權範圍訂明委員會成員應就其他執行董事的薪酬建議諮詢主席及／或首席執行官。</li> <li>薪酬委員會將就董事會薪酬作建議之前諮詢主席及／或首席執行官，並於有需要時尋求獨立專業意見。</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薪酬委員會應可獲供給充足資源以履行其職責。</li> </ul>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薪酬委員會的職權範圍訂明委員會成員可於有需要時尋求外界法律及獨立專業意見，所需費用由本公司承擔。</li> <li>此外，董事會與高級管理人員亦為薪酬委員會提供全面支援。</li> </ul>
建議最佳常規	是否遵守	遵守詳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凡董事會通過的薪酬為薪酬委員會先前議決不予通過者，董事會須在下一份年報中披露其通過該項決議的原因。</li> </ul>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董事會並無通過任何薪酬委員會先前議決不予通過之薪酬。如將來有此情況發生，董事會將於下一份年報中披露原因。</li> </ul>

##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遵守詳情(續)

### C. 問責及核數

#### C.1 財務匯報

##### 守則原則

董事會應對公司表現、情況及前景作出平衡、清晰及明白的評核。

守則條文	是否遵守	遵守詳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管理層應向董事會就財務及其他資料提供解釋，讓董事會作出有根據的評審。</li> </ul>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董事定期獲得本集團的一般財務資料及解釋(如適用)。此外，管理層亦會定期與董事開會，呈報業績及就預算與實際業績的差異作討論(如有)。</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董事應承認彼等有編製賬目的責任，以及核數師亦應在核數師報告中就其申報責任作出聲明。</li> </ul>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有關董事就財務報表的責任聲明列載於中期及年度報告內。</li> <li>核數師申報責任的聲明列載於核數師報告內。</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董事會有責任於年度／中期報告、涉及股價敏感資料的通告及監管規定下須予披露的其他財務資料／報告中作出平衡、清晰及明白的評核。</li> </ul>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董事會共同負責於年度／中期報告、涉及股價敏感資料的公告及法例規定須予披露的其他財務資料／報告作出清晰及明白的評核。此外，董事會亦已成立審核委員會以監察本公司財務報表完整性及財務申報程序。</li> <li>本公司年報獲著名的獨立機構頒發“整體最佳年報榮譽”。</li> </ul>

##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遵守詳情(續)

### C.2 內部監控

#### 守則原則

董事會應確保發行人的內部監控系統妥善而且有效，以保障股東的投資及發行人的資產。

守則條文	是否遵守	遵守詳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董事應最少每年檢討一次內部監控系統是否有效。</li> </ul>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董事會已檢討2007年本集團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是否有效，該檢討涵蓋所有重要監控，包括財務、營運、合規監控及風險管理程序。</li> </ul>

建議最佳常規	是否遵守	遵守詳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作為《企業管治報告》的部分內容，發行人應以敘述形式披露彼如何在報告期內遵守有關內部監控的守則條文。</li> </ul>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董事會對本公司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負責，並負責檢討該系統的有效性。</li> <li>本集團已實施企業資源規劃(ERP)及安裝軟體SAP以持續確認、檢討及改善營運及財務系統中的監控環節SAP亦透過提供更準確及適時資訊，優化財務申報系統。</li> <li>公司與神州數碼公司合作實施IBM的工作流管理軟件，實現業務環節信息共享及權限設置，達到相互牽制等內部控制的要求。</li> <li>本集團已設立具文程序，並設立評估系統，評估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和風險管理系統的有效性。</li> <li>已成立一個專責檢查的小組，參照既定程序及評估系統執行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和風險管理工作。</li> <li>將呈交本集團每家附屬公司的報告以供考慮。</li> <li>專責小組將監督評估成績較低的附屬公司，並向該等附屬公司建議改善措施。</li> <li>於回顧的年度內，若干內部監控弱點經確認並予以修正。有關本集團內部監控事項並無任何重大問題。</li> </ul>

##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遵守詳情(續)

### C.3 審核委員會

#### 守則原則

董事會應就如何應用到財務匯報及內部監控原則及如何維持與公司核數師適當的關係作出正規及具透明度的安排。所成立的審核委員會應具有清晰的職權範圍。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於2001年3月28日成立，目前由以下成員組成：

江仲球先生CPA (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主席)

王廣田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嚴玉瑜女士CFA (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核委員會主要負責以下職務：

1. 就外聘核數師的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向董事會提供建議，批准外聘核數師的薪酬及聘用條款，及處理任何有關該核數師辭職或辭退該核數師的問題；
2. 按適用的標準檢討及監察外聘核數師是否獨立客觀及核數程序是否有效；
3. 就外聘核數師提供非核數服務制定政策，並予以執行；及
4. 監察本公司的財務報表及本公司年度報告及賬目、中期度報告的完整性，並審閱上述報表及報告所載有關財務申報的重大意見。

審核委員會於回顧的年度內共召開四次會議，省覽本集團中期及年度業績，並與核數師討論任何會計政策轉變的影響、年度審核及中期審閱的工作範疇、提供非核數服務及核數師的酬金。審核委員會成員的出席記錄載於上文A.1一節。

#### 核數師酬金

於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的年度，本公司的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向本集團提供的核數及非核數服務，及與該等服務有關的已付及應付酬金列載如下：

服務	金額約數
2007年度核數服務	
• 已付核數費用—中期審閱	819,800港元
• 應付核數費用—年度審核 (尚須與核數師最後商定)	4,000,000港元
2007年度非核數服務	
• 審閱本集團的關連交易提供商定程序、及其他雜項服務的費用	70,500港元

審核委員會認為核數師對本集團所提供的上述非核數服務並無影響核數師的獨立性。

##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遵守詳情(續)

### C.3 審核委員會(續)

守則條文	是否遵守	遵守詳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會議紀錄應由正式委任的秘書保存，並應在合理時間內送交委員會全體成員。</li> </ul>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審核委員會會議紀錄及文件由公司秘書保存。審核委員會會議紀錄初稿送交全體委員會成員以供審閱及修改，會議紀錄的最後定稿送交委員會全體成員以作記錄，有關文件均於相關審核委員會會議後切實可行期間內儘快送交。</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現任核數師的前任合夥人不得擔任審核委員會成員。</li> </ul>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審核委員會的成員皆非本集團外聘核數師的前任合夥人。</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應最少包括《上市規則》附錄14第C.3.3段所載的特定職責，並須應要求提供。</li> </ul>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本公司已設立審核委員會，其職權範圍符合《上市規則》附錄14第C.3.3段所載的要求。</li> <li>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內載有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責任。該職權範圍已載於本公司網站，並可應要求提供。</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凡董事會不同意審核委員會對甄選、委任、辭任或罷免外聘核數師事宜的意見，發行人應在《企業管治報告》中列載審核委員會的建議，以及董事會所持的意見。</li> </ul>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董事會並無不同意審核委員會對甄選、委任、辭任或罷免外聘核數師事宜的意見。倘雙方意見不一，董事會將在《企業管治報告》中列載有關詳情。</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審核委員會應獲供給充足資源以履行其職責。</li> </ul>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根據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成員可於有需要時尋求外界法律或其他獨立專業意見，所需費用由本公司承擔。</li> <li>此外，董事會與高級管理人員將為審核委員會提供全面支援。</li> </ul>

##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遵守詳情(續)

### D. 董事會權力的轉授

#### D.1 管理功能

##### 守則原則

發行人應有一個正式的計劃，列載要特別留待董事會作決定的事項。董事會應明確指示管理層哪些事項在代表發行人作出決定前，須由董事會批准。

守則條文	是否遵守	遵守詳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董事會必須就管理層的權力給予清晰的指引，包括在何種情況下管理層應事前取得董事會批准。</li> <li>應將保留予董事會的職能及轉授予管理層的職能分別確定下來。</li> </ul>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董事會已就董事會與高級管理人員的責任書面作出清楚劃分。概括而言，董事會負責為本集團制訂策略及指引，訂立目標及業務發展計劃，監察高級管理人員表現，以及確保良好的企業管治。高級管理人員由首席執行官領導，負責執行董事會制訂的策略及計劃，並定期向董事會匯報，確保策略及計劃能正確地執行。</li> </ul>

建議最佳常規	是否遵守	遵守詳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應披露董事會與管理層之間的職責分工，以協助受企業決策影響者更瞭解董事會與管理層各自應如何對發行人負責。</li> </ul>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本公司有具文內部指引，列載本公司董事會與管理人員之間的職責分工。此外，董事會已透過不同渠道(包括內部通告及與管理人員及員工的會議)向董事、管理人員及其他員工作出有關披露。</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應有正式的董事委任書，訂明有關委任的主要條款及條件，讓董事清楚瞭解權力轉授安排。</li> </ul>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公司的慣例是(i)與每名執行董事訂立書面服務合約，訂明該名董事獲委任的權利、義務、職責、責任，以及其他條款及條件；及(ii)與每名非執行董事訂立委任書，確認其委任條款。</li> </ul>

##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遵守詳情(續)

### D.2 董事會轄下的委員會

#### 守則原則

董事會轄下各委員會成立時應具文訂立特定的職權範圍，清楚列載委員會權力及職責。

目前，董事會已經成立以下委員會，並已訂定明確職權範圍：

1. 可換股債券委員會；
2. 審核委員會；及
3. 薪酬委員會。

可換股債券委員會於2005年8月2日成立，成員如下：

楊宇先生 (執行董事及可換股債券委員會主席)  
 于建潮先生 (執行董事)  
 鄭則鏢先生 (執行董事及公司秘書)

可換股債券委員會主要負責審閱本公司所發行的可換股債券的持有人所作的換股通知是否有效，並根據可換股債券的條款，決定發行本公司新股或支付代股現金。

於2007年，可換股債券委員會共召開4次會議。可換股債券委員會成員的出席記錄已載於上文A.1一節。

於2007年5月，所有可換股債券已轉換成本公司股份。因此，可換股債券委員會於所有可換股債券獲全面轉換後解散。

有關薪酬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的其他詳情已分別載於下文B.1及C.3兩節。

守則條文	是否遵守	遵守詳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清楚訂明的職權範圍，讓委員會能適當地履行其職能。</li> </ul>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公司目前設有兩個董事會轄下委員會，包括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各委員會均具有明確的書面職權範圍，訂明該委員會獲授權力及職責詳情。</li> <li>• 上述董事會轄下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已載於本公司網站，並可應要求提供。</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職權範圍應規定該等委員會要向董事會匯報其決定。</li> </ul>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各董事會轄下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均有條文規定該委員會須向董事會匯報彼等所作的任何決定。</li> </ul>

##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遵守詳情(續)

### E. 與股東的溝通

#### E.1 有效的溝通

##### 守則原則

董事會應盡力與股東持續保持對話，尤其是藉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他全體股東大會與股東溝通及鼓勵他們的參與。

守則條文	是否遵守	遵守詳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會議主席應就每項實際獨立的事宜個別提出決議案。</li> </ul>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現時，股東大會上均就每項實際獨立的事宜個別提出決議案。例如，選舉或重選每名董事的提名將分別獨立提呈決議案。</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董事會主席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安排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如適用)的主席，或在該等委員會的主席缺席時由另一名委員出席，在股東週年大會上回答提問。</li> </ul>	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於回顧年度內，本公司舉行了一個股東週年大會。</li> <li>於2007年，主席因公幹未克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改由本公司首席執行官出席。</li> <li>於2007年，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的委員均出席了股東週年大會。</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董事會轄下獨立委員會(如有)的主席亦應在任何批准關連交易或任何其他須經獨立股東批准的交易的股東大會上回應問題。</li> </ul>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本公司於2007年並無舉行股東大會以批准持續關連交易或其他須要獨立股東批准的交易。</li> </ul>

##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遵守詳情(續)

### E.2 以投票方式表決

#### 守則原則

發行人應定期通知股東以投票方式表決的程序，並確保符合《上市規則》有關以投票方式表決的規定及發行人本身的組織章程文件。

守則條文	是否遵守	遵守詳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在召開股東大會的通函內披露以投票方式表決的程序，以及股東要求以投票方式表決的權利。</li> </ul>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載於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有關要求以投票方式表決的權利及程序，乃符合上市規則之要求。有關權利及程序將載於隨附股東大會通知的致股東通函內。投票表決程序亦會於股東大會上向股東解釋。</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確保所有票數均適當點算及記錄在案。</li> </ul>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本公司的慣例為委派本公司股份登記處代表為表決程序的監察人。</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大會主席應在會議開始時充分解釋股東要求投票表決的程序，以及投票表決的程序。</li> </ul>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於回顧年度內所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上，大會主席已在會議開始時解釋股東要求投票表決的程序，以及投票表決的程序。</li> </ul>

### 其他企業管治資料

#### I. 股東權利

本公司致力確保股東權益。就此，本公司透過多個途徑與股東保持溝通，包括股東周年大會、股東特別大會(如有)、年報、股東大會通知、致股東通函、公告、新聞稿及其他在本公司網站刊登的企業通訊。

登記股東以郵遞方式收取股東會議通知。任何登記股東均有權出席股東周年大會及股東特別大會，惟其股份必須已繳足並已登記於本公司的股東名冊內。就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的財政年度，本公司的股東週年大會將於2008年5月27日召開，現時並預期截至200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將於2008年9月公佈。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72條，本公司之任何兩名或以上股東，或任何一位認可結算所(或其代名人)股東，通過向本公司在香港的主要辦事處遞交書面請求，列明會議目的並由請求者簽署，即可召開股東大會，惟該等股東在遞交該書面請求當日須持有不少於十分之一的本公司已繳足股本，該等股本需附有本公司股東大會上的投票權。

## 其他企業管治資料(續)

### I. 股東權利(續)

倘若董事會在該書面請求遞交日期起計21天內未有進行召開該大會，則該等請求者，或其中任何持有超過彼等合共投票權50%的請求者，可按由董事會所召開大會的同樣方式或最接近方式自行召開大會，惟不可遲於該書面請求遞交日期起計三個月，而因董事會未能召開大會致使該等請求者產生的一切合理開支須由本公司償付請求者。

股東可透過以下「投資者關係」一節所列的聯絡方法向本公司查詢及提出意見。

### II.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認為，與機構及其他投資者之間的溝通，實為加強本集團透明度，以及收集此等投資者意見及回應的重要途徑。本集團已成立投資者關係部門，專責投資者關係事務。於回顧年度，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曾參與6個國際投資者會議，以及2次國際路演，所到地區包括中國、德國、香港、意大利、日本、新加坡、英國及美國，就本集團最新的業績、前景及發展策略與現有股東及投資者進行溝通。此外，本公司亦透過記者招待會、向媒體發放及於本公司網站刊登的新聞稿，以及回應媒體的查詢，以維持媒體溝通。

股東、投資者及媒體均可透過以下聯絡方法向本公司作出查詢：

熱線電話：	(852) 2528 5666
傳真：	(852) 2865 7204
郵遞：	香港金鐘道89號力寶中心 1座31樓3101-03室 致鄭則鏗先生
電郵：	xinao@xinaogas.com

# 74 獨立 核數師報告

致新奧燃氣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核列載於第75至164頁新奧燃氣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合稱“貴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此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於2007年12月31日的合併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和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

## 董事就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該等合併財務報表。這責任包括設計、實施及維護與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合併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使合併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選擇和應用適當的會計政策；及按情況下作出合理的會計估計。

##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核對該等合併財務報表作出意見，我們的報告僅為股東(作為一個團體)而編製，並不為其他任何目的。我們並不就本報告書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承擔任何義務或接受任何責任。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這些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以合理確定此合併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涉及執程序以獲取有關合併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核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合併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合併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為對公司的內部控制的效能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所作出的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是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貴集團於2007年12月31日的事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貴集團的利潤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08年4月22日

	附註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2006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收入	7	5,756,270	3,396,536
銷售成本		(4,006,271)	(2,214,078)
毛利		1,749,999	1,182,458
其他收入	8	231,049	184,938
銷售開支		(83,729)	(59,154)
行政開支		(855,127)	(628,478)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價值變動		46,012	(1,854)
可換股債券公平價值變動		(3,370)	(4,392)
商譽減值	18	(50,606)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33,517)	(7,273)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15	(11,535)	-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6,501)	4,685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業績		113,015	66,126
融資成本	9	(281,173)	(203,424)
除稅前溢利	10	814,517	533,632
稅項	12	(108,373)	(49,772)
年度溢利		706,144	483,860
下列人士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507,520	379,617
少數股東權益		198,624	104,243
		706,144	483,860
股息	13		
已付		77,274	46,333
擬派		126,880	75,923
		2007年 人民幣元	2006年 人民幣元
每股盈利	14		
基本		51.3分	40.5分
攤薄		50.3分	38.7分

# 76 合併 資產負債表

於2007年12月31日

新奧燃氣控股有限公司

	附註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2006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6,760,741	5,191,837
預繳租賃付款	16	432,479	375,200
投資物業	17	94,450	70,885
商譽	18	153,630	184,267
無形資產	19	469,504	267,386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20	386,111	340,173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21	483,672	295,530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22	13,733	18,420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23	138,000	83,000
應收共同控制實體款項	24	89,000	69,000
投資於合資公司之已付按金		24,133	54,725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已付按金		400	14,491
		<b>9,045,853</b>	<b>6,964,914</b>
<b>流動資產</b>			
存貨	25	235,356	171,218
應收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26	1,069,957	797,895
預繳租賃付款	16	9,026	6,587
應收客戶之合約工程款項	27	335,910	311,243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23	48,585	67,558
應收共同控制實體款項	24	68,719	46,255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28	43,273	101,784
現金及現金等值	29	1,693,459	1,567,552
		<b>3,504,285</b>	<b>3,070,092</b>
<b>流動負債</b>			
應付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30	2,205,060	1,625,959
衍生金融工具	31	—	46,012
應付客戶之合約工程款項	27	305,644	279,902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23	116,411	56,320
應付共同控制實體款項	24	30,234	16,484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32	29,779	18,032
應付稅項		35,846	36,088
銀行及其他貸款—一年內到期	33	834,779	619,140
短期債券	34	398,375	—
財務擔保責任	35	1,353	1,502
		<b>3,957,481</b>	<b>2,699,439</b>
<b>流動(負債)資產淨值</b>		<b>(453,196)</b>	<b>370,653</b>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8,592,657</b>	<b>7,335,567</b>

	附註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2006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36	106,318	102,825
儲備		3,629,229	2,953,835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3,735,547	3,056,660
少數股東權益		925,111	811,768
<b>總權益</b>		<b>4,660,658</b>	3,868,428
<b>非流動負債</b>			
銀行及其他貸款－一年後到期	33	2,387,513	1,750,738
財務擔保責任	35	—	1,228
可換股債券	37	—	127,597
擔保票據	38	1,433,657	1,525,461
遞延稅項	39	110,829	62,115
		3,931,999	3,467,139
		8,592,657	7,335,567

第75至第164頁之合併財務報表於2008年4月22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發行，並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王玉鎖  
董事

于建潮  
董事

# 78 合併 權益變動表

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

新奧燃氣控股有限公司

	歸屬於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股本	股份溢價	特殊儲備	購股權儲備	法定盈餘儲備	物業重估儲備	投資重估儲備	累計溢利	總計	少數股東權益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附註36)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a)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b)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06年1月1日	95,819	1,202,287	1,167	-	70,681	19,745	-	841,787	2,231,486	527,663	2,759,149
重估樓宇所產生盈餘	-	-	-	-	-	5,282	-	-	5,282	-	5,282
重估樓宇之遞延稅項負債	-	-	-	-	-	(2,449)	-	-	(2,449)	-	(2,449)
少數股東應佔估值盈餘	-	-	-	-	-	(1,064)	-	-	(1,064)	1,064	-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公平價值變動虧損	-	-	-	-	-	-	(444)	-	(444)	-	(444)
直接於權益確認之收入淨額	-	-	-	-	-	1,769	(444)	-	1,325	1,064	2,389
年度溢利	-	-	-	-	-	-	-	379,617	379,617	104,243	483,860
年度確認之收入及費用總額	-	-	-	-	-	1,769	(444)	379,617	380,942	105,307	486,249
確認以權益結算之以股份付款(附註40)	-	-	-	57,370	-	-	-	-	57,370	-	57,370
轉換可換股債券而發行股份 (附註37)	7,006	426,189	-	-	-	-	-	-	433,195	-	433,195
少數股東之資本注資	-	-	-	-	-	-	-	-	-	255,461	255,461
收購附屬公司之額外權益	-	-	-	-	-	-	-	-	-	(12,298)	(12,298)
應佔一家附屬公司股權權益減少	-	-	-	-	-	-	-	-	-	(15,144)	(15,144)
已付股息	-	-	-	-	-	-	-	(46,333)	(46,333)	-	(46,333)
已付少數股東股息	-	-	-	-	-	-	-	-	-	(49,221)	(49,221)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	-	12,582	-	-	(12,582)	-	-	-
於2006年12月31日	102,825	1,628,476	1,167	57,370	83,263	21,514	(444)	1,162,489	3,056,660	811,768	3,868,428
有關物業重估遞延稅項負債之 稅率變動影響	-	-	-	-	-	2,928	-	-	2,928	-	2,928
重估樓宇所產生淨虧絀	-	-	-	-	-	(754)	-	-	(754)	-	(754)
重估樓宇之遞延稅項負債	-	-	-	-	-	428	-	-	428	-	428
少數股東應佔估值淨虧絀	-	-	-	-	-	572	-	-	572	(572)	-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價值變動收益	-	-	-	-	-	-	5,465	-	5,465	-	5,465
直接於權益確認之收入淨額	-	-	-	-	-	3,174	5,465	-	8,639	(572)	8,067
轉撥至銷售可供出售財務資產損益	-	-	-	-	-	-	(5,021)	-	(5,021)	-	(5,021)
年度溢利	-	-	-	-	-	-	-	507,520	507,520	198,624	706,144
年度已確認收入及開支總額	-	-	-	-	-	3,174	444	507,520	511,138	198,052	709,190

	歸屬於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股本	股份溢價	特殊儲備	購股權儲備	法定盈餘儲備	物業重估儲備	投資重估儲備	累計溢利	總計	少數股東權益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附註36)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a)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b)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轉換可換股債券而發行股份 (附註37)	1,638	125,600	-	-	-	-	-	-	127,238	-	127,238
因行使購股權而發行股份(附註40)	1,855	138,963	-	(24,946)	-	-	-	-	115,872	-	115,872
確認以股權支付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附註40)	-	-	-	21,454	-	-	-	-	21,454	-	21,454
收購業務(附註41(a)(x))	-	-	-	-	-	-	-	-	-	32,310	32,310
少數股東之資本注資	-	-	-	-	-	-	-	-	-	4,611	4,611
分銷資產予一名少數股東(附註c)	-	-	-	-	-	-	-	-	-	(13,500)	(13,500)
收購於附屬公司之額外權益	-	-	(19,541)	-	-	-	-	-	(19,541)	(8,017)	(27,558)
已付股息	-	-	-	-	-	-	-	(77,274)	(77,274)	-	(77,274)
已付少數股東股息	-	-	-	-	-	-	-	-	-	(100,113)	(100,113)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	-	74,628	-	-	(74,628)	-	-	-
於2007年12月31日	106,318	1,893,039	(18,374)	53,878	157,891	24,688	-	1,518,107	3,735,547	925,111	4,660,658

附註：

- 金額指於就本公司於2001年首次公開發售而進行集團重組時所收購附屬公司之繳足資本及就收購發行之本公司股份面值間之差額人民幣1,167,000元，以及一間附屬公司額外權益時應佔相關資產負債之公平價值及賬面值之差額人民幣19,541,000元。年內，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以代價約人民幣27,801,000元向一名少數股東收購本公司另一間現有附屬公司淮安新奧燃氣有限公司。本公司附屬公司所收購20%額外權益應佔之公平價值與賬面值間之差額約為人民幣19,541,000元，根據於年內採納的會計政策於特別儲備內確認(見附註3)。
- 除中外合資企業外，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相關法例及規例，任何根據中國公司法成立之實體均須將按中國會計準則編製之年度溢利之10%分撥至法定盈餘儲備，直至儲備結餘達到該實體註冊資本的50%。所分撥之儲備僅可用作填補虧損或增加該實體之註冊資本，而不得用作分派。分撥至根據中國公司法成立之本公司附屬公司法定盈餘儲備之年度溢利為人民幣74,628,000元(2006年：人民幣12,582,000元)。
- 年內，本公司擁有55%權益之附屬公司長沙新奧燃氣有限公司透過分派其分別人民幣16,500,000元及人民幣13,500,000元的資產予其直系股東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新奧(中國)燃氣投資有限公司(「新奧(中國)燃氣投資」)及一名少數股東，將其註冊資本減少。分派之資產之公平價值與緊接分派前之賬面值相若分派予新奧(中國)燃氣投資之資產注入至新成立之共同控制實體作為其註冊資本。

# 80 合併 現金流量表

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

新奧燃氣控股有限公司

附註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2006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b>經營活動</b>		
除稅前溢利	814,517	533,632
就以下各項作調整：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6,501	(4,685)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業績	(113,015)	(66,126)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價值變動	(46,012)	1,854
附屬公司權益攤薄收益	-	(15,144)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折讓	-	(5,007)
可換股債券之公平價值變動	3,370	4,392
保證票據匯率收益	(97,684)	(45,207)
商譽減值	50,606	-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減值	107	-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11,535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33,517	7,273
出售投資物業之虧損(收益)	162	(784)
出售租賃土地權益收益	(2,475)	(2,224)
出售可供出售財務資產收益	(5,465)	-
投資物業公平價值增加	(14,381)	(508)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開支	21,454	57,370
研究及開發開支	1,449	458
重估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絀	8,733	1,259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225,027	183,055
應收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91,606	48,619
已收回之應收款及其他應收款	(13,476)	(8,899)
無形資產之攤銷	12,019	10,765
預繳租賃付款攤銷	6,800	5,819
財務擔保收入	(1,582)	(1,793)
利息收入	(52,789)	(82,563)
利息費用	281,173	203,424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現金流量	1,221,697	824,980
存貨(增加)減少	(49,682)	1,009
應收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319,826)	(161,760)
應收客戶之合約工程款項增加	(24,667)	(94,957)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減少/(增加)	18,973	(14,827)
應收共同控制實體款項增加	(22,464)	(6,136)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減少(增加)	58,511	(49,666)
應付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420,370	581,518
應付客戶之合約工程款項增加	25,742	96,824
應付共同控制實體款項增加	13,750	11,564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增加(減少)	60,091	(34,506)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增加(減少)	11,747	(1,764)
經營活動所得之現金	1,414,242	1,152,279
已收利息	52,789	82,563
已付利息	(199,157)	(119,714)
已付中國企業所得稅	(108,719)	(53,964)
<b>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b>	<b>1,159,155</b>	<b>1,061,164</b>

	附註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2006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b>投資活動</b>			
已收共同控制實體股息		47,492	14,578
已收聯營公司股息		1,134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647,965)	(1,397,996)
購買投資物業		(16,684)	–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已付按金		–	(14,491))
預繳租賃付款增加		(35,769)	(121,750)
收購附屬業務	41	(166,150)	(43,814)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額外權益		(27,801)	–
於合營企業投資之已付按金減少淨額		30,592	181,247
於共同控制實體投資		(122,459)	(7,710)
於聯營公司投資		(63,099)	(245,287)
收購無形資產		(19,120)	(69,990))
可供出售投資之財務資產		–	(9,47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預繳租賃付款及投資物業所得款項		67,931	16,392
出售投資物業所得款項		7,338	2,009
出售租賃土地權益所得款項		4,930	12,605
出售可供出售財務資產所得款項		10,489	–
研究及開發開支		(1,449)	(458)
<b>投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b>		<b>(1,930,590)</b>	<b>(1,684,135)</b>
<b>融資活動</b>			
擔保票據之利息		(113,686)	(117,695)
已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115,872	–
發行短期債券所得款項		398,375	–
少數股東注資		4,611	112,311
已付少數股東股息		(100,113)	(49,221)
已付股東股息		(77,274)	(46,333)
新增銀行貸款		1,367,202	1,427,000
償還銀行貸款		(622,645)	(824,594)
墊支一家聯營公司款項		(55,000)	(26,000)
墊支共同控制實體款項		(20,000)	(69,000)
已抵押銀行存款減少		–	162,963
<b>融資活動所得之現金淨額</b>		<b>897,342</b>	<b>569,431</b>
<b>現金及現金等值增加(減少)淨額</b>		<b>125,907</b>	<b>(53,540)</b>
<b>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值</b>		<b>1,567,552</b>	<b>1,621,092</b>
<b>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值</b>		<b>1,693,459</b>	<b>1,567,552</b>
<b>現金及現金等值餘額分析：</b>			
銀行結餘及現金		1,693,459	1,567,552

##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乃一家根據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獲豁免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其註冊辦事處地址及主要營業地點於本公司年報「公司資料」一節中披露。

合併財務報表之列示及本公司之功能貨幣均為人民幣。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主要附屬公司之業務載於附註50。

## 2. 合併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各董事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於2007年12月31日的淨流動負債人民幣453,196,000元，作出詳細考慮。由於本集團於結算日後因發行短期債券所籌集之資金人民幣600,000,000元，以及於審批合併財務報表當日尚未動用的備用信貸額約人民幣737,455,000元，本公司董事相信本集團將可全數履行其於可見將來到期的財務責任。因此，合併財務報表乃以持續經營基礎編製。

## 3. 應用新訂會計政策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採用一項新會計政策「收購附屬公司之額外權益」。採用此項新會計政策對本集團過往期間並無重大影響，因此毋須作出任何以前期間調整。此項新訂會計政策對本年度財務報表之影響載於第6頁合併權益變動表附註a。

於本年度，本集團亦已首次採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準則、修訂及詮釋（「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於2007年1月1日開始之財務年度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資本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金融工具：披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7號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9號「惡性通貨膨脹經濟中之財務報告」 應用重列法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8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範圍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9號	重新評估內含衍生工具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0號	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

採用該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本會計期間及過往會計期間之業績或財務狀況準備及表達並無重大影響。因此，概無需要作出任何以前期間調整。

本集團已追溯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披露規定。去年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之規定而呈列的若干資料已刪除，而有關比較資料已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已於本年度作首次採用。

### 3. 應用新訂會計政策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或詮釋。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之呈列方式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	借貸成本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合併及獨立財務報表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歸屬條件及註銷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經營分部 <sup>1</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1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集團及庫存股份交易 <sup>3</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	服務經營權安排 <sup>4</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3號)	客戶忠誠計劃 <sup>5</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界定福利資產限制、最低資金要求及其互動 <sup>4</sup>

<sup>1</sup> 於2009年1月1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2009年7月1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於2007年3月1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4</sup> 於2008年1月1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5</sup> 於2008年7月1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那些收購日期為2009年7月1日當天或以後開始之首個報告年度期間或以後之業務合併的會計方式，可能因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而受影響。母公司於附屬公司中之擁有權發生變動，而當有關變動沒有導致其失去控制權時，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將以之為權益交易入賬。董事預期採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準則或詮釋將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 4. 主要會計政策

除若干物業及金融工具乃根據重估金額或公平價值計算外，合併財務報表乃根據以下會計政策所解釋之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合併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編製。此外，合併財務報表載有聯交所主板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之相關披露。

#### 綜合基準

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所控制實體(其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倘本公司有權規範一間實體的財務及經營政策以致業務取得利益，則視為取得控制權。

年內收購或出售之附屬公司業績自收購生效日期起或直至出售生效日期止(取適用者)計入合併收益表。

如有需要，本集團會對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所採用者保持一致。

所有本集團之內部交易、結餘、收入及開支均於綜合賬目時對銷。

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

####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 綜合基準(續)

綜合附屬公司之資產淨值中之少數股東權益乃與本集團之權益分開識別。少數股東權益包括該等權益於原有業務合併日期(見下文)之金額及少數股東自綜合日期以來所分佔權益之變動。超出少數股東於附屬公司權益中之權益之少數股東適用虧損乃根據本集團之權益分配，惟以少數股東擁有約束責任及能夠作出額外投資而足以支付虧損之程度為限。

##### 業務合併

收購業務乃以購買法計算。收購之成本乃按交換日期本集團指定資產、所產生或所承擔之負債及作為交換以控制被收購人而發行之權益性工具之公平價值，加上業務合併之任何直接應佔成本之總和計量。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符合確認條件之被收購人之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乃以彼等於收購日期之公平價值確認。

因收購所產生之商譽乃確認為資產，並初步按成本計量，即業務合併之成本超出本集團於已確認之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之淨公平價值中之權益之部份。倘於重新評估後，本集團於被收購人之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之淨公平價值中之權益超出業務合併之成本，則超出部份即時於損益賬內確認。

少數股東於被收購人中之權益乃初步按少數股東於已確認之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之淨公平價值中之比例計量。

##### 收購於附屬公司之額外權益

於收購於附屬公司之額外權益時，所收購附屬公司額外權益應佔相關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價值與賬面值間之差額計入特別儲備內。因收購額外權益而產生之商譽或折讓按所收購權益之已付／應付代價與本集團收購額外權益之權益增幅間之差額計算，以附屬公司所有相關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價值為基礎。

##### 實物分派

實物分派乃以附屬公司已分派股份的公平值計量。本集團應佔附屬公司資產淨值的賬面值與公平值之差額於損益確認。

#####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聯營公司指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力之實體，且不屬於附屬公司或擁有合資公司之權益。重大影響力指有權參與投資對象之財務及經營政策決策，但並無控制或共同控制該等政策。

聯營公司之業績及資產與負債運用權益會計法載入此等財務報表。根據權益會計法，在合併資產負債表上，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以成本(已就收購後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資產淨值作出調整)減已確認減值虧損列賬。倘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虧損相等或超出其應佔權益(包括實質上構成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淨投資一部份之長期權益)，則本集團停止就其未來所佔虧損確認入賬。本集團會就額外分佔之虧損作出撥備，惟僅在本集團須承擔已產生法律或推定責任或須代聯營公司支付有關款項時方會確認負債。

####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續)

任何收購成本超逾本集團於收購日期確認聯營公司之已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中所佔公平價值淨額，均確認為商譽。商譽包括投資之賬面金額，並就評估減值，作為投資之一部分。於重估後，任何本集團應佔已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之公平淨額超逾收購成本，則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倘與本集團之一間聯營公司進行一組交易，則損益以本集團於有關聯營公司中之權益為限撤銷。

#####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涉及成立一家獨立實體之合營企業安排，合營者對該實體之經濟活動具有控制權，則該實體則為共同控制實體。

共同控制實體之業績及資產與負債運用權益會計法載入此等合併財務報表。根據權益會計法，在合併資產負債表上，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投資以成本(已就收購後本集團應佔共同控制實體資產淨值作出調整)減已確認減值虧損列賬。倘本集團應佔共同控制實體虧損相等或超出其應佔權益(包括實質上構成本集團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淨投資一部份之長期權益)，則本集團停止就其未來所佔虧損確認入賬。本集團會就額外分佔之虧損作出撥備，惟僅在本集團須承擔已產生法律或推定責任或須代共同控制實體支付有關款項時方會確認負債。

任何收購成本超逾集團於收購日期確認共同控制實體之已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中所佔公平價值淨額，均確認為商譽。商譽包括投資之賬面金額，並就評估減值，作為投資之一部分。

任何集團於共同控制實體之已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中所佔公平價值淨額超逾收購成本之數，經重新評估後會即時於損益確認。

倘與本集團之一間共同控制實體進行一組交易，則損益以本集團於有關共同控制實體中之權益為限撤銷。

##### 商譽

###### 於2005年1月1日之前因收購所產生之商譽

收購淨資產及經營另一間實體、聯營公司或共同控制實體產生之商譽(而協議日期為2005年1月1日前)指收購成本超逾集團於收購日期在有關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共同控制實體之已識別資產及負債中所佔公平價值之數。

對於原先於2001年1月1日前因收購淨資產及經營另一間實體、聯營公司或共同控制實體所產生之已資本化商譽，本集團自2005年1月1日起不再繼續攤銷，而有關商譽每年及凡商譽有關之賺取現金單位有可能出現減值之跡象時進行減值測試。

###### 於2005年1月1日後因收購所產生之商譽

收購業務、聯營公司或共同控制實體產生之商譽(而協議日期為2005年1月1日後)指收購成本超逾本集團於收購當日應佔相關業務、聯營公司或共同控制實體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公平淨值之權益之差額。有關商譽乃初步按成本值確認為資產，其後則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收購業務、聯營公司或共同控制實體所產生之資本化商譽於合併資產負債表內獨立呈列。

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

####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 商譽減值測試

就減值測試而言，來自收購的商譽分派到預期從收購之協同效應中獲利之本集團各個賺取現金單位。獲分派商譽之賺取現金單位按年測試減值，或當有跡象顯示單位可能出現減值時則更頻繁測試減值。就於某一財政年度內進行收購所產生之商譽，獲分配有關商譽之賺取現金單位於該財政年度完結前進行減值測試。倘賺取現金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少於單位之賬面值，則首先將減值虧損分派，以扣減分派到該單位之任何商譽之賬面值，其後按單位各資產之賬面值按比例分派到該單位之其他資產。任何商譽減值虧損直接於合併收益表內確認。商譽減值之虧損於其後期間不予撥回。

日後出售相關賺取現金單位、聯營公司或共同控制實體時，商譽之應佔金額乃於釐定出售收益或虧損時載入。

本集團就因收購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所產生之商譽所採取之政策已載於上文「於聯營公司之權益」及「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內。

##### 收入確認

收入按所收取或應收取代價之公平價值計量，代表日常業務過程中就提供已出售貨品及服務應收取之款項(已扣除折扣及銷售有關稅項)。

燃氣接駁收入乃於合同之結果得以可靠衡量及於結算日時完成階段得以可靠計算時確認。燃氣接駁合同之收入乃參考年內期間進行工程之價值，按已完成之百分比之方法確認。倘燃氣接駁合同之結果不能可靠衡量，收入僅按已產生之可收回合同成本之範圍內確認。

銷售燃氣及燃氣器具之收入於交付商品且所有權已獲轉移時確認。

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乃就未償還本金按時間基準及適用實際利率確認，適用實際利率即按金融資產預期可使用年期收取之估計未來所得現金款項折現至資產賬面淨值之利率。

服務收入於提供服務時予以確認。

##### 租賃

當租約條款將所涉及擁有權之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轉讓予承租人時，租約乃分類為融資租約。所有其他租約均分類為經營租約。

#####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經營租賃之租金收入乃按相關租賃年期以直線法於合併收益表內確認。於協商及安排時引致之初步直接成本乃加至租賃資產之賬面值，並按租賃年期以直線法確認。

#####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根據經營租賃之應付租金乃按相關租賃年期以直線法於損益賬扣除。因訂立一項經營租約作為獎勵之已收及應收福利亦以直線法按租賃年期分佈。

####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 借貸成本

直接因收購、建造或生產合資格資產而產生之借貸成本，乃撥充資本作為部份資產。當此等合資格資產大致上已可作其擬定用途或予以出售時，則該等借貸成本停止撥作資本。由暫時性投資於特定借貸中等待於合資格之資產的支出所引起的投資收入，會在符合資本化的借貸成本中扣除。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均於其產生期間於損益確認。

##### 政府補助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有關政府機關以所得稅、與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增值稅及多項稅項退稅之形式授出作為於中國多個城市投資之獎勵之津貼於取得有關批文時確認。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計入合併收益表之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乃指本集團根據中國政府規例應支付予由地方社會保障局管理之退休福利計劃之供款。

##### 股本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

###### 向本公司僱員批授購股權

參考所授出購股權於授出日期公平價值而釐定之應收服務公平價值，按歸屬期以直線基準支銷，股本(購股權儲備)則相應增加。

本集團於每個結算日修訂其對預期最終授予的購股權之估計數字。若修訂對原來的估計數字產生任何影響，則於在損益賬內確認，並於購股權儲備作相應調整。

當購股權獲行使時，先前於購股權儲備確認之金額將轉撥至股份溢價。倘購股權於歸屬日期後遭沒收或於屆滿日期尚未行使，先前於購股權儲備確認之金額，將轉撥至累計盈利。

##### 外幣

於編製各個別集團實體之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進行之交易均按交易日期之適用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如該實體經營所在主要經濟地區之貨幣)記賬。於各結算日，以外幣為定值之貨幣項目均按結算日之適用匯率重新換算。按公平價值以外幣定值之非貨幣項目乃按於公平價值釐定當日之適用匯率重新換算。按外幣過往成本計量之非貨幣項目毋須重新換算。

於結算及換算貨幣項目時產生之匯兌差額均於彼等產生期間內於損益賬中確認。

以公平價值定值之非貨幣項目經重新換算後產生之匯兌差額於該期間列作損益，惟換算直接於股本內確認盈虧之非貨幣項目產生之差額除外，在此情況下，匯兌差額亦直接於股本權益內確認。

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

####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現時應付之稅項及遞延稅項總額。

現時應付之稅項乃以年內之應課稅溢利為基準。應課稅溢利與合併收益表中之溢利淨額有別，原因為其不包括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扣除之收入或開支等項目，亦不包括永不課稅或不可扣除之收益表項目。本集團有關當期稅項之負債按結算日前已訂立或大致上已訂立之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指就按照於合併財務報表呈列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根據用作計算應課稅溢利之相關稅基間之差額而應付或可收回之稅項，為以資產負債表負債法計算。遞延稅項負債一般就所有應課稅臨時差額確認，而遞延稅項資產則在應課稅溢利可能將用作抵銷可動用之應扣除臨時差額時確認。倘因商譽而引起臨時差額或因初步確認交易中其他資產與負債而對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時均無影響時，將不會確認該等資產與負債。

遞延稅項資產賬面值乃於各結算日審閱，並減至再無足夠應課稅溢利以收回全部或部份資產。

遞延稅項乃按預期於償還負債或資產變現之期間所適用之稅率計算，遞延稅項乃於收益表中計入或扣除，惟倘所扣除或計入之項目直接與權益有關，則遞延稅項亦於權益中處理。

#####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持作生產或供應貨品或服務用途或作行政用途的樓宇及在建工程除外)乃按成本減折舊及可辨認減值虧損列賬。

持作生產或供應貨品或服務用途或作行政用途的樓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內按彼等重估之款項列賬，即重估日期之公平價值減其後累積之折舊及任何其後累積之減值虧損，並會進行足夠的定期重估，以使賬面款項不至與結算日以公平價值所釐定者有太大偏差。

樓宇重估而產生之任何估值增加計入重估儲備，惟之前作為開支確認之同樣資產重估減值除外，在此情況下，增加額以之前扣除之款項為限，計入合併收益表。因資產估值而產生之賬面淨額減少如超出有關該資產之前重估該資產之重估儲備，則作為開支處理。其後重估資產出售或報廢時，物業重估儲備內之應佔盈餘轉撥至保留溢利。

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按彼等估計可使用年限並計入估計殘值，以直線法折舊及攤銷以進行成本或公平價值減值。

在建工程指處於建設過程中之生產或自用之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按成本減任何已確認之減值虧損列賬。在建工程於完成及可供使用時分類為適當類別之物業、廠房及設備。該等資產之折舊於資產可投入原定用途時按與其他物業資產相同之基準開始提撥。

####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或預期日後當持續使用有關資產而不會產生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任何因終止確認資產之收益或虧損(按該資產之出售所得款項淨額及賬面值間之差額計算)於終止確認有關項目之年度內在合併收益表內。

#####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為持有以賺取租金及/或待資本增值之物業。

於初步確認時，投資物業按成本計算，包括任何直接應佔支出。於初步確認後，投資物業採用公平價值模式計算。投資物業之公平價值變動所產生之損益計入產生期間內之損益中。

投資物業於出售時或當投資物業永遠不再使用或該出售預期不會產生任何日後經濟利益時取消確認。資產取消確認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按該資產之出售所得款項淨額及賬面值間之差額計算)於該項目取消確認之年度計入合併收益表。

##### 無形資產

###### 獨立收購之無形資產

獨立收購及擁有固定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乃以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虧損列賬。擁有固定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攤銷按直線基準於估計可使用年期撥備。另一方面無形資產擁有無限可使用年期按成本減之後累計減值虧損列賬(見下文關於有形及無形資產減值虧損之會計政策)。

取消確認無形資產所產生的損益乃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及該資產的賬面值差額計算，並於該資產取消確認時於合併收益表確認。

###### 研究與開發支出

研究活動支出在其發生當期確認為費用。

倘預期其產生於明確界定項目之開發成本可透過將來商業活動以補償，開發開支產生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才可獲確認。該資產按其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攤銷，並按成本值減其後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於初始確認的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成本為自符合確認準則日起所產生的費用支出。當沒有確認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時，開發費用於產生年度內計入損益賬。

繼初始確認後，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與獨立收購之無形資產一樣按成本減期後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後列賬。

###### 業務合併中收購之無形資產

倘業務合併中收購之無形資產符合無形資產之定義，且其公平價值能可靠計量，則與商譽分開識別及確認。有關無形資產之成本為其於收購日之公平價值。

####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 無形資產(續)

###### 業務合併中收購之無形資產(續)

於初步確認後，可使用年期有限之無形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可使用年期有限之無形資產之攤銷在其估計可使用年內以直線法撥備。另一方面無形資產擁有限期按成本減之後累計減值虧損列賬(見下文關於有形及無形資產減值虧損之會計政策)。

##### 存貨

存貨，包括建築物料，作銷售之燃氣器具及燃氣、消耗品及備件乃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較低者入賬。成本按加權平均法計算。可變現淨值指估計在日常業務中售價減去完成時之估計成本及進行銷售之估計成本。

##### 燃氣接駁合同

倘燃氣接駁合同之結果得以可靠估計及合同於結算日之完成階段得以可靠衡量，合同成本乃參考合同活動於結算日之完成階段按確認燃氣接駁合同收入之同等基準從收益表中扣除。

倘燃氣接駁合同之結果未能可靠衡量，合同成本將於彼等產生之期間作開支確認。倘合同成本總額可能超逾合同收入時，預期虧損將立即作開支確認。

倘直至當日所產生之合約成本加已確認溢利減已確認虧損超逾按進度開發賬單之數額，多出之數會被視為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倘合約按進度開發賬單之數額超逾直至當日所產生之合約成本加已確認溢利減已確認虧損，多出之數會列作應付客戶合約工程款項。於進行有關工作前已收取之款項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計作負債，列作已收按金。若已進行工程並開發賬單但客戶尚未付款，有關金額乃列作合併資產負債表中的應收款及應收票據。

##### 金融工具

當一個集團實體成為金融工具合約規定的一方，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乃於合併資產負債表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價值計量。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以外)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於初步確認時計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按適用情況)或於其中扣除。收購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於損益賬內即時確認。

##### 金融資產

所有正常購買或銷售之金融資產，按交易日之基準確認及不予確認。正常購買或銷售之金融資產是指按照市場規條或慣例須在一段期限內進行資產交付之金融資產買賣。

##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 金融工具(續)

#### 金融資產(續)

#####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是一種計算相關期間內金融資產之攤銷成本以及分配利息收入之方法。實際利率為於金融資產之預期壽命或(如適用)更短期間內能夠精確計算預計未來現金收入(包括所有到期支付或收取並為實際利率、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組成部分之費用)貼現額之利率。

利息乃就債券工具按實際利率基準確認。

##### 借貸及應收款項

借貸及應收款項(包括應收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客戶之合約工程款項、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應收聯營公司款項、應收共同控制實體款項及應收關連公司款項)為設有固定或待付款金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且不會在活躍市場掛牌。於初步確認後各個結算日，應收款項採用實際利率法按已攤銷成本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列賬(見下文金融資產減值虧損之會計政策)。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為指定為此類別或並無歸類為(a)貸款及應收款項、(b)持至到期投資或(c)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非衍生工具。

初始確認後在每個各結算日，以公平價值計量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公平價值變動在權益中確認，直至金融資產出售或釐定為減值為止，屆時，先前在權益中確認之累積損益會從權益中移除，並在損益中確認。見下文關於金融資產減值虧損之會計政策。

對於在活躍的市場上沒有市場報價且其公平價值不能可靠計量的可供銷售的權益性投資，以及與這種無報價的權益性工具相聯繫、且須通過交付這種權益性工具進行結算的衍生工具，初始確認後在每個各結算日，以成本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計量。(請參考以下關於金融資產減值之會計政策)

##### 金融資產減值

金融資產(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除外)會於每個結算日評定是否有減值跡象。金融資產於有客觀證據顯示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因於初步確認該金融資產後發生之一項或多項事件而受到影響時作出減值。

就可供出售股本投資而言，該項投資之公平價值大幅或持續下跌至低於成本，則視作減值之客觀證據。

就所有其他金融資產而言，減值之客觀證據可包括：

- 發行人或交易方出現重大財政困難；或
- 未能繳付或延遲償還利息或本金；或
- 借款人有可能面臨破產或財務重組。

####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 金融工具(續)

##### 金融資產(續)

##### 金融資產減值(續)

就若干類別之金融資產而言，如應收款及被評估不會個別減值之資產，將會其後彙集一併評估減值。應收款項組合出現減值之客觀證據包括本集團過往收款記錄、組合中已超出平均信貸期60日至90日之未能繳款次數增加，以及國家或地區經濟狀況出現明顯變動導致應收款未能償還。

就按已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而言，當有客觀證據證明資產已減值，減值虧損於損益中確認，並按資產賬面值與按原實際利率貼現之估計日後現金流量現值之差額計算。

就按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而言，減值虧損金額乃按資產賬面值與按類似金融資產現時市場回報率貼現之估計日後現金流量之現值之差額計算。有關減值虧損將不會於往後期間撥回。

金融資產賬面值之減值會直接按減值虧損扣減，惟應收款除外，其賬面值會透過使用撥備賬作出扣減。撥備賬內之賬面值變動會於損益中確認。當應收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聯營公司款項、應收共同控制實體款項及應收關連公司款項被視為不可收回時，其將於撥備賬內撇銷。其後收回已撇銷的款項，均計入損益內。

就按已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而言，如在隨後期間，減值虧損金額減少，而有關減少在客觀上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先前已確認之減值虧損將透過損益予以撥回，惟該資產於減值被撥回當日之賬面值，不得超過未確認減值時之已攤銷成本。

可供出售股本投資之減值虧損不會於往後期間撥回損益。減值虧損其後增加之公平價值會於權益直接確認。就可供出售債務投資而言，倘投資增加之公平價值客觀地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於其後撥回減值虧損。

##### 現金及現金等值

現金及現金等值包括手頭現金及活期存款，以及其他可兌換為已知現金數額且價值變動風險不大的短期高流動性投資，並已按成本值或攤銷費用計量。

##### 金融負債及股本

本集團旗下實體發行之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按所訂立訂約安排內容以及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之定義分類。

股本工具為證明本集團資產經扣除所有負債後餘下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集團之金融負債一般分類為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及其他金融負債。

####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 金融工具(續)

##### 金融負債及股本(續)

#####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是一種計算相關期間內金融負債之攤銷成本以及分配利息收入之方法。實際利率是一種在金融負債之預期壽命或(如適用)更短期間內能夠精確計算預計未來現金付款貼現額之利率。

利息開支按實際利率法確認，惟該等指定為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其利息開支則計入淨收益或虧損內。

#####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細分為兩類，包括持作買賣金融負債及該等於首次確認時指定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於以下情況下，金融負債將分類為持作買賣：

- 金融負債主要因打算於短期內購回而產生；或
- 金融負債為本集團一併管理之已識別金融工具組合之部份，並顯示近期實際短期獲利分佈；或
- 金融負債為並非指定為及當作對沖工具之衍生工具。

於以下情況下，除持作買賣之金融負債外，其他金融負債可於首次確認時指定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

- 有關指定撤銷或大幅減低計量或確認可能出現不一致之情況；或
- 金融負債組成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各部分或兩者，並根據本集團既定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按公平價值基準管理及評估其表現，而分類資料則按該基準由內部提供；或
- 組成包含一種或以上內含衍生工具之合約其中部分，而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允許整份合併合約(資產或負債)將指定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

於初次確認後之每個結算日，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按公平價值計量，公平價值變動於產生期內直接於損益內確認。於損益內確認之損益淨額包括任何就金融負債支付之利息。

#####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可換股債券

以評估值於損益表列賬的可換股債券將或可能以固定現金金額交換固定數目的本集團股本工具的可換股債券以金融資產列賬，並含有嵌入衍生工具。倘其經濟風險及特徵與主合約(負債成份)並無緊密關係，及主合約並非以評估值於損益表列賬，嵌於財務工具衍生工具被視為獨立衍生工具。

含嵌入衍生工具的可換股債券整體上乃按評估值於損益表列賬，列為金融負債。於初步確認後的各個結算日，整份可換股債券乃按評估值計量，評估值的變動於產生期間內的損益表內直接確認。

發行可換股債券直接所佔之交易成本按評估值於損益表內列作金融負債，於損益表內即時確認。

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

####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 金融工具(續)

###### 其他金融負債

其他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及其他應付款、應付聯營公司之款項、應付共同控制實體之款項及應付關連公司之款項以及銀行及其他借貸、短期債券及擔保票據，其他金融負債其後採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列賬。

###### 股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股本工具以已收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記錄。

######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初步按合約日期以公平價值入賬，並於其後之申報日期重新計算至公平價值。

不符合對沖會計法之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價值變動乃於產生時在損益中確認。

##### 財務擔保合約

財務擔保合約為本集團須因指定債務人未能根據債務工具之原有或經修訂條款支付到期款項致使持有人蒙受損失時，向持有人償付指定款項之合約。本集團發行並非指定為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財務擔保合約，初步以公平價值扣減發行財務擔保合約之直接應佔交易費用確認。於首次確認後，本集團以(i)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釐定之金額；及(ii)首次確認之金額減(當合適時)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確認之累計攤銷，兩者中之較高者計算財務擔保合約。

##### 終止確認

當從資產收取現金流的權利屆滿時，或金融資產已轉讓而集團已實質上轉移了與金融資產所有權有關的絕大部份全部風險和報酬，會終止確認該項金融資產。一旦終止確認金融資產，資產的賬面值，與收到的代價及已直接在權益中確認的累積損益之和之間的差額會在損益中確認。倘本集團大致上保留所有轉移資產擁有權之風險及回報，本集團將繼續確認金融資產及就所收取所得款項確認已抵押借貸。

當金融負債消除時(也就是說，當有關合約中規定的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時)，會將該項金融負債從集團的資產負債表內剔除。終止確認的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已收或應收的代價之間的差額會在損益中確認。

## 5. 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於應用附註4所載之本集團會計政策時，董事須就未能自其他資料清楚顯示之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作出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根據過往經驗及董事認為相關之其他因素作出。實際結果或與該等估計不符。

估計及相關假設按持續經營基準審閱，就會計估計作出之修訂於對估計作出修訂之期間內確認(倘有關修訂只影響該期間)，或於修訂期間及日後期間確認(倘有關修訂影響當期及日後期間)。

以下為於結算日關於日後之主要假設及估計不明確因素之其他主要來源，該等假設及不明確因素構成大幅調整下一財政年度之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重大風險。

### 燃氣接駁合同之收入確認

燃氣接駁合同之收入乃參考至今完成工程所產生合同成本佔估計總成本之百分比，按工程完成比例法予以確認。因此，任何計入估計總成本的金額，也可能對合同期間內於各會計期間確認之合同收入有重大影響。

###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乃計及估計餘值後，以直線法在估計可用年期內計提折舊。集團每年評估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餘值和可用年期，倘期望與原先估計有出入，與原先估計的出入將影響到估計有變年內的折舊開支。

### 商譽之估計減值

截至2007年12月31日，商譽之賬面價值為人民幣153,630,000元(2006年：人民幣184,267,000元)，釐定商譽是否減值須對獲分派商譽之賺取現金單位之使用價值作出估計。使用價值計算要求本集團估計預期產生自賺取現金單位之日後現金流量及合適之折現率以計算現值。倘日後現金流量之實際金額少於預期金額，則可能產生重大減值。可收回金額計算方法之詳情披露於附註18。

### 應收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估計

本集團根據可收回性評估對應收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作出減值之評估。倘有任何事件或情況改變顯示結餘可能不可收回，或應收款之現時淨值少於應收款之賬面值時，則應收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將作出減值虧損。識別減值虧損需要運用判斷及估計。倘應收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之預期可收回金額與原先估計有別，其有關差額將影響在估計出現改變期內的應收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呆賬開支之賬面值。於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728,780,000元(2006年：人民幣480,356,000元)之應收款及其他應收款減值於合併收益表內確認為開支。應收款及其他應收款減值之詳情披露於附註26。

## 6. 資金風險管理金融工具

### a. 資金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本集團內之實體可繼續持續經營、鞏固債權人之信心、維持實體的未來發展及儘量提高實體權益持有人的回報。本集團之資本結構包括於附註33、34、37及38所披露之債項淨額借貸、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本集團之總權益。

本集團透過淨資產負債比率管理其資本基礎。本公司董事每半年檢討資本結構一次，本集團之資產比率於100%以下，並將透過發行新債項、償還債項、發行新股份、購回股份或支付股息以維持該比率介乎於範圍內。本集團之整體策略與上一年相同。年終之資產負債比率如下：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2006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其他貸款	3,222,292	2,369,878
短期債券	398,375	-
可轉換債券	-	127,597
擔保票據	1,433,657	1,525,461
	5,054,324	4,022,936
減：現金及現金等值	(1,693,459)	(1,567,552)
債項淨額	3,360,865	2,455,384
總權益	4,660,658	3,868,428
	2007年	2006年
債項淨額／總權益比率	72%	63%

組成本集團之實體毋須符合外界實施之資本規定。

###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之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款及其他應收款項、衍生金融工具、應收／付聯營公司、共同控制實體及關連公司款項、銀行結餘、應付款及其他應付款項、銀行及其他借貸、短期債券、可換股債券、保證票據及財務擔保。有關該等金融工具之詳情於有關附註內披露。本集團之業務使本集團承受不同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貨幣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

#### 貨幣風險

本集團之功能貨幣為人民幣，大部份交易均以人民幣計值。然而，若干貸款、由本集團發行之可換股債券及擔保票據，以及由本集團存置之若干銀行存款均以外匯計值。

本集團目前並無採用外匯對沖政策，惟本公司董事監察外匯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 6. 資金風險管理金融工具(續)

### b. 資金風險管理(續)

#### 貨幣風險(續)

本集團於結算日以外匯計值之資產及負債賬面值如下：

	資產		負債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2006年 人民幣千元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2006年 人民幣千元
外匯：				
美元	2,956	2,746	1,543,226	1,701,121
港元	120,356	16,510	18,370	136,613

下表詳列在其他所有變數維持不變下，本集團對各項外幣兌人民幣匯率(各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存在合理可能變動之敏感度。敏感度分析僅包括以外幣計值之未償付貨幣項目，並就下列外匯匯率變動調整該等項目於各結算日之兌匯：

	美元		港元	
	2007年	2006年	2007年	2006年
可能之匯率變動	5%	5%	5%	5%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2006年 人民幣千元	
	年度溢利(減少)增加：			
— 倘若人民幣較外幣疲弱	(75,206)	(82,021)	5,100	(6,005)
— 倘若人民幣較外幣強勁	75,206	82,201	(5,100)	6,005

#### 利率風險

本集團並無任何具體利率政策，但會定期檢討市場利率，以把握機會減低借貸成本。因此，本集團將訂立利率掉期合約以適當地減低利率風險。

#### 公平價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公平價值利率風險主要為應收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之非即期款項、固定利率銀行及其他借貸、短期債券以及擔保票據(有關該等借貸及票據之詳情分別見附註23、24、33、34及37)。

由於定期存款為短期存款，故此銀行存款之公平價值利率風險微不足道。

## 6. 資金風險管理金融工具(續)

##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為浮息銀行借貸(有關該等借貸詳情見附註33)。

本集團對現金流量利率風險的敏感度乃根據結算日浮動利率金融工具承受的利率風險而決定，並假設於結算日之未償還負債於整年仍為未償還：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2006年 人民幣千元
利率的可能合理變動	27個基點	27個基點
年度溢利(減少)增加		
由於利率增加所致	(7,012)	(4,366)
由於利率減低所致	7,012	4,366

利率可能變動並不影響本集團之權益。

## 價格風險

本集團透過其賬面值人民幣13,733,000元(2006年：人民幣18,420,000元)之股權證券投資及賬面值人民幣127,597,000元之可轉換債券承受股權價格風險，該等投資於2006年12月31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內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工具。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若干可供出售金融工具已出售，而可換股債券亦已悉數轉換為普通股。由於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可供出售金融工具乃由按成本值減減值計值之非上市非上市股本證券組成，故價格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呈列。

## 信貸風險

於2007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最大信貸風險乃由於本集團就以下各項提供財務擔保之對手方或債務人未能履行責任而導致本集團蒙受財務損失所引起：

- 各項已確認金融資產於合併資產負債表列賬之賬面值；及
- 附註35所披露有關財務擔保合約之或然負債金額。

為儘量減低信貸風險，本集團之管理層已指派隊伍負責釐定信貸額度、信貸審批及其他監察程序，以確保就追討逾期債項採取跟進行動。此外，本集團於半年結算日及年終結算日審閱各項貿易債項之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未能收回之金額作出足夠減值虧損。就此而言，董事認為本集團之信貸風險可大幅減少。

由於對手方均為信譽良好之國際及中國銀行及獲得國際信貸評級組織評定為屬高信貸評級之銀行，因此流動資金及衍生金融工具之信貸風險有限。

本集團並無重大集中之信貸風險，風險分佈於多名對手方及客戶。

本集團按地區之信貸風險主要位於中國，佔截至2006年及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所有應收款及擔保金額。

## 6. 資金風險管理金融工具(續)

###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流動資金風險

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檢視現金及現金等值水平，以確保具備充足現金及現金等值以為本集團之經營提供資金，以及減低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集團亦審視借貸之用途，確保用途合乎貸款契諾。

本集團依賴銀行及其他貸款作為其流動資金之主要來源。於2007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尚未動用而可動用之短期銀行貸款融資約為人民幣737,455,000元(2006年：人民幣825,000,000元)。

下表詳列本集團其非衍生金融負債之其餘合約到期日。下表根據本集團可能須支付金融負債之最早日期之金融負債未貼現現金流量列示。下表包括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調整一欄表示到期日分析所包括工具應佔之可能日後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並無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內計入金融負債之賬面值。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	第一年內 人民幣千元	第二年內 人民幣千元	第三年內 人民幣千元	第四年內 人民幣千元	第五年內 人民幣千元	五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調整 人民幣千元	年結日之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於2006年12月31日									
應付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	1,076,342	154	-	-	-	-	-	1,076,491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	56,320	-	-	-	-	-	-	56,320
應付共同控制實體款項	-	16,484	-	-	-	-	-	-	16,484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	18,032	-	-	-	-	-	-	18,032
銀行及其他貸款	6.22%	755,480	274,757	212,637	130,769	226,920	1,433,721	(664,406)	2,369,878
擔保票據	7.92%	115,178	115,178	115,178	115,178	115,178	1,676,918	(727,347)	1,525,461
可轉換債券	-	-	-	97,627	-	-	-	29,970	127,597
		2,037,836	390,089	425,442	245,947	342,098	3,110,639	(1,361,783)	5,190,268
於2007年12月31日									
應付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	1,320,476	1,685	4	-	-	-	-	1,322,165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	116,411	-	-	-	-	-	-	116,411
應付共同控制實體款項	-	30,234	-	-	-	-	-	-	30,234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	29,779	-	-	-	-	-	-	29,779
銀行及其他貸款	6.5%	1,033,078	311,800	224,444	318,183	361,774	1,937,498	(964,485)	3,222,292
短期債券	5.75%	398,375	-	-	-	-	-	-	398,375
擔保票據	7.92%	115,178	115,178	115,178	115,178	1,676,918	-	(703,973)	1,433,657
		3,043,531	428,663	339,626	433,361	2,038,692	1,937,498	(1,668,458)	6,552,913

於2007年及2006年，財務擔保的對手方根據合約作出申索的機會不大。因此，財務擔保合約賬面值為人民幣1,353,000元(2006年：人民幣2,730,000元)未於上文呈列。

## 6. 資金風險管理金融工具(續)

##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流動資金風險(續)

於結算日之財務擔保合約屆滿期間如下：

	2007年		2006年	
	人民幣千元	屆滿期間	人民幣千元	屆滿期間
就以下各方動用之銀行融資				
向銀行提供之擔保：				
共同控制實體	40,000	2008	57,000	2007年-2008
聯營公司	43,000	2008	40,000	2008
	83,000		97,000	

## 金融工具之分類及公平價值

以下各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結算日之賬面值如下：

	2007年 人民幣	2006年 人民幣
<b>金融資產</b>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3,733	18,420
貸款及應收款項	3,145,726	2,726,748
<b>金融負債</b>		
按分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負債	6,552,913	5,062,671
財務擔保責任	1,353	2,730
指定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	173,609

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之公平值乃釐定如下：

- 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不包括衍生工具)之公平價值乃按貼現現金流量分析公認之定價模式，或採用可觀察流動市場交易之價格釐定；及
- 無選擇權之衍生工具乃按市場報價，或於無可用報價時按貼現現金流量分析及工具使用期間之適用回報率計算。期權衍生工具之公平值乃採用期權定價模式進行估計(例如二項式)。

按成本扣除減值列賬之金額人民幣13,733,000元(2006年：人民幣13,840,000元)於2007年12月31日計入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中。由於該等投資為非上市投資，涉及大幅度之合理公平價值估計，故此董事認為其公平價值未能可靠計算。

## 6. 資金風險管理金融工具(續)

###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金融工具之分類及公平價值(續)

除於下表詳列及上文所述若干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外，董事認為金於合併資產負債表內按攤銷成本入賬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

	2007年		2006年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公平價值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公平價值 人民幣千元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138,000	136,217	83,000	82,824
應收共同控制實體款項	89,000	87,638	69,000	68,773
固定利率銀行貸款	489,857	487,870	672,961	672,961
擔保票據	1,433,657	1,434,260	1,525,461	1,601,763

## 7. 收入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2006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包括以下各項：		
銷售貨品		
管道燃氣銷售	2,641,417	1,623,510
瓶裝石油氣分銷	1,092,226	282,606
燃氣器具銷售	97,548	135,528
	3,831,191	2,041,644
提供服務		
燃氣接駁費	1,925,079	1,354,892
	5,756,270	3,396,536

## 8. 其他收入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2006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經營收入包括：		
獎金補貼(附註a)	28,216	14,343
利息收入	52,789	82,563
已收取之賠償	1,865	-
外匯收益淨額	96,802	41,251
出售投資物業收入	-	784
出售租賃土地權益收入	2,475	2,224
出售可供出售財務資產收入	5,465	-
管道傳送收入	2,724	1,554
投資物業租金淨收入(附註b)	3,196	4,244
修理及保養收入	2,782	1,582
投資物業公平價值之增加	14,381	508
收購之折讓(附註41(b)(i))	-	5,007
附屬公司權益攤薄收益(附註41(b)(iii))	-	15,144
改裝汽車燃料輸送管之收入	4,214	3,054
財務擔保收入	1,582	1,793

附註：

- (a) 有關款項為中國各城市政府機關作為獎勵而退回之各式稅項。
- (b) 自投資物業租金收入總額扣除之對外開支為人民幣52,000元(2006年：人民幣68,000元)。

## 9. 融資成本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2006年 人民幣千元
利息：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的銀行及其他貸款	84,509	46,096
不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的銀行貸款	112,128	73,618
擔保票據	116,501	121,724
短期債券	2,520	-
	315,658	241,438
減：在建工程資本化金額(附註)	(34,485)	(38,014)
	281,173	203,424

附註： 年內資本化之借貸成本來自特別借入以取得合資格資產之資金。

## 10. 除稅前溢利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2006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應收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91,606	48,619
已收回之應收款及其他應收款	(13,476)	(8,899)
無形資產攤銷(計入銷售成本)	12,019	10,765
預繳租賃付款攤銷	6,800	5,819
核數師酬金	7,310	5,710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225,027	183,055
出售投資物業虧損	162	-
物業、廠房及設備重估虧絀	8,733	1,259
於合併收益表確認之有關土地及樓宇之 經營租賃之最低租金	12,577	10,606
研究及開發費用(計入行政開支)	1,449	458
股份形式付款開支，包括董事酬金(計入行政開支)	21,454	57,370
其他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474,377	327,387
減：在建工程項下之資本化款項	(17,215)	(12,463)
	478,616	372,294
應佔聯營公司稅項(包括在應佔聯營公司業績內)	6,468	1,155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稅項(包括在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業績內)	12,993	792

## 11. 董事及僱員薪酬

## (a) 董事酬金

本年度已付董事的董事酬金列載如下：

董事名稱	2007年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津貼 人民幣千元	酌情表現 花紅 人民幣千元	股份形式 付款開支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酬金總額 人民幣千元
王玉鎖	-	1,383	-	-	-	1,383
楊宇	-	1,087	-	2,522	-	3,609
陳加成	-	922	216	2,342	59	3,539
趙金峰	-	600	-	2,342	6	2,948
喬利民	-	444	-	2,342	-	2,786
金永生	133	-	-	-	-	133
于建潮	-	444	-	2,342	-	2,786
張葉生	-	954	372	2,054	29	3,409
鄭則鏢	-	533	-	288	12	833
趙寶菊	103	-	-	-	-	103
王廣田	103	-	-	-	-	103
嚴玉瑜	133	-	-	-	-	133
江仲球	133	-	-	-	-	133
	605	6,367	588	14,232	106	21,898

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

## 11. 董事及僱員薪酬(續)

## (a) 董事酬金(續)

董事名稱	2006年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津貼 人民幣千元	股份形式 付款開支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酬金總額 人民幣千元
王玉鎖	-	1,345	-	-	1,345
楊宇	-	1,037	6,960	-	7,997
陳加成	-	144	6,463	38	6,645
趙金峰	-	522	6,463	28	7,013
喬利民	-	414	6,463	-	6,877
金永生	72	223	-	1	296
于建潮	-	414	6,463	-	6,877
張葉生	-	514	5,667	28	6,209
鄭則鏢	-	538	795	12	1,345
趙寶菊	62	-	-	-	62
王廣田	62	-	-	-	62
嚴玉瑜	124	-	-	-	124
江仲球	124	-	-	-	124
	444	5,151	39,274	107	44,976

上文所披露的金額包括應付予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董事袍金人民幣369,000元(2006年：人民幣310,000元)。概無任何董事於年內放棄任何酬金。

## (b) 五名最高薪人士

於2007年及2006年，本集團五名最高薪人士均為本公司董事，其酬金詳情載於上文附註(a)。

## 12. 稅項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2006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期稅項	111,956	58,360
上年度超額撥備	(3,479)	(5,747)
	108,477	52,613
遞延稅項(附註39)		
本年度	5,702	(2,841)
因稅率變調整引起之變動	(5,806)	-
	(104)	(2,841)
	108,373	49,772

稅項支出指同年內中國企業所得稅。

## 12. 稅項(續)

根據中國有關法規，法定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33%適用於本集團實體，惟下文討論有關享有不同稅率優惠之實體除外。

稅項支出指年內中國企業所得稅。

根據中國有關法例及法規，本公司若干中國附屬公司可自其投入運作後錄得溢利起計首兩年豁免繳付中國企業所得稅，而該等中國附屬公司於其後三年可獲50%之中國企業所得稅之稅務寬減(「2+3」稅優惠)。寬減期間之寬減後稅率介乎7.5%至16.5%。於年內之中國企業所得稅支出乃計入此等稅務優惠而作出撥備。稅務優惠於2008年至2012年期間屆滿。

於2006年3月16日，中國頒佈中國主席令第63號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新法例」)。於2007年12月6日，中國國務院頒佈3月新稅法實施法規。本地及海外企業之中國企業所得稅率劃一為25%，由2008年1月1日起生效。

於2006年12月28日，中國國務院就實施中國企業所得稅過渡性優惠政策發出國務院通函。根據舊中國企業所得稅法目前合資格按優惠稅率繳稅之實體可享有於新法例實施後五年內逐步過渡至25%新稅率，於2008年、2008年、2010年、2011年及2012年之稅率為18%、20%、22%、24%及25%。

原本享有「2+3」稅務優惠的實體可根據原有稅率法繼續享有稅務的優惠，直至有關優惠屆滿為止。於2008年前因錄得虧損而未能開始享有「2+3」稅務優惠的實體，將由2008年開始享有「2+3」稅務優惠。

遞延稅項結餘已作出調整，以反映預期於資產變現或清償負債之有關期間內應用之稅率。

由於本集團收入既非源自亦非來自香港，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提撥準備。

本年度之所得稅支出與合併收益表之溢利之對賬如下：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2006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814,517	533,632
按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33%計算之稅項	268,791	176,099
以下各項之稅務影響：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2,145	(1,546)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業績	(37,295)	(21,822)
毋須就稅務目的課稅之收入	(69,915)	(18,217)
不得就稅務目的扣數之開支	92,579	54,729
未確認稅項虧損	85,887	56,321
過往已動用但未確認之稅項虧損	(16,725)	(896)
未確認之可扣減暫時差異	46,105	7,860
授予中國附屬公司之稅務優惠及豁免	(11,865)	(18,030)
附屬公司不同稅率	(247,855)	(178,979)
上年度超額撥備	(3,479)	(5,747)
年內所得稅務支出	108,373	49,772

除計入合併收益表之所得稅支出外，於本年度已於股權中確認遞延稅項支出人民幣3,356,000元(2006年：計入遞延稅項人民幣2,449,000元)(見附註39)。

## 13. 股息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2006年 人民幣千元
已派2006年末期股息每股7.75港仙(2006年：2005年末期股息4.81港仙) (相等於每股約人民幣7.79分(2006年：2005年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5.00分))	77,274	46,333
建議2007年末期股息每股13.42港仙(2006年：2006年末期股息7.75港仙) (相等於每股人民幣12.57分(2006年：2006年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7.79分))	126,880	75,923

2007年就1,009,759,397股(2006年：973,958,599股)每股13.4港仙(2006年：7.75港仙)(相等於每股約人民幣12.57分(2006年：人民幣7.79分))之末期股息由董事建議，並須待股東於來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方作實。

## 14. 每股盈利

母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按下列數據計算：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2006年 人民幣千元
盈利		
就每股基本盈利而言之盈利	507,520	379,617
潛在攤薄普通股之影響：		
可換股債券之公平價值變動	3,370	4,392
就每股攤薄盈利而言之盈利	510,890	384,009

	2007年 股份數目	2006年 股份數目
股份數目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989,917,751	936,924,000
潛在攤薄普通股之影響		
－購股權	20,084,759	2,344,500
－可換股債券	5,520,262	53,826,000
就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015,522,772	993,094,500

##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人民幣千元	管道 人民幣千元	機器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辦公室設備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b>成本／估值</b>							
於2006年1月1日	257,621	2,327,116	157,597	157,684	56,879	810,956	3,767,853
收購附屬公司	1,395	–	254	253	35	1,066	3,003
添置	61,923	72,022	116,008	99,438	70,450	1,436,717	1,856,558
重新分類	111,352	1,085,317	61,443	1,638	336	(1,260,086)	–
出售	(7,023)	(2,446)	(19,163)	(9,481)	(809)	–	(38,922)
估值調整	(15,534)	–	–	–	–	–	(15,534)
於2007年1月1日	409,734	3,482,009	316,139	249,532	126,891	988,653	5,572,958
收購附屬公司	17,158	192,381	11,811	4,575	2,149	5,286	233,360
添置	120,875	157,573	49,775	23,151	134,875	1,210,292	1,696,541
重新分類	137,007	904,930	33,681	365	413	(1,076,396)	–
出售	(4,844)	(93,244)	(36,062)	(10,815)	(4,475)	–	(149,440)
估值調整	(23,983)	–	–	–	–	–	(23,983)
於2007年12月31日	655,947	4,643,649	375,344	266,808	259,853	1,127,835	7,329,436
包括：							
按成本值	–	4,643,649	375,344	266,808	259,853	1,127,835	6,673,489
於2007年估值	655,947	–	–	–	–	–	655,947
	655,947	4,643,649	375,344	266,808	259,853	1,127,835	7,329,436
<b>折舊及攤銷／減值</b>							
於2006年1月1日	–	149,090	36,744	33,865	13,181	–	232,880
年度撥備	21,286	90,198	36,156	26,008	9,407	–	183,055
出售時沖銷	(1,729)	(504)	(5,706)	(6,850)	(468)	–	(15,257)
估值調整	(19,557)	–	–	–	–	–	(19,557)
於2007年1月1日	–	238,784	67,194	53,023	22,120	–	381,121
年度撥備	15,612	131,563	25,623	31,884	20,345	–	225,027
已確認減值虧損	–	6,023	–	–	–	5,512	11,535
出售時沖銷	(1,116)	(8,747)	(12,486)	(8,735)	(3,408)	–	(34,492)
估值調整	(14,496)	–	–	–	–	–	(14,496)
於2007年12月31日	–	367,623	80,331	76,172	39,057	5,512	568,695
<b>賬面值</b>							
於2007年12月31日	655,947	4,276,026	295,013	190,636	220,796	1,122,323	6,760,741
於2006年12月31日	409,734	3,243,225	248,945	196,509	104,771	988,653	5,191,837

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上述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在建工程除外)按直線法基準折舊如下：

樓宇	30年或租期(以較短者為準)
管道	30年或租期(以較短者為準)
機器及設備	10年
汽車	6年
辦公室設備	6年

於結算日，本集團正進行申領於中國為數約人民幣238,000,000元(2006年：人民幣166,830,000元)之樓宇之擁有權契據程序。董事認為，本集團毋須為申領於中國之樓宇之擁有權契據時而產生額外成本。

本集團重估其土地及樓宇於2007年12月31日之價值，從而錄得重估虧絀人民幣9,487,000元(2006年：盈餘人民幣4,023,000元)，當中人民幣754,000元(2006年：計入人民幣5,282,000元)自重估儲備內入賬，而人民幣8,733,000元(2006年：人民幣1,259,000元)自合併收益表扣除。估值由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行萊坊測計師行有限公司按公開市值基準進行。萊坊測計師行有限公司具備於有關地點對類似物業進行估值之適當資格及近期經驗。此次估值乃建基於相類地區之物業交易價格之市場佐證。此等重新估值之樓宇之賬面值於2007年12月31日為人民幣655,947,000元(2006年：人民幣409,734,000元)。倘若不進行重估，此等土地及樓宇則會按歷史成本扣除累計折舊及攤銷後以人民幣569,969,000元(2006年：人民幣368,535,000元)計入財務報表內。

年內，董事已審視製造資產及若干附屬公司在建工程，決定多項該等資產因其僅能用於本年度由附屬公司終止之業務及該等附屬公司不再用之生產方法而減值。估計有關資產按其公平價值減銷售成本而釐定之可收回金額少於其賬面值，因此已分別確認管道及在建工程減值虧損人民幣6,023,000元及人民幣5,512,000元。

**16. 預繳租賃付款**

本集團之預繳租賃付款包括：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2006年 人民幣千元
以長期租約持有之香港土地	15,530	15,884
以中期土地使用權持有之中國土地	425,975	365,903
	<b>441,505</b>	<b>381,787</b>
就申報之分析：		
非即期部份	432,479	375,200
即期部份	9,026	6,587
	<b>441,505</b>	<b>381,787</b>

## 16. 預繳租賃付款(續)

於結算日，集團正進行申領於中國為數約人民幣24,871,000元(2006年：人民幣9,166,000元)之土地的土地使用權證。董事認為，集團毋須為申領於國內土地之土地使用權證而錄得額外成本。

## 17. 投資物業

	人民幣千元
<b>公平價值</b>	
於2006年12月31日	71,602
年內出售	(1,225)
於綜合收益表確認之公平價值增加淨額	508
於2006年12月31日	70,885
添置	16,684
年內出售	(7,500)
於綜合收益表確認之公平價值增加淨額	14,381
於2007年12月31日	94,450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持有作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之所有物業權益均以公平價值模式計算，並分類及列作投資物業。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2006年 人民幣千元
上列投資物業之賬面值包括有關以下各項之經營租賃：		
以長期租約持有之香港土地	44,642	12,841
以中期租約持有之中國土地	49,808	58,044
	<b>94,450</b>	<b>70,885</b>

本集團投資物業於2007年12月31日之公平價值乃根據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行萊坊測計師行有限公司(「萊坊」)於該日按公開市值基準進行估值而釐定。萊坊具備於有關地點對類似物業進行估值之適當資格及近期經驗。有關估值已參考類似物業之市場交易價進行。

本集團已將若干投資物業人民幣58,387,000元(2006年：人民幣47,980,000元)抵押作為本集團獲授一般銀行融資及按揭之擔保。

本集團來自投資物業所賺取之物業租金扣除對外開支人民幣52,000元(2006年：人民幣68,000元)收入為人民幣3,196,000元(2006年：人民幣4,244,000元)，投資物業均根據經營租賃出租。

18. 商譽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2006年 人民幣千元
<b>成本值</b>		
於年初	184,267	133,046
由下列事項產生：		
收購業務	19,726	51,282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額外權益	243	-
於附屬公司取消註冊時抵銷	-	(61)
於年終	204,236	184,267
<b>減值</b>		
於年初	-	-
年內確認之減值虧損	(50,606)	-
於年終	(50,606)	-
<b>賬面值</b>		
於年終	153,630	184,267

附註： 金額指於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因以代價人民幣27,801,000元收購當時擁有80%權益之附屬公司淮安新奧燃氣有限公司之餘下20%註冊資本。

本集團每年檢測商譽減值，倘有跡象顯示商譽可能已減值，則更頻密檢測減值。

本集團採用業務分類作報告分類資料之主要分類。就減值測試而言，商譽已分配至以下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於結算日，商譽之賬面值主要指以下收購產生之商譽：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2006年 人民幣千元
位於中國連雲港的銷售管道燃氣業務	17,628	17,628
位於中國金華的燃氣接駁分部	-	13,626
位於中國開封的銷售管道燃氣業務	15,833	15,833
位於中國杭州蕭山的銷售管道燃氣業務	37,011	37,011
位於中國湛江的燃氣接駁分部	-	36,980
其他現金產生單位	83,158	63,189
	153,630	184,267

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乃以在使用價值計算方法釐定。在使用價值計算方法之主要假設乃與年內之折現率、增長率及預期售價及直接成本變動有關。管理層採用除稅前比率估計折現率，除稅前比率反映現金產生單位之貨幣時間價值及特定風險之現有市場評估。增長率乃根據行業增長預測釐定。售價及直接成本之變動乃根據過往做法及預期市場未來變動。

## 18. 商譽(續)

本集團乃根據最近15年之財政年度(即平均預測年期)。為進行減值測試，計算現金流量預測乃根據管理層審批之財政預算，涵蓋5年期。5年期以外的現金流量乃以增長率1.30%至26.76%(2006年：1.3%至19.84%)及8%折讓率推斷之增長模式編製現金流量預測。增長率乃根據相關行業增長預測計算，並不會超過相關平均長期增長率。用於現金流量預測的財政預算及增長率根據項目平均年期及各業務之階段，經參考中國地區天然氣行業之發展曲線，作出估計。這增長模式與本集團項目之往績一致。

年內，董事已審視商譽之賬面值。由於業務表現持續未如理想，因收購金華新奧燃氣有限公司及湛江新奧燃氣有限公司(即燃氣接駁分部之現金產生單位)而產生之商譽總額人民幣50,606,000元已識別為全數減值，相關減值虧損已於合併收益表內確認。

## 19. 無形資產

	經營權 人民幣千元	客戶基礎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成本值</b>			
於2006年1月1日	56,800	2,790	59,590
添置(附註a)	69,990	-	69,990
收購業務所收購(附註41)	123,370	27,520	150,890
於2007年1月1日	250,160	30,310	280,470
添置(附註b)	19,120	-	19,120
收購業務所收購(附註41)	182,920	12,097	195,017
於2007年12月31日	452,200	42,407	494,607
<b>攤銷</b>			
於2006年1月1日	2,319	-	2,319
本年度攤銷	9,659	1,106	10,765
於2007年1月1日	11,978	1,106	13,084
本年度攤銷	10,493	1,526	12,019
於2007年12月31日	22,471	2,632	25,103
<b>賬面值</b>			
於2007年12月31日	492,729	39,775	469,504
於2006年12月31日	238,182	29,204	267,386

附註：

(a) 於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據一項合資合同之條款，本集團及中國合資夥伴以現金注資於一家新成立之附屬公司，即泉州市燃氣有限公司，本集團持有其註冊資本60%。除按本集團持有註冊資本比例之現金注資外，本集團亦就投資於該附屬公司之權利支付額外成本人民幣69,990,000元予中國政府。支付之金額為泉州市之經營權，以經營期限29年作攤銷。

(b) 於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集團向中國洛陽市及汕頭地方政府收購氣站經營權，經營權按介乎8年至20年之經營期攤銷。

(c) 所有其他經營權及客戶基礎均以直線法於經營期由18至50年內攤銷。

## 20.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2006年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投資之成本	387,724	335,673
扣除已收股息之應佔收購後(虧損)溢利	(1,613)	4,500
	386,111	340,173

本集團聯營公司於2007年之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業務結構形式	成立/ 經營地點	本集團持有註冊 資本面值之比例	主要業務
鹽城常建燃氣有限公司 (「Yancheng Changjian Gas Company Limited」)	註冊成立	中國	- (附註a)	銷售管道燃氣
東莞新奧莞樟燃氣有限公司 (「Dongguan Xinao Guanzhang Gas Company Limited」)	註冊成立	中國	47%	投資於燃氣管道基礎 設施及銷售管道燃氣
北海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Beihai Xinao Gas Company Limited」)	註冊成立	中國	68% (附註b)	生產及銷售液化天然氣及 壓縮天然氣；設計及 安裝管道燃氣設施； 生產、銷售及維修燃氣 設備及器具
東莞長安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Dongguan Changan Xinao Gas Company Limited」)	註冊成立	中國	43.62%	投資於燃氣管道基礎設施 及銷售管道燃氣
山東魯新天然氣有限公司 (「Shandong Luxin Natural Gas Company Limited」)	註冊成立	中國	30%	投資於燃氣管道基礎設施 及銷售管道燃氣
長沙市鑫能車用燃氣有限公司 (「Changsha City Xinneng Vehicle Gas Company Limited」)	註冊成立	中國	30%	銷售管道燃氣
咸陽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Xianyang Xinao Gas Company Limited」)	註冊成立	中國	40%	銷售管道燃氣

## 20.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續)

公司名稱	業務結構形式	成立／ 經營地點	本集團持有註冊 資本面值之比例	主要業務
上海新奧九環車用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Xinao Jiuhuan Vehicle Gas Joint-stock Company Limited」)	註冊成立	中國	54.57% (附註c)	銷售液化石油氣
上海九環汽車天然氣發展有限公司 (「Shanghai Jiuhuan Vehicle Natural Gas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註冊成立	中國	56.37% (附註d)	銷售壓縮天然氣
上海九環交通大眾油氣供應有限公司 (「Shanghai Jiuhuan Transport Dazhong Oil & Transportation Gas Supply Company Limited」)	註冊成立	中國	47.29%	銷售石油氣
上海九環大眾油氣供應有限公司 (「Shanghai Jiuhuan Dazhong Oil Gas Supply Company Limited」)	註冊成立	中國	40.91%	銷售液化石油氣
新能能源有限公司 (「Xinneng Energy Company Limited」)	註冊成立	中國	15% (附註e)	設計、建造、設備安裝 及經營綠田煤轉化甲醛 之工廠
洛陽市億能工貿有限責任公司 (「Luoyang Yineng Company Limited」)	註冊成立	中國	25% (附註f)	銷售管道燃氣及燃然應用

附註：

- (a) 本集團於年內收購該聯營公司之全部業務，該聯營公司已於年內取消註冊。詳情請參閱附註41(a)(x)。
- (b) 本集團透過一間共同控制實體東莞新奧燃氣有限公司(「東莞新奧」)持有38%直接權益及62%間接實際權益。本集團持有東莞新奧49%註冊股本。東莞新奧燃氣有限公司持有北海新奧燃氣有限公司之62%權益並控制該公司董事會之組成，故本集團並無北海新奧燃氣有限公司之控制權。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可對北海新奧發揮重大影響力，故將之列作本集團之聯營公司。
- (c) 本集團持有上海新奧九環車用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前稱「上海九環汽車液化氣發展股份有限公司」)已發行股本之54.57%權益。然而，根據合營協議，由於有關決定須三份之二董事批准，本集團並無監管該實體財務及經營政策之權力，故將之列作本集團之聯營公司。
- (d) 本集團透過另一家聯營公司持有上海九環汽車天然氣發展有限公司註冊資本之40%直接權益及16.37%間接實益權益。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對該實體行使重大影響力，故將之列作本集團之聯營公司。
- (e) 本集團持有新能能源有限公司之15%權益，並有權委任總數11名董事中之兩名。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對該實體行使重大影響力，故將之列作本集團之聯營公司。
- (f) 本集團透過一間擁有70%權益之附屬公司於洛陽市明炬燃氣工程有限責任公司之註冊資本中擁有25%間接權益。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對該實體行使足夠影響力，因此該實體分類為本集團之聯營公司。

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0.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續)

計入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之成本為收購聯營公司所產生之商譽人民幣64,314,000元(2006年：人民幣71,111,000元)。商譽變動已載於下文。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2006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71,111	6,797
於附屬公司註銷時抵銷(附註41(a)(x))	(6,797)	-
收購聯營公司產生	-	64,314
於年終	64,314	71,111

於年結日，商譽之賬面值指收購以下各項所產生之商譽：

聯營公司名稱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2006年 人民幣千元
鹽城常建燃氣有限公司	-	6,797
咸陽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16,646	16,646
上海新奧九環車用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35,423	35,423
上海九環交通大眾油氣供應有限公司	1,019	1,019
上海九環大眾油氣供應有限公司	11,226	11,226
	64,314	71,111

本集團聯營公司之財務資料概述如下：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2006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總值	3,007,232	1,582,853
負債總額	(1,686,031)	(737,351)
資產淨值	1,321,201	845,502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資產淨值	316,842	264,152
收購聯營公司之商譽	64,314	71,111
被視為注資－財務擔保	4,955	4,910
	386,111	340,173
收益	1,075,002	815,299
本年度(虧損)溢利	(24,512)	4,393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本年度(虧損)溢利	(6,501)	4,685

## 21.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2006年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投資之成本	349,066	226,447
扣除已收股息之應佔收購後溢利	134,606	69,083
	483,672	295,530

本集團共同控制實體於2007年之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業務結構形式	成立／ 經營地點	本集團持有註冊 資本面值之比例	主要業務
鹽城新奧壓縮天然氣有限公司 (「Yancheng Xinao Compressed Natural Gas Company Limited」)	註冊成立	中國	50%	生產及分銷壓縮天然氣
東莞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Dongguan Xinao Gas Company Limited」)	註冊成立	中國	49%	投資於燃氣管道 基礎設施及銷售管道 燃氣及液化石油氣
湖州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Huzhou Xinao Gas Company Limited」)	註冊成立	中國	50%	投資於燃氣管道基礎設 施、銷售燃氣器具及 設備，提供維修及保養 服務以及經營天然氣站
鹿泉富新燃氣有限公司 (「Luquan Fuxin Gas Company Limited」)	註冊成立	中國	49%	投資於燃氣管道基礎 設施及銷售管道燃氣
煙台新奧燃氣發展有限公司 (「Yantai Xinao Gas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註冊成立	中國	50%	投資於燃氣管道基礎 設施及銷售管道燃氣
湖州新奧燃氣發展有限公司 (「Huzhou Xinao Gas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註冊成立	中國	50%	銷售管道燃氣
株州新奧燃氣發展有限公司 (「Zhuzhou Xinao Gas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註冊成立	中國	55% (附註a)	銷售管道燃氣
寧波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Ningbo Xinao Gas Company Limited」)	註冊成立	中國	49%	銷售管道燃氣

## 21.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公司名稱	業務結構形式	成立／ 經營地點	本集團持有註冊 資本面值之比例	主要業務
內蒙古呼鐵新能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Neimenggu Hutixinneng Logistics Holdings Limited」)	註冊成立	中國	50%	提供鐵路物流服務
長沙新奧燃氣發展有限公司 (「Changsha Xinao Gas Development Limited」)	註冊成立	中國	55% (附註b)	銷售管道燃氣
德化廣安天然氣有限公司 (「Dehua Guangan Natural Gas Limited」)	註冊成立	中國	51% (附註c)	銷售管道燃氣
合肥新奧中汽能源發展有限公司 (「Hefei Xinao Zhongqi Energy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註冊成立	中國	51% (附註b)	生產、加工及經營清潔 能源燃料如汽車燃料、 天然氣、液化石油氣、 直接泡沫及甲醛。汽車 燃料器材裝置、興建及 經營壓縮天然氣供應 設施、經營汽車維修

附註：

- (a) 本集團有株州新奧燃氣發展有限公司之55%權益，並控制股東大會上之55%投票權。然而，根據合營企業協議，所有財務及經營決定須獲超過三份之二董事批准，因此株州新奧燃氣發展有限公司由本集團及其他主要股東共同控制，因此該公司分類為本集團之共同控制實體。
- (b) 本集團分別擁有Changsha Xinao Gas Development Limited及Hefei Xinao Zhongqi Energy Development Limited註冊股本之55%及51%，然而，其並不能控制股東大會之投票權，故分類為本集團之共同控制實體。
- (c) 本集團透過一家擁有60%權益之附屬公司於德化廣安天然氣有限公司之註冊股本中擁有51%間接權益。本集團並不能控制股東大會之投票權，故分類為本集團之共同控制實體。

共同控制實體之投資成本中包括被視為有關本集團發行之財務擔保合約之人民幣1,000,000元(2006年：人民幣840,000元)資本注資以及商譽人民幣69,521,000元(2006年：人民幣7,644,000元)。商譽之變動載列如下：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2006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7,644	7,644
收購共同控制實體產生	61,877	-
年終	69,521	7,644

## 21.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於結算日，商譽之賬面值指收購以下所產生之商譽：

共同控制實體名稱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2006年 人民幣千元
烟台新奧燃氣投資發展有限公司	7,644	7,644
寧波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49,216	-
德化廣安天然氣有限公司	12,661	-
	<b>69,521</b>	7,644

本集團共同控制實體之財務資料概述如下：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2006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377,262	230,294
非流動資產	754,503	567,910
流動負債	376,117	214,246
非流動負債	349,430	298,856
收入	802,531	367,547
開支	689,624	299,868

## 22.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2006年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股本證券，按成本值減減值	13,733	13,840
於香港上市之股本證券，按買入報價	-	4,580
	<b>13,733</b>	18,420

上述非上市投資指於中國註冊成立之私人實體所發行之非上市股本證券之投資，由於合理公平價值估計的範圍頗大，以致本公司董事認為其公平價值不能可靠地計量，故有關投資在各結算日按成本減減值計量。

### 23. 應收(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計入應收(應付)聯營公司款項為應收款人民幣23,709,000元(2006年：人民幣27,988,000元)及應付款人民幣人民幣19,362,000元(2006年：人民幣6,226,000元)，其賬齡分析如下：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2006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0至3個月	11,802	11,421
4至6個月	8,198	6,215
7個9個月	2,816	1,045
10至12個月	859	6,304
一年以上	34	3,003
	<b>23,709</b>	<b>27,988</b>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0至3個月	11,830	803
4至6個月	5,122	1,461
7個9個月	95	314
10至12個月	1,512	2,648
一年以上	803	1,000
	<b>19,362</b>	<b>6,226</b>

由於與聯營公司之戰略關係，本集團並未就該等結餘採用正式之信貸政策。本公司董事認為以上結餘並未過期。

除無抵押應收聯營公司款項人民幣138,000,000元(2006年：83,000,000元)按介乎6.12%至7.47%之固定年息率計息，並須於2009年至2010年償還外，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未來十二個月內按要求償還。本集團預期應收聯營公司款項於結算日起1年內收回。

### 24. 應收(應付)共同控制實體款項

計入應收/應付共同控制實體款項為應收款人民幣44,122,000元(2006年：人民幣31,814,000元)及應付款人民幣人民幣14,191,000元(2006年：人民幣13,545,000元)，其賬齡分析如下：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2006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共同控制實體款項		
0至3個月	31,812	11,088
4至6個月	4,829	12,550
7個9個月	131	2,945
10至12個月	179	3,564
一年以上	7,171	1,667
	<b>44,122</b>	<b>31,814</b>

## 24. 應收(應付)共同控制實體款項(續)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2006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0至3個月	6,234	9,308
4至6個月	24	3,474
7個9個月	531	763
10至12個月	-	-
一年以上	7,402	-
	<b>14,191</b>	<b>13,545</b>

由於與共同控制實體之戰略關係，本集團及共同控制實體並未就該等結餘採用正式之信貸政策。本公司董事認為以上結餘並未過期。

除無抵押應收共同控制實體款項人民幣89,000,000元(2006年：69,000,000元)按介乎6.12%至6.57%之固定年息率計息，並須於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零年償還外，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本集團預期應收共同控制實體款項於結算日起1年內收回。

## 25. 存貨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2006年 人民幣千元
建築物料	115,588	94,778
燃氣器具	27,989	32,748
管道燃氣	57,408	18,090
瓶裝液化石油氣	20,668	11,192
備件及消耗品	13,703	14,410
	<b>235,356</b>	<b>171,218</b>

於年內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為人民幣2,344,794,000元(2006年：人民幣1,532,061,000元)。

## 26. 應收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2006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款	645,891	423,490
減：減值	(96,953)	(39,134)
	548,938	384,356
其他應收款項	213,205	111,900
減：減值	(33,363)	(15,900)
	179,842	96,000
墊支供應商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341,177	317,539
應收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069,957	797,895

應收款包括平均保留期為1年之合約工程客戶保留之款項人民幣1,567,000元(2006年：人民幣1,204,000元)。

除若干客戶之信用期超過90日，本集團給予其貿易客戶之平均信用期介乎60至90日。於報告日應收款(扣除減值)按賬齡分析如下：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2006年 人民幣千元
0至3個月	387,030	277,354
4至6個月	90,691	49,036
7至9個月	40,659	46,630
10至12個月	23,372	11,336
一年以上	7,186	-
	548,938	384,356

## 26. 應收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於接納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評估潛在客戶之信貸質素，並按客戶界定信貸限額。由於債項之過往還款記錄良好，故董事認為於結算日並未到期及減值之應收款之信貸質素良好。

計入本集團應收款結餘中，總賬面值人民幣435,455,000元(2006年：人民幣328,913,000元)之應收款項於報告日已到期，本集團並無就減值虧損作出撥備。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該等應收款項之平均賬齡為76日(2006年：72日)。

### 已到期但尚未減值之應收款賬齡分析

根據過往經驗，逾期一年以上之應收款一般不能收回，故除若干逾期一年以上之應收款外，本集團已全數就逾期一年以上之應收款作撥備。由於本集團對債務人隨後之還款狀況及該等客戶之信貸質素滿意，故並未就餘下應收款減值。本集團已於結算日後將逾期一年以上之應收款收回。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2006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434,658	328,913
一年以上	797	-
合共	435,455	328,913

### 應收款減值變動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2006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結餘	39,134	15,314
就應收款項確認之減值虧損	71,295	32,719
年內收回金額	(13,476)	(8,899)
年終結餘	96,953	39,134

###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變動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2006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結餘	15,900	-
就應收款項確認之減值虧損	20,311	15,900
不能收回而撇銷之金額	(2,848)	-
年終結餘	33,363	15,900

所有應收款及其他應收款已作評估，均不會獨立作減值。故此，其於隨後均共同作減值評估。本集團並未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

## 27. 應收(應付)客戶之合約工程款項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2006年 人民幣千元
產生之合約成本加已確認溢利	554,976	555,745
減：按進度開出賬單	(524,710)	(524,404)
	30,266	31,341
就報告而言之分析：		
應收客戶之合約工程款項	335,910	311,243
應付客戶之合約工程款項	(305,644)	(279,902)
	30,266	31,341

## 28.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2007年			2006年		
	2007年 12月31日 結餘 人民幣千元	2007年 1月1日 結餘 人民幣千元	年內 未償還金額 人民幣千元	2006年 12月31日 結餘 人民幣千元	2006年 1月1日 結餘 人民幣千元	年內 未償還金額 人民幣千元
應收有重大影響力之 附屬公司少數股東款項	26,197	74,434	82,117	74,434	12,245	82,870
應收一家由一名主要股東兼 董事控制之公司款項(附註a)	17,076	27,350	27,350	27,350	39,873	87,837
	43,273	101,784		101,784	52,118	

附註：

(a) 該等關連公司均由本公司控股股東兼董事王玉鎖先生(「王先生」)控制。

(b) 除一筆人民幣5,000,000元的款項按5.85%計息，可於一年內收回及一筆人民幣3,017,000元的款項按中國人民銀行(「中國人民銀行」)基本利率計息，須於未來12個月償還外，其餘該等款項乃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收回。董事預期款項可於結算日起一年內收回。

計入應收關連公司款項為人民幣17,761,000元(2006年人民幣41,665,000元)之應收款，以下為賬齡分析：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2006年 人民幣千元
0至3個月	9,588	12,870
4至6個月	166	12,145
7至9個月	720	4,055
10至12個月	886	435
1年以上	6,401	12,160
	17,761	41,665

由於與聯營公司之戰略關係，本集團並未就該等結餘採用正式之信貸政策。本公司董事認為以上結餘並未過期。

## 29. 現金及現金等值

現金及現金等值包括距到日期不足三個月而按市場年息率0.72%至5%計息之銀行結餘。以人民幣計值之銀行結餘存於中國銀行，而將有關結餘兌換為外幣須受中國政府頒佈之外匯監管之規則及規例所限制。

於結算日，以實體集團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列值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為人民幣123,386,000元(2006:人民幣19,340,000元)，其中人民幣2,956,000元(2006:人民幣2,746,000元)及人民幣120,356,000元(2006:人民幣16,510,000元)分別以美元及港元列值。

## 30. 應付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2006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款按賬齡如下：		
0至3個月	538,657	487,612
4至6個月	145,312	63,140
7至9個月	68,031	45,334
10至12個月	34,564	36,651
1年以上	105,870	70,735
應付款	892,434	703,472
預收客戶款項	882,895	549,463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429,731	373,024
	2,205,060	1,625,959

購買貨品之平均信貸期為30至90日。

## 31. 衍生金融工具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2006年 人民幣千元
不符合資格以對沖會計法處理之利率掉期	-	46,012

於2006年12月31日之利率掉期之主要條款如下：

面額	到期日	掉期
100,000,000美元	2012年8月5日	7.375%*至倫敦銀行同業拆息 (「倫敦銀行同業拆息」)
100,000,000美元	2012年8月5日	7.375%*至倫敦銀行同業拆息*

\* 須受10年期減2年期美元掉期利率所規限

上述衍生工具乃於2006年12月31日按公平價值計算。彼等之公平價值乃根據於結算日由有關財務機構提供之估值釐定。

於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掉期於雙方同意下終止。

### 32.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2006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有重大影響力之附屬公司少數股東款項	5,400	3,183
應付一家由一名主要股東兼董事控制之公司款項(附註a)	24,379	14,849
	<b>29,779</b>	<b>18,032</b>

附註：

- (a) 該等關連公司均由本公司控股股東兼董事王先生控制。
- (b) 該等款項乃無抵押、免息及於要求時償還。

計入應付關連公司款項為人民幣29,462,000元(2006年：15,089,000元)之應付款，按賬齡分析如下：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2006年 人民幣千元
0至3個月	24,742	11,707
4至6個月	519	694
7至9個月	37	1,196
10至12個月	259	395
一年以上	3,905	1,097
	<b>29,462</b>	<b>15,089</b>

### 33. 銀行及其他貸款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2006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		
有抵押	1,761,370	1,504,258
無抵押	1,298,569	810,149
	<b>3,059,939</b>	<b>2,314,407</b>
其他貸款		
有抵押	54,496	—
無抵押	107,857	55,471
	<b>162,353</b>	<b>55,471</b>
	<b>3,222,292</b>	<b>2,369,878</b>

## 33. 銀行及其他貸款(續)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2006年 人民幣千元
須於下列時間償還之銀行及其他貸款：		
一年內	834,779	619,140
1年至2年	144,378	159,337
2年至5年	435,923	251,023
5年以上	1,807,212	1,340,378
	<b>3,222,292</b>	2,369,878
減：流動負債項目中一年內到期之款項	(834,779)	(619,140)
一年後到期之款項	<b>2,387,513</b>	1,750,738

除人民幣109,569,000元(2006年：人民幣175,660,000元)及人民幣18,370,000元(2006年：人民幣9,016,000元)分別以美元及港元列值外，所有銀行及其他貸款均以各實體集團的功能貨幣列值。

本集團之借貸條款詳情如下：

	到期日	實際利息	賬面額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2006年 人民幣千元
定息借貸：				
6.12%有抵押人民幣銀行貸款	2007年9月5日	6.12%	-	50,000
5.18%至6.39%無抵押人民幣 銀行貸款	2008年1月14日至 2008年7月18日	5.7%	382,000	567,490
2.55%至5.38%無抵押人民幣 其他貸款	2008年9月12日至 2017年6月12日	2.55% - 5.38%	107,857	55,471
總定息借貸			489,857	672,961
浮息借貸：				
按中國人民銀行 基本利率計息之無抵押 人民幣銀行貸款	2008年1月23日至 2020年12月15日	6.52%	807,000	66,999
按中國人民銀行基本 利率計息之有抵押人民幣銀 行貸款	2008年4月1日至 2020年12月20日	6.94%	1,743,000	1,445,242
按倫敦銀行同業拆息 加1.5%之無抵押美元 銀行貸款	2009年6月15日至 2009年12月15日	7.06%	109,569	175,660
最優惠利率減2.8%至2.95% 有抵押19,618,000港元 銀行貸款	2013年7月25日 2022年9月26日	4.95%	18,370	9,016
按現有市場利率之 其他銀行貸款	2014年12月15日至 2017年6月12日	2.7%	54,496	-
總浮息借貸			2,732,435	1,696,917
總借貸			3,222,292	2,369,878

## 34. 短期債券

根據中國人民銀行日期為2007年10月31日之2007年通函第397號，中國人民銀行批准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新奧(中國)燃氣投資有限公司(「新奧(中國)燃氣投資」)可於2008年10月31日前發行最多人民幣1,000,000,000元之短期債券。新奧(中國)燃氣投資於2007年11月20日向第三方債券持有人發行面值人民幣400,000,000元之債券。債券為無抵押、按年利率5.75%計息及須於發行日期後一年償還。

## 35. 財務擔保責任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2006年 人民幣千元
財務擔保合約		
— 流動	1,353	1,502
— 非流動	—	1,228
	1,353	2,730

於2007年12月31日，本集團分別向銀行就授予聯營公司及一間共同控制實體為數人民幣43,000,000元之一年至二年期貸款(2006年：人民幣40,000,000元)及人民幣40,000,000元之四年期貸款(2006年：人民幣57,000,000元)之貸款額度提供擔保。貸款金額已於結算日全數動用。

於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過渡條文，本集團已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以確認於授出財務擔保日期之財務擔保合約公平價值。

## 36. 股本

	2007年 股份數目	2006年 股份數目	2007年 千港元	2006年 千港元
每股面值0.10港元之股份				
法定：				
年初及年末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	3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年初	973,958,599	904,233,560	97,396	90,423
於以下情況發行股份：				
行使購股權時	19,010,000	—	1,901	—
轉換可換股債券時	16,790,798	69,725,039	1,679	6,973
年末	1,009,759,397	973,958,599	100,976	97,396

### 36. 股本(續)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2006年 人民幣千元
於財務報表中呈列：		
年初	102,825	95,819
於以下情況發行股份：		
行使購股權時	1,855	—
轉換可換股債券時(附註37)	1,638	7,006
年末	106,318	102,825

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可換股債券持有人轉換379,130,000港元可換股債券為69,725,039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股份。該等股份按每股5.4375港元兌換。該等股份在各方面與現有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於2007年5月17日及2007年10月23日，因行使購股權每股普通股2.265港元及6.65港元之行使價分別發行1,700,000股及17,310,000股股份。股份按發行。

### 37. 可換股債券

於2004年11月15日，本集團發行零息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本金額為550,000,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583,000,000元)。經扣除發行成本15,795,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16,743,000元)後，所得款項淨額為534,205,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566,257,000元)。除非已於過往贖回、轉換或購買並註銷可換股債券，否則可換股債券將於2009年11月15日按本金之106.43%贖回。可換股債券可於2004年12月15日至2009年11月15日期間按換股價5.4375港元轉換成公司每股0.1港元之普通股，並將須就再次發行股份或其他攤薄事項予以調整。可換股債券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2598)，發行可換股債券之詳情披露於本公司於2004年10月26日及2004年11月29日作出之公佈。

根據可換股債券的條款及條件，債券持有人將有權選擇要求本公司於2007年5月15日以債券本金額的103.16%贖回全部或部份可換股債券。根據可換股債券之條款及條件，本公司可於2007年5月15日起計任何時候或屆滿日期前以可換股債券之認購協議所界定之提早贖回金額贖回全部(而非部份)可換股債券，惟必須符合以下先決條件：(i)於30個連續交易日內，任何20個交易日每日股份之收市價至少為該交易日有效之換股價之130%，而該30個交易日期間之最後一日屬於給予贖回通知之日前的5個交易日或(ii)可換股債券之本金額至少90%已經轉換、贖回或購入及註銷。

於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因多名可換股債券持有人將可換股債券轉換成股份而發行69,725,039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該等股份按轉換價每股普通股5.4375港元發行，該等股份與現有股份於各方面均享有同等權利。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轉換日並無個別編製可轉換債券之公平值，就計算轉換前公平值變動而言，已採用2007年6月30日之公平值。

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

**37. 可換股債券(續)**

所有發行在外之可換股債券已於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轉換。根據萊坊估值於2007年4月30日之公平價值為人民幣27,408,000元之可換股債券於2007年4月30日轉換成3,678,16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其餘於2007年4月30日公平價值為人民幣99,830,000元之可換股債券於2007年5月轉換成13,112,638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由於董事認為可換股債券於2007年5月各轉換日期之個別公平價值與2007年4月30日之公平價值並無重大差異，故此並無編製該等公平價值。股份按轉換價每股普通股5.4375港元發行。該等股份與現有股份於各方面均享有同等權利。

可換股債券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年內之公平價值變動如下：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2006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127,597	556,400
公平價值變動	3,370	4,392
匯兌差額	(3,729)	-
轉換為股份	(127,238)	(433,195)
年末	-	127,597

**38. 擔保票據**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2006年 人民幣千元
擔保票據	1,433,657	1,525,461

於2005年8月5日，本公司發行本金總額為200,000,000美元(相等於約人民幣1,614,040,000元)的擔保票據，該等票據為無抵押、無條件及由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不可撤銷地作出擔保。

擔保票據乃按固定年利率7.375%以美元列值，並於2012年8月到期。

根據擔保票據的條款及條件，本公司可於票據屆滿前隨時或不時以票據本金額的100%的金額，另加截至該贖回日期止應計及未付利息贖回票據。提早贖回權利被視為與擔保票據密切相關，因此，並不予以獨立處理。扣除交易成本後的實際年利率為約7.92%。

### 39. 遞延稅項

本年度及過往年度已確認主要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及其變動如下：

	物業估值 人民幣千元	無形資產 人民幣千元	將於物業、 廠房及設備之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權益資本化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於2006年1月1日	8,398	13,180	-	-	21,578
收購業務	-	40,929	-	-	40,929
計入權益	2,449	-	-	-	2,449
在收益表扣除(計入)收益表	155	(2,996)	-	-	(2,841)
於2006年12月31日	11,002	51,113	-	-	62,115
收購業務	4,999	48,754	-	(1,579)	52,174
稅率變動之影響					
- 計入收益表	-	(5,806)	-	-	(5,806)
- 計入權益中	(2,928)	-	-	-	(2,928)
在收益表(計入)扣除	(689)	(1,623)	8,014	-	5,702
在收益中計入	(428)	-	-	-	(428)
<b>於2007年12月31日</b>	<b>11,956</b>	<b>92,438</b>	<b>8,014</b>	<b>(1,579)</b>	<b>110,829</b>

就資產負債表呈列而言，上述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已經抵銷。

於結算日，本集團之未動用稅務虧損約人民幣466,011,000元(2006年：人民幣317,219,000元)，可用作抵銷未來溢利。由於未能估計未來之溢利，故並無就未動用稅務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未確認稅務虧損將於下列年度之12月31日屆滿：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2006年 人民幣千元
2007年	-	1,211
2008年	10,681	24,450
2009年	16,524	45,167
2010年	37,980	75,722
2011年	140,157	170,669
2012年	260,669	-
	<b>466,011</b>	<b>317,219</b>

於結算日，本集團就呆賬準備約人民幣130,316,000元(2006：人民幣55,034,000元)而有可扣減臨時差額。並未就該可扣減臨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因未必有應課稅溢利以供可扣減臨時差額動用。



#### 40. 購股權計劃(續)

於2007年12月31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及仍未行使之購股權所涉及之股份數目為40,390,000股(2006年：59,400,000股)，佔當日公司已發行股份4.0%(2006年：6.1%)。

57,700,000份購股權於2006年3月15日授出。緊接授出日期前本公司股份之收市價為6.2港元。於授出日期採用二項式模式釐定之購股權公平價值為每股1.4港元。

計算購股權於授出日之公平價值時設定股價及行使價均為6.65港元，購股權之預期年期為三年，有關提早行使之預測已計入二項式模式內，波幅為33%，其經採用本公司股份過往五年之波幅釐定。於此模式所使用的預期年期已根據管理層就不可轉讓性、行使限制及行為考慮因素的影響作出的最佳估計而予以調整。預期股息率為1.5%，無風險利率為4.8%。

有關購股權之歸屬及行使期如下：

已授出購股權數目	歸屬期	行使期
28,850,000	2006年3月15日至2006年9月15日	2006年9月16日至2016年3月15日
28,850,000	2006年3月15日至2008年3月15日	2008年3月16日至2016年3月15日
57,700,000		

購股權公平價值採用二項式模式估計，用於計算購股權公平價值之變數及假設乃根據董事之最佳估計。購股權價值按若干主觀假設之不同變數而有所差異。

50%之購股權可於授出日期6個月後行使，其餘50%可於授出日期24個月後至授出日期10年內行使。

本集團就本公司授出的購股權於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總額為人民幣21,454,000元(2006年：人民幣57,370,000元)之開支。

## 41. 收購業務

### (a) 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收購

- (i) 於2007年1月18日，本集團收購蚌埠市高樂登液化氣有限責任公司(其從事銷售液化氣體及燃氣器具業務)註冊股本之100%權益，現金代價為人民幣4,200,000元。是項交易已採用購買會計法入賬。於交易中收購之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價值載列如下：

	合併前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公平價值調整 人民幣千元	公平價值 人民幣千元
所收購資產淨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	783	197	980
預繳租賃付款	-	1,616	1,616
存貨	1,024	-	1,024
應收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506	-	506
現金及現金等值	303	-	303
應付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007)	-	(1,007)
遞延稅項	-	(453)	(453)
	1,609	1,360	2,969
收購之商譽			1,231
總代價			4,200
因收購而產生之現金流出淨額：			
已付現金代價			(4,200)
所收購現金及現金等值			303
			(3,897)

由收購日期至結算日期間，蚌埠市高樂登液化氣有限責任公司分別為本集團帶來虧損人民幣495,000元及收益人民幣17,717,000元。

- (ii) 於2007年4月16日，本集團收購蚌埠市鑫達液化氣有限責任公司(其從事銷售液化氣體及燃氣器具業務)註冊股本之100%權益，現金代價為人民幣8,050,000元。是項交易已採用購買會計法入賬。於交易中收購之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價值載列如下：

	合併前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公平價值調整 人民幣千元	公平價值 人民幣千元
所收購資產淨值：			
物業及設備	517	5,768	6,285
應付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209)	-	(209)
遞延稅項	-	(1,442)	(1,442)
	308	4,326	4,634
收購之商譽			3,416
總代價			8,050
因收購而產生之現金流出淨額：			
已付現金代價			(8,050)

所收購附屬公司並無於年內為本集團帶來收益，惟為本集團年內業績帶來虧損人民262,000元。

#### 41. 收購業務(續)

##### (a) 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收購(續)

- (iii) 於2007年6月26日，本集團收購杭州蕭山利達管道燃氣有限公司(其從事銷售管道燃氣及燃氣器具業務)註冊股本之100%權益，現金代價為人民幣100,500,000元。是項交易已採用購買會計法入賬。於交易中收購之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價值載列如下：

	合併前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公平價值調整 人民幣千元	公平價值 人民幣千元
所收購資產淨值：			
廠房及設備	5,920	9,208	15,128
無形資產－經營權	－	90,825	90,825
無形資產－客戶群	－	509	509
存貨	1,779	－	1,779
應收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3,226	－	13,226
現金及現金等值	21,936	－	21,936
應付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8,018)	－	(18,018)
遞延稅項	－	(24,885)	(24,885)
	24,843	75,657	100,500
因收購而產生之現金流出淨額：			
已付現金代價			(100,500)
所收購現金及現金等值			21,936
			(78,564)

由收購日期至結算日期間，杭州蕭山利達管道燃氣有限公司分別為本集團帶來虧損人民幣101,000元及收益人民幣13,266,000元。

## 41. 收購業務(續)

## (a) 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收購(續)

- (iv) 於2007年6月，本集團透過向洛陽新奧華油燃氣有限公司(「洛陽新奧華油」)(其從事投資於燃氣管道基礎設施業務)收購業務(如附註40(a)(ix)所載)，取得洛陽市中天燃氣工程設計有限公司(「洛陽市中天燃氣」)註冊股本之13.22%權益。

於2007年9月，本集團收購洛陽市中天燃氣註冊股本之其餘86.78%權益，現金代價為人民幣1,306,000元，交易完成時，洛陽市中天燃氣成為本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是項交易已採用購買會計法入賬。

於交易中收購之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價值(金額與緊接收購附屬公司前之賬面值相若)載列如下：

	人民幣千元
所收購資產淨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2
應收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498
現金及現金等值	827
應付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239)
	1,228
收購之商譽	178
總代價	1,406
以下列方式支付：	
現金	1,306
自可供銷售投資轉撥	100
	1,406
因收購而產生之現金流出淨額：	
已付現金代價	(1,306)
所收購現金及現金等值	(827)
	(479)

由收購日期至結算日期間，洛陽市中天燃氣分別為本集團帶來溢利人民幣143,000元及收益人民幣398,000元。

#### 41. 收購業務(續)

##### (a) 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收購(續)

- (v) 於2007年9月，本集團收購洛陽市通奧管道燃氣具有限公司(其從事生產及銷售燃氣器具業務)註冊股本之100%權益，現金代價為人民幣1,572,000元。是項交易已採用購買會計法入賬。

於交易中收購之資產及負債之暫定公平價值(金額與緊接收購前之賬面值相若)載列如下：

	人民幣千元
所收購資產淨值：	
廠房及設備	36
存貨	100
應收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895
現金及現金等值	35
應付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317)
	749
收購之商譽	823
總代價	1,572
因收購而產生之現金流出淨額：	
已付現金代價	(1,572)
所收購現金及現金等值	35
	(1,537)

由收購日期至結算日期間，洛陽市通奧管道燃氣具有限公司分別為本集團帶來虧損人民幣308,000元及收益人民幣400,000元。

## 41. 收購業務(續)

## (a) 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收購(續)

- (vi) 於2007年6月，本集團透過向洛陽新奧華油收購業務(如附註40(a)(ix)所載)，取得洛陽市明炬燃氣工程有限責任公司(「洛陽市明炬燃氣」)(其從事投資於燃氣管道基礎設施業務)註冊股本之13.22%權益。

於2007年9月，本集團收購洛陽市明炬燃氣註冊股本之其餘86.78%權益，現金代價為人民幣8,710,000元，交易完成時，洛陽市明炬燃氣成為本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是項交易已採用購買會計法入賬。

於交易中收購之資產及負債之暫定公平價值(金額與緊接收購附屬公司前之賬面值相若)載列如下：

	人民幣千元
所收購資產淨值：	
廠房及設備	1,384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681
存貨	605
應收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4,946
現金及現金等值	2,202
應付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3,516)
	6,302
收購之商譽	3,058
總代價	9,360
以下列方式支付：	
現金	8,710
自可供銷售投資轉撥	650
	9,630
因收購而產生之現金流出淨額：	
已付現金代價	(8,710)
所收購現金及現金等值	2,202
	(6,508)

由收購日期至結算日期間，洛陽市明炬燃氣分別為本集團帶來虧損人民幣1,096,000元及收益人民幣2,629,000元。

#### 41. 收購業務(續)

##### (a) 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收購(續)

- (vii) 於2007年7月，本集團收購洛陽新奧液化氣有限公司(其從事銷售液化氣體及燃氣器具業務)註冊股本之100%權益，現金代價為人民幣24,459,000元。是項交易已採用購買會計法入賬。

於交易中收購之資產及負債之暫定公平價值載列如下：

	合併前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公平價值調整 人民幣千元	公平價值 人民幣千元
所收購資產淨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479	4,821	15,300
預繳租賃付款	5,099	1,831	6,930
存貨	44	-	44
應收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707	-	1,707
現金及現金等值	934	-	934
應付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5,569)	-	(5,569)
遞延稅項	-	(1,663)	(1,663)
	12,694	4,989	17,683
收購之商譽			6,776
總代價			24,459
以下列方式支付：			
現金			23,131
應付款項－計入其他應付款項			1,328
			24,459
因收購而產生之現金流出淨額：			
已付現金代價			(23,131)
所收購現金及現金等值			934
			(22,197)

由收購日期至結算日期間，洛陽新奧液化氣有限公司分別為本集團帶來虧損人民幣1,708,000元及收益人民幣18,503,000元。

## 41. 收購業務(續)

## (a) 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收購(續)

- (viii) 於2007年4月，本公司擁有90%權益之現有附屬公司衢州新奧燃氣有限公司(其從事投資於燃氣管道基礎設施)向一名第三方收購有關衢州市管道燃氣運作業務之資產及負債，代價為人民幣11,790,000元。所收購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價值載列如下：

	合併前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公平價值調整 人民幣千元	公平價值 人民幣千元
廠房及設備	8,790	-	8,790
無形資產－客戶群	-	135	135
遞延稅項	-	(34)	(34)
	8,790	101	8,891
收購之商譽			2,899
總代價			11,790
因收購而產生之現金流出淨額：			
已付現金代價			(11,790)

由於所收購業務之財政記錄與衢州新奧燃氣有限公司之賬冊並非獨立保存，故此並無呈列由收購日期至結算日期間所收購業務之收益及業績。

## 41. 收購業務(續)

## (a) 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收購(續)

- (ix) 於2007年6月，本公司擁有70%權益之現有附屬公司洛陽新奧華油(其從事投資於燃氣管道基礎設施及銷售管道燃氣)向一名少數股東收購有關洛陽市管道燃氣運作業務之資產及負債，代價為人民幣80,353,000元。所收購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價值載列如下：

	合併前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公平價值調整 人民幣千元	公平價值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7,760	-	167,760
預繳租賃付款	23,568	-	23,568
可供出售之投資	750	-	750
無形資產－經營權	-	52,481	52,481
無形資產－客戶基礎	-	11,453	11,453
存貨	10,297	-	10,297
應收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8,459	-	8,459
現金及現金等值	307	-	307
應付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72,623)	-	(72,623)
其他借貸	(107,857)	-	(107,857)
遞延稅項	-	(14,242)	(14,242)
	30,661	49,692	80,353
以下列方式支付：			
現金			35,000
應付款項－計入其他應付款項			45,353
			80,353
因收購而產生之現金流出淨額：			
已付現金代價			(35,000)
所收購現金及現金等值			307
			(34,693)

由收購日期至結算日期間，業務分別為本集團帶來溢利人民幣27,676,000元及收益人民幣185,992,000元。

## 41. 收購業務(續)

## (a) 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收購(續)

- (x) 根據本公司一家附屬公司Xinao Jiangsu Investment Limited(「Xinao Jiangsu」)與藍星新材料鹽城有限公司(「藍星」)(前稱「鹽城市天然氣開發利用有限公司」)於2003年訂立之一份協議，Xinao Jiangsu同意收購本集團一家聯營公司鹽城市常建燃氣有限公司(「鹽城常建」)所有管道燃氣業務。Xinao Jiangsu及藍星於交易完成前分別擁有鹽城常建已註冊股本45%及55%。交易於年內完成，鹽城常建於交易完成後取消註冊。

收購業務之代價以向藍星轉讓本公司另外一家附屬公司鹽城新奧燃氣有限公司(「鹽城新奧」)註冊股本30%來支付，藍星須向本集團支付人民幣7,365,000元之現金代價。該宗交易以購買會計法入賬。

於交易中收購資產及負債之暫定公平價值載列如下：

	合併前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公平價值調整 人民幣千元	公平價值 人民幣千元
所收購資產淨值：			
廠房及設備	14,439	—	14,439
無形資產－經營權	—	39,614	39,614
存貨	607	—	607
應收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29	—	129
應付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0,793)	—	(10,793)
遞延稅項	—	(9,904)	(9,904)
	4,382	29,710	34,092
以下列方式支付：			
鹽城新奧資產淨值30%轉讓予藍星			32,310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9,147
已收之現金及現金等值			(7,365)
			34,092
因收購而產生之現金流入淨額：			
已收之現金及現金等值			7,365

由於所收購業務之財務記錄與鹽城新奧業務賬簿並非獨立保存，故收購日期至結算日期間所收購業務之收益及業績並無呈列。

#### 41. 收購業務(續)

##### (a) 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收購(續)

- (xi) 於2007年8月，本公司之現有附屬公司新安新奧燃氣有限公司向其少數股東收購管道燃氣業務，現金代價為人民幣6,000,000元。是項交易已採用購買會計法入賬。

於交易中收購資產及負債之暫定公平價值載列如下：

	合併前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公平價值調整 人民幣千元	公平價值 人民幣千元
所收購資產淨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	3,116	-	3,116
預繳租賃付款	2,884	(1,794)	1,090
遞延稅項	-	449	449
	6,000	(1,345)	4,655
收購之商譽			1,345
總代價			6,000
以現金支付：			
已付			5,800
應付一計入其他應付款項			200
			6,000
因收購而產生之現金流出淨額：			
已付現金代價			(5,800)

由收購日期至結算日期間，業務為本集團帶來虧損人民幣341,300元，且並無為本集團帶來收益。

倘上述收購於2007年1月1日完成，本集團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總收入將為人民幣6,202,933,000元，本集團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溢利將為人民幣744,232,000元。備考資料僅作說明用途，並非倘收購於2007年1月1日完成本集團之指示性收入及業績，亦非擬作未來業績之預測。

## 41. 收購業務(續)

### (b) 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收購

- (i) 於2006年10月31日，本集團收購日照新奧實業有限公司註冊股本之100%，現金代價為人民幣7,483,000元。是項交易已採用購買會計法入賬。

於交易中收購之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價值載列如下：

	合併前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公平價值調整 人民幣千元	公平價值 人民幣千元
所收購資產淨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	3,003	-	3,003
預繳租賃付款	579	-	579
無形資產：			
—獨家經營權	-	7,370	7,370
—客戶基礎	-	320	320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附註)	12,298	-	12,298
存貨	685	-	685
應收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83	-	83
現金及現金等值	3,720	-	3,720
應付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2,338)	-	(12,338)
貸款	(1,000)	-	(1,000)
遞延稅項	-	(2,230)	(2,230)
	7,030	5,460	12,490
收購之折讓			(5,007)
總代價			7,483
因收購而產生之現金流出淨額：			
已付現金代價			(7,483)
銀行結餘及現金			3,720
			(3,763)

附註： 聯營公司為於收購日期時本集團之非全資附屬公司。

由收購日期至結算日期間，日照新奧實業有限公司為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帶來人民幣1,466,000元收益及人民幣1,105,000元之虧損。

## 41. 收購業務(續)

### (b) 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收購(續)

- (ii) 於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於中國之現有附屬公司湛江新奧燃氣有限公司之少數股東於2006年1月1日無代價注入其有關液化石油氣業務之資產及負債，本集團擁有湛江新奧燃氣有限公司90%註冊股本。

交易中收購之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價值如下：

	合併前之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公平價值調整 人民幣千元	公平價值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92,089	-	92,089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6,535	-	6,535
存貨	901	-	901
現金及現金等值	1,975	-	1,975
應收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37,229	-	37,229
應付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61,819)	-	(61,819)
銀行及其他貸款—一年後到期	(127,151)	8,219	(118,932)
	(50,241)	8,219	(42,022)
少數股東權益			5,042
收購之商譽			36,980
總代價			-
就此交易產生之現金流入：			
收購之銀行結餘及現金			1,975

收購湛江新奧燃氣有限公司所產生之商譽是預期於中國湛江地區將液化石油氣業務轉換為天然氣業務及額外燃氣業務覆蓋範圍而產生之盈利能力。由於中國的天然氣業務有進入壁壘，董事認為該進入壁壘使湛江新奧燃氣有限公司能壟斷市場並取得穩定的未來現金流入。

由收購日期至結算日期間，收購之業務為本集團之收益帶來人民幣90,370,000元及為本集團之本年度溢利帶來人民幣3,328,000元。

## 41. 收購業務(續)

## (b) 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收購(續)

(iii) 於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現有附屬公司石家莊新奧燃氣有限公司之註冊資本由人民幣130,000,000元增至人民幣300,000,000元。額外注入之資本人民幣170,000,000元由本集團及少數股東分別注入人民幣89,000,000元及人民幣81,000,000元。本集團以現金注資於附屬公司而少數股東以現金及其煤氣業務有關之非現金資產及負債注資於附屬公司。於額外注資後，本集團於此附屬公司之權益從70%減少至60%。

少數股東於年內額外注資之人民幣81,000,000元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價值及本集團於附屬公司之權益由70%攤薄至60%之收益如下：

	合併前之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公平價值調整 人民幣千元	公平價值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246,164	-	246,164
無形資產			
— 獨家經營權	20,107	95,893	116,000
— 客戶基礎	-	26,400	26,400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259	-	259
存貨	52,714	-	52,714
應收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42,139	-	42,139
現金及現金等值	20,910	-	20,910
應付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236,346)	-	(236,346)
銀行貸款	(120,000)	-	(120,000)
遞延稅項	-	(38,448)	(38,448)
	25,947	83,845	109,792
少數股東權益			(43,917)
攤薄收益			(15,144)
總代價			50,731
就此交易產生之現金流入：			
收購之銀行結餘及現金			20,910

由收購日期至結算日期間，收購之業務為本集團之收益帶來人民幣270,122,000元及為本集團之本年度溢利帶來人民幣23,732,000元。

## 41. 收購業務(續)

## (b) 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收購(續)

- (iv) 於2006年9月，現有附屬公司泉州市燃氣有限公司已向一名第三方收購位於泉州市之管道燃氣營運之業務。已收購之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價值如下：

	合併前之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公平價值調整 人民幣千元	公平價值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439	-	12,439
存貨	701	-	701
無形資產－客戶基礎	-	430	430
遞延稅項	-	(129)	(129)
	13,140	301	13,441
收購時之商譽			9,848
總代價			23,289
就此交易產生之現金流出：			
已付現金代價			(23,289)

由收購日期至結算日期間，收購之業務為本集團之收益帶來人民幣7,959,000元及為本集團之本年度虧損帶來人民幣7,028,000元。

- (v) 於2006年9月，現有附屬公司晉江新奧燃氣有限公司已向一名第三方收購位於泉州市之管道燃氣營運之業務。已收購之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價值如下：

	合併前之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公平價值調整 人民幣千元	公平價值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30,109	-	30,109
無形資料－客戶基礎	-	300	300
存貨	1,444	-	1,444
應收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909	-	1,909
遞延稅項	-	(99)	(99)
	33,462	201	33,663
收購之商譽			3,844
總代價			37,507
就此交易產生之現金流出：			
已付現金代價			(37,507)

由收購日期至結算日期間，收購之業務為本集團之收益帶來人民幣7,295,000元及為本集團之本年度溢利帶來人民幣1,985,000元。

## 41. 收購業務(續)

## (b) 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收購(續)

- (vi) 於2006年11月，現有附屬公司桂林新奧燃氣有限公司已向一名第三方收購有關在桂林的管道燃氣營運業務之資產及負債。已收購之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價值如下：

	合併前之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公平價值調整 人民幣千元	公平價值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47	-	1,347
應收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72	-	72
存貨	69	-	69
無形資產－客戶基礎	-	70	70
現金及現金等值	60	-	60
應付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5)	-	(5)
遞延稅項	-	(23)	(23)
	1,543	47	1,590
收購時之商譽			610
總代價			2,200
就此交易產生之現金流出：			
已付現金代價			(2,200)
已收購銀行結餘及現金			60
			(2,140)

並未呈列由收購日期至結算日期間所購入之業務之收入及業績，因為所購入之業務並未有在桂林新奧燃氣有限公司之賬目中分開入賬。

倘上述收購已於2006年1月1日完成，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集團收入總額應為人民幣3,400,966,000元而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溢利應為人民幣482,847,000元。備考資料僅供參考，未必能顯示倘收購已於2006年1月1日完成而實際取得的收入及經營業績，亦不擬用於預測未來業績。

## 42. 其他主要非現金交易

於2006年，本集團已成立一間附屬公司洛陽新奧華油燃氣有限公司，並於其中擁有70%註冊股本。於2006年7月26日，少數股東注入為數人民幣38,400,000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作為注資。

## 43. 承擔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2006年 人民幣千元
有關收購已訂約但未撥備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資本支出	121,024	32,716
本集團於一家聯營公司攤佔已訂約但未撥備之資本承擔	-	919

#### 44. 租賃承擔

#####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於結算日，本集團就於以下年期屆滿之有關租賃物業之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有未來最低租金承擔如下：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2006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11,887	4,579
兩年至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6,067	7,247
超過五年	5,126	3,432
	<b>33,080</b>	15,258

經磋商達成之租賃平均年期為兩年，而租金則平均於一年內固定不變。

#####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之投資物業乃持有作租賃用途。該等物業預期按持續基準計算可產生3.4%(2006年：4.7%)之租金回報率。所有持有之物業之平均一年期均已獲租戶承租。

於結算日，本集團與租戶之已訂約未來最低租金承擔如下：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2006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1,352	2,894
於第二年	1,357	1,817
	<b>2,709</b>	4,711

#### 45. 資產抵押

於結算日，本集團已將若干資產抵押，作為本集團、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獲授銀行貸款之抵押品，詳情如下：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2006年 人民幣千元
以下項目之賬面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	78,153	71,633
投資物業	58,387	47,980
	<b>136,540</b>	119,613

除上述者外，本集團亦將收取若干附屬公司費用收入之權利抵押，作為取得銀行授予本集團銀行融資之擔保。

## 46. 關連人士交易

除附註23、24、28及32所載之關連方結餘外，本集團若干關連方進行以下交易

交易性質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2006年 人民幣千元
提供燃氣接駁服務予		
— 由控股股東王先生控制之公司(「關連公司」)	5,047	2,475
— 一名有重大影響力之附屬公司之少數股東	120	—
銷售燃氣予		
— 關連公司	3,674	1,885
— 一名有重大影響力之附屬公司之少數股東	—	8
— 一家聯營公司	25,266	5,239
— 一家共同控制實體	8,305	18,718
採購燃氣自		
— 共同控制實體	91,517	52,243
— 一家聯營公司	38,420	5,919
銷售材料予		
— 關連公司	177	—
— 共同控制實體	33,259	9,250
— 聯營公司	1,637	190
租用物業予關連公司	1,983	2,309
向一名有重大影響力之附屬公司之少數股東所付以獲取合營企業的按金	—	18,225
向有重大影響力之附屬公司少數股東租用物業	2,297	182
向有重大影響力之附屬公司少數股東購入業務(附註41(a))	86,353	—
關連公司提供管理服務	2,473	1,795
提供燃氣輸送服務予		
— 共同控制實體	15,095	25,742
— 一家聯營公司	9,522	6,594
關連公司採購壓縮天然氣運輸車拖架、調壓及燃氣設備	104,846	129,948
關連公司採購壓縮天然氣運輸車拖架、調壓及燃氣設備的按金	310	7,530
向關連公司之公司採購土地及樓宇	326	—
向一家由關連公司提供裝修服務	4,910	3,240
採購材料自有重大影響力之附屬公司少數股東	—	3,497
向關連公司購買生產用材料—二甲醚	26,719	—
捐款予關連人士(i)	540	4,200
貸款利息來自		
— 共同控制實體	5,213	1,912
— 一家聯營公司	6,162	—
向一家共同控制實體提供建築服務	—	2,721
一家關連公司提供運輸服務	1,335	843
一家關連公司提供酒店服務	478	—
一家關連公司提供汽車加氣服務	686	—
一家關連公司提供員工	1,609	—
一家關連公司提供維修及保養服務	221	—

## 46. 關連人士交易(續)

交易性質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2006年 人民幣千元
向關連公司提供樓宇管理服務	363	-
代少數股東付款(ii)	-	730
一家共同控制實體代集團支付之費用	885	49
有重大影響力之附屬公司少數股東提供建築服務	877	978
向一家聯營公司出售資產	-	14,865
向一家共同控制實體出售資產	39,212	-

附註:

- (i) 捐款乃捐贈予王先生為法定代表之非牟利機構新奧慈善基金會。
- (ii) 代少數股東支付之款項為無抵押、免息並須於要求時償還。

####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此外，於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獲授39,500,000份購股權，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內，並無向董事授出購股權。購股權詳情於附註40披露。就向董事授出購股權之以股付款開支人民幣14,232,000元(2006年：人民幣39,274,000元)已於年內之綜合收益賬中確認。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人員於年內之其他薪酬於附註11有所披露。

## 47. 分類資料

### (a) 業務分類

為方便管理，本集團現分為燃氣接駁、銷售管道燃氣、分銷瓶裝液化石油氣及銷售燃氣器具四大類。此分類乃本集團呈報其主要分類資料之基準。

本集團於本年度按業務分類列示之營業額及貢獻分析如下：

#### 2007年

	燃氣接駁 人民幣千元	管道 燃氣銷售 人民幣千元	瓶裝液化 石油氣分銷 人民幣千元	燃氣 器具銷售 人民幣千元	未分配分類 人民幣千元	合併 人民幣千元
收入	1,925,079	2,641,417	1,092,226	97,548	-	5,756,270
折舊、減值前及出售 物業、廠房及設備 虧損前之分類業績	1,246,033	686,213	15,126	25,365	-	1,972,737
折舊	(14,594)	(197,308)	(7,038)	(3,443)	-	(222,38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 之虧損	(3,126)	(23,669)	-	-	(6,722)	(33,517)
物業、廠房及設備 之減值虧損	-	(11,535)	-	-	-	(11,535)
商譽減值	(50,606)	-	-	-	-	(50,606)
分類業績	1,177,707	453,701	8,088	21,922	(6,722)	1,654,696
未分配其他收入						276,706
未分配企業開支						(942,226)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456	446	-	-	(8,403)	989,176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業績	92,932	20,083	-	-	-	(6,501)
融資成本						113,015
除稅前溢利						(281,173)
稅項						814,517
本年度溢利						(108,373)
						706,144

## 47. 分類資料(續)

## (a) 業務分類(續)

2006年

	燃氣接駁 人民幣千元	管道 燃氣銷售 人民幣千元	瓶裝液化 石油氣分銷 人民幣千元	燃氣 器具銷售 人民幣千元	未分配分類 人民幣千元	合併 人民幣千元
收入	1,354,892	1,623,510	282,606	135,528	-	3,396,536
折舊、出售物業、廠房 及設備之虧損前之 分類業績	1,014,011	290,212	15,086	26,446	-	1,345,755
折舊	(9,950)	(130,703)	(4,317)	(1,379)	-	(146,34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 之虧損	(1,040)	(5,308)	-	-	(925)	(7,273)
分類業績	1,003,021	154,201	10,769	25,067	(925)	1,192,133
未分配其他收入						167,990
未分配企業開支						(693,878)
						666,245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492	(4,558)	-	9,891	(2,140)	4,685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業績	65,463	663	-	-	-	66,126
融資成本						(203,424)
除稅前溢利						533,632
稅項						(49,772)
本年度溢利						483,860

本集團按業務分類列示之資產及負債總額分析如下：

2007年

	燃氣接駁 人民幣千元	管道 燃氣銷售 人民幣千元	瓶裝液化 石油氣分銷 人民幣千元	燃氣 器具銷售 人民幣千元	未分配分類 人民幣千元	合併 人民幣千元
資產：						
分類資產	1,525,168	4,106,032	161,845	168,927	1,651,364	7,613,336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22,354	234,321	-	-	129,436	386,111
於共同控制實體 之權益	301,517	182,155	-	-	-	483,672
未分配企業資產						4,067,019
綜合資產總額						12,550,138
負債：						
分類負債	1,373,668	499,623	33,173	47,347	18,100	1,971,911
未分配企業負債						5,917,569
綜合負債總額						7,889,480

## 47. 分類資料(續)

### (a) 業務分類(續)

2006年

	燃氣接駁 人民幣千元	管道 燃氣銷售 人民幣千元	瓶裝液化 石油氣分銷 人民幣千元	燃氣 器具銷售 人民幣千元	未分配分類 人民幣千元	合併 人民幣千元
資產：						
分類資產	1,074,882	3,440,174	97,457	105,017	1,338,579	6,056,109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8,148	45,325	-	164,075	112,625	340,173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 權益	254,450	41,080	-	-	-	295,530
未分配企業資產						3,343,941
合併資產總額						10,035,006
負債：						
分類負債	903,813	349,833	8,229	18,287	54,472	1,334,661
未分配企業負債						4,831,717
合併負債總額						6,166,578

其他資料

2007年

	燃氣接駁	管道 燃氣銷售	瓶裝液化 石油氣分銷	燃氣 器具銷售	未分配分類	總數
增加資本	182,166	868,692	55,979	24,310	707,582	1,838,729

2006年

	燃氣接駁	管道 燃氣銷售	瓶裝液化 石油氣分銷	燃氣 器具銷售	未分配分類	總數
增加資本	101,989	528,243	71,311	2,420	877,059	1,581,022

### (b) 地區分類

於結算日，本集團超過90%之資產位於中國。

於該兩年，本集團所有業務均源自於中國從事之商業活動。

#### 48. 退休福利計劃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2006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之退休福利供款	32,884	25,691

根據有關中國法例及法規，在中國之附屬公司須支付彼等僱員薪金之若干百分比作為退休福利計劃之供款，以向彼等之僱員提供退休福利。公司一家附屬公司須為香港之所有僱員參與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本集團於退休福利計劃中之唯一責任為根據各計劃作出所需之供款。截至2006年及2007年12月31日止2年內，由於並無僱員退出退休福利計劃，故並無任何沒收供款可用以減少日後應付之供款。

#### 49. 結算日後事項

- (a) 於2008年2月27日，新奧(中國)燃氣投資有限公司向第三方債券持有人發行面值為人民幣600,000,000元之短期債券。債券為無抵押、按年利率5.95%計息及須於發行日期後一年償還。
- (b) 於2007年12月31日結算日後，本集團於中國成立多家公司。投資詳情概述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 成立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股本	本公司持有之 已發行股本/ 註冊股本 面值比例	主要業務
北海新奧航務有限公司 (「Beihai Xiniao Navigation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19,600,000元	49.00%	興建港口及船塢
開封新奧銀海車用燃氣有限公司 (「Kaifeng Xiniao Vehicle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6,000,000元	44.00%	銷售燃燒器具
長沙星沙新奧燃氣發展有限公司 (「Changsha Xingsha Xiniao Gas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8,000,000元	47.00%	開採及銷售管道燃氣
廣東新奧龍鵬能源有限公司 (「Guangdong Xiniao Longpang Energy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50,000,000元	55.00%	銷售液化石油氣
肇慶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Zhaoqing Xini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38,000,000元	100.00%	投資於燃氣管道 基礎設施
山西沁水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ShanXi Qinshui Xini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50,000,000元	100.00%	生產及銷售液化石油氣

上述公司大部份由本集團及由其他投資者現金注資而成立。

## 50. 主要附屬公司詳情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公司持有之 已發行股本/ 註冊資本面值比例	主要業務
北京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Beijing Xin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1,195,600美元	95%	銷售管道燃氣
北京新奧華鼎貿易有限公司* Beijing Xinao Huading Trading Company Limited	中國	1,800,000美元	100%	零售燃氣管道、 相關物料及設備
北京新奧京昌燃氣有限公司* Beijing Xinao Jingchang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9,900,000元	80%	銷售管道燃氣
北京新奧京谷燃氣有限公司* Beijing Xinao Jinggu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9,900,000元	90%	銷售管道燃氣
蚌埠市高樂登液化氣有限責任公司* Bengbu City Gaoledeng Liquefied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1,160,000元	70%	銷售液化石油氣及 燃氣器材
蚌埠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Bengbu Xin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110,000,000元	70%	投資於燃氣管道 基礎設施
蚌埠新奧燃氣發展有限公司* Bengbu Xinao Gas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中國	600,000美元	70%	銷售管道燃氣及瓶裝 液化石油氣
蚌埠市鑫達液化氣有限責任公司* Bengbu City Xinda Liquefied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500,000元	70%	銷售液化石油氣及 燃氣器材
濱州新奧燃氣工程有限公司* Binzhou Xinao Gas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	中國	600,000美元	100%	投資於燃氣管道 基礎設施
亳州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Bozhou Xin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3,200,000美元	70%	銷售管道燃氣
亳州新奧燃氣工程有限公司* Bozhou Xinao Gas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	中國	800,000美元	70%	投資於燃氣管道 基礎設施
長沙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Changsha Xin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120,000,000元 (附註3)	55%	投資於燃氣管道 基礎設施及
長沙星沙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Changsha Xingsha Xin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30,000,000元	46.75% (附註5)	投資於燃氣管道 基礎設施及 銷售管道燃氣
常州新奧燃氣發展有限公司* Changzhou Xinao Gas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中國	600,000美元	60%	銷售管道燃氣
常州新奧燃氣工程有限公司* Changzhou Xinao Gas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	中國	5,000,000美元	60%	投資於燃氣管道 基礎設施

## 50. 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公司持有之 已發行股本/ 註冊資本面值比例	主要業務
巢湖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Chaohu Xini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5,784,000美元	100%	投資於燃氣管道 基礎設施
巢湖新奧燃氣發展有限公司# Chaohu Xiniao Gas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中國	420,000美元	100%	銷售管道燃氣
巢湖新奧車用燃氣有限公司# Chaohu Xiniao Vehicle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540,000美元	100%	生產及銷售車用燃氣
滁州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Chuzhou Xini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7,100,000美元	90%	銷售管道燃氣
滁州新奧燃氣工程有限公司* Chuzhou Xiniao Gas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	中國	600,000美元	93%	投資於燃氣管道 基礎設施
鳳陽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Fengyang Xini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2,000,000美元	100%	銷售管道燃氣
鳳陽新奧燃氣工程有限公司# Fengyang Xiniao Gas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	中國	600,000美元	100%	投資於燃氣管道 基礎設施
福州新奧清潔能源有限公司# Fuzhou Xiniao Clean Energy Limited	中國	12,000,000美元	100%	銷售壓縮天然氣、 液化石油氣及液化 天然氣
貴港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Guigang Xini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3,500,000美元	100%	銷售管道燃氣
貴港新奧燃氣工程有限公司# Guigang Xiniao Gas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	中國	500,000美元	100%	投資於燃氣管道 基礎設施
桂林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Guilin Xini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6,000,000美元	60%	銷售管道燃氣
桂林新奧燃氣發展有限公司* Guilin Xiniao Gas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中國	120,000美元	60%	投資於燃氣管道 基礎設施
固鎮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Guzhen Xini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4,500,000元	100%	投資於燃氣管道 基礎設施
固鎮新奧燃氣發展有限公司# Guzhen Xiniao Gas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15,000,000元	100%	銷售管道燃氣及 燃氣器材
海安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Haian Xini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1,200,000美元	100%	銷售管道燃氣

## 50. 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公司持有之 已發行股本/ 註冊資本面值比例	主要業務
海寧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Haining Xin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5,000,000美元	80%	投資於燃氣管道 基礎設施
海寧新奧燃氣發展有限公司* Haining Xinao Gas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中國	800,000美元	86%	銷售管道燃氣
邯鄲新奧邯鄲車用燃氣有限公司* HanDan XinAo Hanyun Vehicle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30,000,000元	51%	興建及經營汽車 加氣站
杭州蕭山管道燃氣發展有限公司* Hangzhou Xiaoshan Piped Gas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10,000,000元	95%	投資於燃氣管道 基礎設施及 銷售管道燃氣
淮安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Huaian Xin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35,000,000元 (附註1)	100%	投資於燃氣管道 基礎設施及 銷售管道燃氣及 瓶裝液化石油氣
淮安新奧燃氣發展有限公司* Huaian Xinao Gas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35,000,000元	100%	銷售管道燃氣及 燃氣器材
惠安縣燃氣有限公司* Huian County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20,000,000元	60%	投資於燃氣管道 基礎設施及 銷售管道燃氣
湖南新奧清潔能源有限公司* Hunan Xinao Clean Energy Company Limited	中國	3,000,000美元	100%	興建及經營汽車 加氣站
湖南銀通科技有限責任公司* Hunan Yintong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9,803,900元	51%	研發、生產及 銷售IC卡儀表 及軟件系統
葫蘆島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Huludao Xin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1,207,700美元	90%	銷售管道燃氣
葫蘆島新奧燃氣發展有限公司* Huludao Xinao Gas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中國	1,200,000美元	90%	投資於燃氣管道 基礎設施
金華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Jinhua Xin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5,000,000美元	100%	投資於燃氣管道 基礎設施
金華新奧燃氣發展有限公司# Jinhua Xinao Gas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中國	600,000美元	100%	銷售管道燃氣

## 50. 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公司持有之 已發行股本/ 註冊資本面值比例	主要業務
晉江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Jinjiang Xin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60,000,000元	60%	投資於燃氣管道 基礎設施及 銷售管道燃氣
開封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Kaifeng Xin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10,000,000美元	90%	銷售管道燃氣
開封新奧燃氣工程有限公司* Kaifeng Xinao Gas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	中國	800,000美元	90%	投資於燃氣管道 基礎設施
來安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Laian Xin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2,000,000美元	95%	銷售管道燃氣
來安新奧燃氣工程有限公司* Laian Xinao Gas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	中國	600,000美元	95%	投資於燃氣管道 基礎設施
萊陽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Laiyang Xin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5,000,000美元	95%	銷售管道燃氣
萊陽新奧燃氣工程有限公司# Laiyang Xinao Gas Project Company Limited	中國	800,000美元	96.50%	投資於燃氣管道 基礎設施
萊陽新奧車用燃氣有限公司# Laiyang Xinao Vehicle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2,000,000美元	100%	興建及經營汽車 加氣站
廊坊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Langfang Xin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9,333,900美元	100%	銷售管道燃氣
廊坊新奧燃氣設備有限公司# Langfang Xinao Gas Equipment Company Limited	中國	360,000美元	100%	製造儲值卡燃氣儀表
廊坊新奧軟件科技有限公司# Langfang Xinao Software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中國	120,000美元	100%	開發、生產及 銷售IC卡儀表 及軟件系統
蘭溪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Lanxi Xin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1,500,000美元	80%	投資於燃氣管道 基礎設施及 銷售管道燃氣
連雲港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Lianyungang Xin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49,512,100元	70%	銷售管道燃氣
連雲港新奧燃氣工程有限公司* Lianyungang Xinao Gas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10,000,000元	70%	投資於燃氣管道 基礎設施
聊城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Liaocheng Xin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1,933,200美元	90%	銷售管道燃氣
聊城新奧燃氣工程有限公司* Liaocheng Xinao Gas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	中國	1,200,000美元	93%	投資於燃氣管道 基礎設施

## 50. 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公司持有之 已發行股本/ 註冊資本面值比例	主要業務
六安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Luan Xin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20,000,000元	100%	銷售管道燃氣
六安新奧燃氣工程有限公司* Luan Xinao Gas Project Company Limited	中國	800,000美元	100%	投資於燃氣管道 基礎設施
洛陽市明炬燃氣工程有限責任公司* Luoyang City Mingju Gas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5,005,000元	70%	投資於燃氣管道 基礎設施
洛陽市通奧管道燃氣器具有限公司* Luoyang City Tongao Piped Gas Appliance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786,000元	70%	生產及銷售燃氣器材
洛陽市中天燃氣工程設計有限公司* Luoyang City Zhongtian Gas Engineering Design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753,000元	70%	投資於燃氣管道 基礎設施
洛陽新奧華油燃氣有限公司* Luoyang Xinao Huayou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160,000,000元	70%	投資於燃氣管道 基礎設施及 銷售管道燃氣
洛陽新奧液化氣有限公司# Luoyang Xinao Liquefied Gas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16,090,000元	100%	銷售液化石油氣及 燃氣器材
鹿泉新奧車用燃氣有限公司* Luquan Xinao Vehicle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1,610,000美元	100%	生產及銷售壓縮 天然氣
南安市燃氣有限公司* Nanan City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30,000,000元	42% (附註6)	投資於燃氣管道 基礎設施及 銷售管道燃氣
南通新奧燃氣工程有限公司* Nantong Xinao Gas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中國	800,000美元	100%	投資於燃氣管道 基礎設施
南通新奧車用燃氣發展有限公司# Nantong Xinao Vehicle Gas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中國	5,000,000美元	100%	興建及經營 汽車加氣站
青島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Qingdao Xin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20,000,000元	90%	銷售管道燃氣
青島新奧燃氣設施開發有限公司* Qingdao Xinao Gas Establishment Exploiture Company Limited	中國	600,000美元	90%	投資於燃氣管道 基礎設施

## 50. 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公司持有之 已發行股本/ 註冊資本面值比例	主要業務
青島新奧膠城燃氣有限公司* Qingdao Xinao Jiaocheng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5,000,000美元	90%	銷售管道燃氣
青島新奧膠城燃氣工程有限公司# Qingdao Xinao Jiaocheng Gas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	中國	4,500,000港元	100%	投資於燃氣管道 基礎設施
青島新奧膠南燃氣有限公司# Qingdao Xinao Jiaonan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4,400,000美元	100%	銷售管道燃氣
青島新奧膠南燃氣工程有限公司# Qingdao Xinao Jiaonan Gas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	中國	1,000,000美元	100%	投資於燃氣管道 基礎設施
青島新奧新城燃氣有限公司* Qingdao Xinao Xincheng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1,610,000美元	90%	銷售管道燃氣
青島新奧新城燃氣工程有限公司* Qingdao Xinao Xincheng Gas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	中國	800,000美元	93%	投資於燃氣管道 基礎設施
全椒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Quanjiao Xin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1,590,000美元	100%	銷售管道燃氣及 燃氣器材
全椒新奧燃氣工程有限公司# Quanjiao Xinao Gas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	中國	500,000美元	100%	投資於燃氣管道
泉州市燃氣有限公司* Quanzhou City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450,000,000元	60%	投資於燃氣管道 基礎設施及 銷售管道燃氣
衢州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Quzhou Xin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50,000,000元	90%	投資於燃氣管道 基礎設施
衢州新奧燃氣發展有限公司* Quzhou Xinao Gas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中國	600,000美元	90%	銷售管道燃氣
日照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Rizhao Xin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5,600,000美元	80%	銷售管道燃氣
日照新奧燃氣工程有限公司* Rizhao Xinao Gas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	中國	1,210,000美元	86%	投資於燃氣管道 基礎設施
日照新奧實業有限公司# Rizhao Xinao Industry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5,000,000元	100%	投資於燃氣管道 基礎設施及 銷售管道燃氣

50. 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公司持有之 已發行股本/ 註冊資本面值比例	主要業務
商丘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Shangqiu Xin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7,000,000美元	100%	銷售管道燃氣
商丘新奧燃氣工程有限公司* Shangqiu Xinao Gas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	中國	3,000,000美元	100%	投資於燃氣管道 基礎設施
汕頭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Shantou Xin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34,580,000元	51%	銷售管道燃氣
石家莊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Shijiazhuang Xin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300,000,000元	60%	投資於燃氣管道 基礎設施及 銷售管道燃氣
石家莊新奧車用燃氣有限公司* Shijiazhuang Xinao Vehicle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1,000,000元	39% (附註4)	生產及銷售車用燃氣
石獅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Shishi Xin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10,000,000元	60%	投資於燃氣管道 基礎設施及 銷售管道燃氣
泰興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Taixing Xin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1,200,000美元	90%	銷售管道燃氣
泰興新奧燃氣工程有限公司* Taixing Xinao Gas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	中國	800,000美元	90%	投資於燃氣管道 基礎設施
台州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Taizhou Xin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5,000,000美元	80%	投資於燃氣管道 基礎設施及
通遼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Tongliao Xin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3,000,000美元	80%	銷售管道燃氣
通遼新奧燃氣發展有限公司* Tongliao Xinao Gas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中國	600,000美元	80%	投資於燃氣管道 基礎設施
溫州龍灣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Wenzhou Longwan Xin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9,500,000美元	100%	投資於燃氣管道 基礎設施及 銷售管道燃氣
溫州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Wenzhou Xin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3,100,000美元	100%	銷售管道燃氣

## 50. 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公司持有之 已發行股本/ 註冊資本面值比例	主要業務
溫州新奧燃氣工程有限公司# Wenzhou Xiniao Gas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	中國	700,000美元	100%	投資於燃氣管道 基礎設施
湘潭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Xiangtan Xini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70,000,000元 (附註2)	85%	投資於燃氣管道 基礎設施及
湘潭新奧燃氣發展有限公司* Xiangtan Xiniao Gas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70,000,000元	85%	銷售管道燃氣及 燃氣器材
蕭山利達管道燃氣有限公司# Xiaoshan Lida Piped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3,000,000元	100%	銷售管道燃氣及 燃氣器材
新安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Xinan Xini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10,000,000元	63%	生產及銷售燃氣器材
新奧(中國)燃氣投資有限公司# Xiniao (China) Gas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	中國	231,778,124美元	100%	投資控股
新奧能源物流有限公司# Xiniao Energy Logistic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12,400,000美元	100%	運輸燃油產品及燃氣
新奧能源銷售有限公司# Xiniao Energy Sale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6,200,000美元	100%	批發及零售液化 天然氣及壓縮 天然氣、燃氣管道 設施、燃氣設備、 器具及其他
新奧燃氣發展有限公司# Xiniao Gas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中國	6,000,000美元	100%	採購壓縮管道燃氣及 投資於燃氣管道 基礎設施及銷售 管道燃氣
新奧燃氣工程有限公司# Xiniao Gas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	中國	7,000,000美元	100%	投資於燃氣管道 基礎設施
新奧燃氣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Xiniao Gas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	英屬 處女群島	1,000美元	100%	投資控股
新奧(廊坊)燃氣技術研究發展 有限公司# Xiniao Gas Langfang Technology Research and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中國	1,400,000美元	100%	科技研發及 產品開發

50. 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公司持有之 已發行股本/ 註冊資本面值比例	主要業務
興化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Xinghua Xin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1,200,000美元	100%	銷售管道燃氣
興化新奧燃氣工程有限公司# Xinghua Xinao Gas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	中國	600,000美元	100%	投資於燃氣管道 基礎設施
邢臺新奧車用燃氣有限公司* Xingtai Xinao Vehicle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20,000,000元	90%	興建及經營汽車 加氣站
新鄉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Xinxiang Xin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10,000,000美元	95%	銷售管道燃氣及 瓶裝液化石油氣
新鄉新奧燃氣工程有限公司* Xinxiang Xinao Gas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	中國	1,200,000美元	96.50%	投資於燃氣管道 基礎設施
許昌新奧清潔能源有限公司* Xuchang Xinao Clean Energy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4,000,000元	80%	興建及經營 汽車加氣站
鹽城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Yancheng Xin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50,000,000元	70%	投資於燃氣管道 基礎設施
鹽城新奧燃氣發展有限公司* Yancheng Xinao Gas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中國	600,000美元	79%	銷售管道燃氣
鹽城新奧天然氣技術服務有限公司* Yancheng Xinao Natural Gas Technical Service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500,000元	100%	提供燃氣器材之 技術服務
鹽城新城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Yancheng Xincheng Xin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20,000,000港元	100%	投資於燃氣管道 基礎設施及 銷售管道燃氣
鹽城新城新奧燃氣發展有限公司# Yancheng Xincheng Xinao Gas Development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10,000,000元	100%	投資於燃氣管道 基礎設施
揚州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Yangzhou Xin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1,300,000美元	100%	銷售管道燃氣
揚州新奧燃氣工程有限公司# Yangzhou Xinao Gas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	中國	800,000美元	100%	投資於燃氣管道 基礎設施

## 50. 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公司持有之 已發行股本/ 註冊資本面值比例	主要業務
煙台牟平新奧天然氣加氣有限公司* Yantai Muping Xinao Gas Refueling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7,000,000元	58%	興建及經營 汽車加氣站
煙台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Yantai Xin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2,100,000美元	100%	投資於燃氣管道 基礎設施及銷售 管道燃氣
煙台新奧實業有限公司* Yantai Xinao Industry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55,000,000元	60%	壓縮天然氣汽車 加氣站、興建管道、 安裝燃氣裝備、 生產、銷售燃氣 裝備及其他
永康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Yongkang Xin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8,000,000美元	100%	銷售管道燃氣
永康新奧燃氣工程有限公司# Yongkang Xinao Gas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	中國	800,000美元	100%	投資於燃氣管道 基礎設施
湛江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Zhanjiang Xin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85,000,000元	90%	投資於燃氣管道 基礎設施及 銷售管道燃氣
肇慶市高新區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Zhaoqing City High-New Zone of Xin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2,100,000美元	95%	投資於燃氣管道 基礎設施及 銷售管道燃氣
鎮江新奧車用燃氣發展有限公司# Zhenjiang Xinao Vehicle Gas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中國	5,000,000美元	100%	銷售車用燃氣
鄒平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Zouping Xin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1,200,000美元	100%	銷售管道燃氣
Xinao Gas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	英屬處女島	1,000美元	100%	投資控股
諸城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Zhucheng Xinao Gas Company Limited	中國	3,000,000美元	100%	銷售管道燃氣及 瓶裝液化石油氣
諸城新奧管道工程有限公司# Zhucheng Xinao Pipeline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	中國	800,000美元	100%	投資於燃氣管道 基礎設施
株洲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Zhuzhou Xinao Gas Limited	中國	人民幣135,000,000元	55%	投資於燃氣管道 基礎設施及 銷售管道燃氣

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

**50. 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附註：

1. 該附屬公司之註冊股本於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內由人民幣30,000,000元增加至人民幣35,000,000元。
2. 該附屬公司之註冊股本於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內由人民幣100,000,000元減少至人民幣70,000,000元。
3. 該附屬公司之註冊股本於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內由人民幣150,000,000元減少至人民幣120,000,000元。
4. 本集團透過其擁有60%權益之附屬公司石家莊新奧燃氣有限公司持有之65%直接權益，持有石家莊新奧車用燃氣有限公司39%間接權益。故此，本集團擁有該實體之控制權，其被視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
5. 本集團透過其擁有55%權益之附屬公司長沙新奧燃氣有限公司持有之85%直接權益，持有長沙星沙新奧車用燃氣有限公司46.75%間接權益。故此，本集團擁有該實體之控制權，其被視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
6. 本集團透過其擁有60%權益之附屬公司泉州市燃氣有限公司持有之70%直接權益，持有南安市燃氣有限公司42%間接權益。故此，本集團擁有該實體之控制權，其被視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

除新奧燃氣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及新奧（中國）燃氣投資有限公司外，上述所有附屬公司均由公司間接持有。

除新奧燃氣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其營業地點為中國）上表所有附屬公司主要在其各自的註冊地點營運。

董事認為，上表所列公司之附屬公司對本集團年內之業績或資產淨值有主要影響。董事認為，提供其他附屬公司之資料將導致資料過於冗長。

除新奧（中國）燃氣投資向第三方債券持有人發行面值人民幣400,000,000元之短期債券外（對此，集團並無權益），概無附屬公司於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或年內任何時間發行任何債務證券。

\* 中外合資經營公司

# 外商獨資企業

**51. 比較資料**

銷售成本、其他收入、行政開支、其他開支、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及分資料以重列，務求與本年度之呈列一致。以下於綜合收益表中比較數字已重列：

	如原有呈列 人民幣千元	重列 人民幣千元	如重列 人民幣千元
銷售成本	2,203,313	10,765	2,214,078
其他收入	201,358	(16,420)	184,938
行政開支	545,585	82,893	628,478
其他開支	59,981	(59,981)	-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57,370	(57,370)	-
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	7,273	7,273





香港金鐘道89號力寶中心第一期31樓3101-03室

電話 | (852) 2528 5666

傳真 | (852) 2865 7204

網址 | [www.xinaogas.com](http://www.xinaogas.com)

電子郵箱 | [xinao@xinaogas.com](mailto:xinao@xinaogas.com)